

Almond Flowers 2010, Vol. 2

二〇一〇年第二期 总第十二期

夏季号



杏花

A faint, light brown ink-style illustration of a traditional Chinese vase or jar, positioned in the lower half of the cover. The drawing uses simple, expressive lines to define the vessel's shape and its flared rim.

职场上的基督徒
工作的意义
天职观与教会事奉

除非神我们元帅的吩咐，

否则我们不许离开哨亭，

我们一生中的岗位。



卷首语

在《以弗所书》4章中，保罗讲到教会作为基督的身体有神所赐各样的恩赐及职分后，特别强调这都是“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4:12—13）这里“成全”一词可以更确切地译为“装备”圣徒。因此保罗在这里谈的是教会当有的一项重要使命或责任：使每一位圣徒在其中得到装备，好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

今天我们可能会受到这个时代特有的消费主义的影响，把教会当作一个满足自己某种心理或情感消费需要的场所。但从保罗对教会使命的这一段描述中，我们可以看出，教会不是一个俱乐部，给人提供心理的愉悦；不是一个商场，人在这里可以找到满足自己消费的某种产品；不是互助团体，其中成员可以提供彼此的心理安慰。教会更像是一个家，每个人在这里是作为儿女得到生命的喂养；教会更像是一所学校，圣徒在这里得到真理的装备与造就；更像是一个军队的训练基地，或登山者的大本营，为那些出去打仗或登山的人提供休整或给养。教会的存在不是为了满足我们的消费，而是为了装备我们以建立基督的身体。

教会的责任是使每位圣徒得着装备，好让每位圣徒都可以尽自己在这个世代的本份。这个本份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每位圣徒在教会中尽自己的本份，参与教会的服侍，使教会这个团体作为基督在这个世上有形的身体，能够像山上的城、灯台上的光那样去见证基督的荣耀。而另一方面，每位圣徒也当在自己个人的生活和工作中，尽自己作为基督门徒或其国度活的使者的本份，见证和服侍主。正是在尽自己本份的服侍与生活中，我们得以长大成人。

就第二个方面来说，我们在世上的工作同样当有来自于神对我们的呼召，其所具有的服侍神的神圣意义，与教会工人蒙召在教会中服侍主是没有区别的。教会的工人在教会中服侍要接受装备与训练，同样我们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服侍主也要接受装备与训练，好让我们能够等待、聆听并清楚神对我们工作的呼召；知道我们在世上的工作怎样能更好地为他作见证。其实，我们如果是蒙召选择一份工作，我们就知道，这个工作的首要意义不是为了实现自我的价值，不是为了养家糊口，而是为了荣耀神的名，并因此让自己的属灵生命能够在其中得到造就。

有时我们表现出的一个极端是，我们以为在工作中的成功就是对神的名得见的见证。其实我们对基督之名的见证，常常不是在世俗价值观判定出来的成功中得以实现，这反倒会成为我们追求自我成功的一个借口。当我们因为过度工作而忽略教会生活，缺少在教会中的装备时，我们并没有因此使基督的名得到荣耀，而是使我们属灵的生命遭受亏损，我们会因此缺乏打仗或登山的力量。

本期的主题是思想职场与服侍的关系，特别关注到我们如何在自己的职场中来服侍神，见证我们主的荣耀。其中不仅涉及如何从基督信仰的角度对工作意义有全新的理解，也会涉及我们在职场服侍中所出现的各种问题。愿神能够借着这些分享与见证，让我们对自己工作的意义有重新的了解，对自己以往职场中的服侍有更多的反思，好让我们真能够在不同的地方各尽其职，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



编辑

《杏花》编辑部
二〇一〇年七月出版

本刊浏览及下载网址：
<http://www.xhjournal.cn/>

投稿邮箱
xinghua2007@gmail.com

内部刊物
免费赠阅

目录

卷首语

真理讲台

- 3 ▶ 职场上的基督徒 / 科顿·马瑟 汪咏梅 译
9 ▶ 工作三部曲 / 宋军

神学思考

- 18 ▶ 工作的意义 / 游冠辉
24 ▶ 基督徒的工作权柄观 / 天明
31 ▶ 访谈：天职观与教会事奉
34 ▶ 天职：灵性生活的第三个维度 / 格伦·G·斯科吉 汪咏梅 译

灵性操练

- 39 ▶ 职场灵性的保健 / 聂文光
44 ▶ 我爸爸的手
——在每天的工作中遇见神 / 西蒙·霍以德 谭秀贞 译

敬虔生活

- 48 ▶ 尽仆人的本分——基督徒信仰在工作中的实践 / 冰霞
54 ▶ 谈基督徒在职场中的顺服与忠心 / 老曼
59 ▶ 办公室里的祈祷 / 书拉密
65 ▶ 我所经历的三堂课 / 易禾
69 ▶ 文字事工三年整 / 慕义
74 ▶ 理财or理命？ / 明明

读书沙龙

- 78 ▶ 书摘：还原真实的清教徒工作观 / 勒兰·赖肯 杨征宇 译
85 ▶ 史蒂文斯“全民神学”赏析 / 顾乐翔

文化透视

- 90 ▶ 那颗施予的果子——美国慈善基金制度的信仰源流 / Snow
95 ▶ 洛克菲勒是谁？ / 许宏
99 ▶ 把灯放在灯台上 / 活水
102 ▶ 爱心在行动——简记“中国爱心行动义工协会” / Rita

艺术广角

- 104 ▶ 深山古树的叹息和守殿弟兄的祈祷——远行记忆之五 / 姜原来
114 ▶ 人，你怎能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
——《培尔·金特》的百年追问 / 察世俗
120 ▶ 化石成金 / 乔治·赫伯特 于中旻 译
封三 ▶ 上班之前的祈祷

职场上的基督徒¹

文 / 科顿·马瑟 (Cotton Mather) 译 / 汪咏梅



“天职”这个清教徒信念既是对敬拜的劝诫，也同样是对工作的劝诫。在真正清教徒的教会中，每个信徒在日常生活中都遵从上帝的呼召，即便上帝呼召他去从事的工作是经商。在下面的讲章中，科顿·马瑟概括了基督徒经商应当遵行的道德标准。《职场上的基督徒》初印于1701年，美国各个教派的教会都在重述这篇讲道的要点，只是侧重点稍有不同，如今这些要点已被重述数千次。

《创世记》47:3

你们以何事为业？

所有基督徒都应注意两个呼召。每个基督徒都有一个普遍呼召，那就是在宗教服侍中事奉主耶稣基督，拯救自己的灵魂，这是上帝所有儿女义不容辞的责任。上帝呼召我们信他的儿子、悔罪、谨守与他相交的神圣方法、在世间为他的真理和道路作见证。上帝用这种神圣的召唤呼召我们，世上每个人都应该顺从上帝的呼召。

但是，每个基督徒也有一个个人的呼召，或曰一份具体的工作，借此他的作用与周围其他人区别开来。上帝将人塑造成社会性的人，我们期望从人类社会中获得，同样，人类社会也应该从我们当中获益。我们遵照上帝的吩咐去从事一项专门的职业，通过这个职业的工作，我们对社会做贡献。

身负两个呼召的基督徒是一个船夫，他的

船要划向天国——天父已经为我们预备的天家。假如他只注意其中一个呼召，只划一边的船桨，在通往永恒极乐之岸的旅程中，他的调度会很糟糕。基督徒不仅需要顺从神对他的普遍呼召，还需要顺从神对他的个人呼召。

因此，我们现在要问的问题是：对基督徒而言，什么叫做把自己的工作做好？或者说，一个基督徒应当怎样从事上帝呼召他做的那份工作才能够把它做好？在今天的讲道中我们将讨论这个话题。

一、一个基督徒应当能够这样说：我有一份工作。

正常情况下每个基督徒都应该有一份工作，也就是说，在大多数时候基督徒应该将大部分的时间用于某项专门、固定的工作，以便可以通过为别人及自己谋福利来荣耀上帝。基督徒若无事可干，他既谈不上可敬，也不合基

督信仰。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职业，正如这些职业所精通的对象各种各样，这些职业当初被设计的目的各种各样一样。有些职业更直接地为我们邻人的灵魂服务，有些是为他们的安全服务，有些是为他们的防卫服务，有些是为他们的身体服务，有些是为他们的财产服务，有些是为他们的快乐服务。但是，通常情况下，一个基督徒一生不从事任何工作，直至疾病不幸降临，丧失工作了能力，这是不符合基督教信仰的。……

对“你们以何事为业？”这个问题，一个基督徒应当能够进一步说：我有一份被上帝允许的工作，而且是一份惬意的工作，也非常适合我的性格。……如果我们从事的职业会冒犯上帝，我们自己就不可能从中得到帮助。一份将人置于上帝的震怒之下的职业，人从中能得什么益处？从圣经严令禁止的职业中获得的一切收益，上帝的震怒都会将它劈成碎片。一个人从事上帝没有呼召他去从事的职业，此人和他的后代从中都不会得到什么益处。为了我们人生的道路，我们必须求教圣经，以免在选择职业时陷入罪的道路当中。……

我们应该视此为理所当然，那就是，除非这份职业倾向于给人类带来幸福，除非它有助于增进他人灵魂或现世的善，否则，你就不能去碰它，而且这份职业是邪恶的，良善的上帝呼召你将它弃之一边。……

凡是会让上帝蒙羞的职业，凡是只会助长人的情欲的职业，凡是使人真正的利益受损的职业，都应该一概拒绝。……我要说：一份职业，如果它的主旨与节制、与公平、与敬虔相背，基督徒就不可以借它谋生。只要是罪的工具，一切都不被上帝允许。

仅此还不够。基督徒应该设法做到使自己的职业既是被上帝允许的又是惬意的。从事一份不适合自己的职业是极其不便的。父母们啊！在为儿女选择职业时，你们务必要考虑他

们的能力和爱好，以免毁了他们。在对如此重大的问题作出决定之际，请你们通过祷告，通过禁食和祷告，大声地向上帝呼求，寻求他的指引。儿女们啊！你们在决定自己的职业时，也应该恒切地祷告，三思而后行，最重要的是，要审慎地为自己的工作设计正确的目标……

二、从事自己的职业时当有的一些美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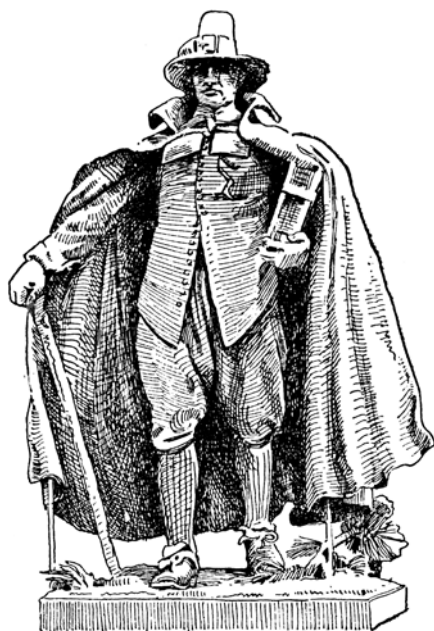
一个基督徒不仅应当能够清楚地说明他从事何种职业，还应当能够清楚地说明他在自己的职业中表现如何。仅只有一份职业是不够的，基督徒还必须重视自己的职业。要想把工作做好，基督徒在从事自己的职业时必须具备一些基督教的美德，尤其是：

1、基督徒工作应当勤奋

一个在工作上懒惰的人似乎不是事奉上帝的人。人们懒惰，除了给自己带来贫穷、痛苦、各种各样的失败外，还能带来什么呢？……相反，一个人勤奋工作，有什么他不能心想事成呢？勤奋的人鲜有贫穷的。一个人会因自己的工作得以高升吗？我要说，让他在自己的工作中得以高升。……我告诉你们，一个人凭勤奋能够做很多了不起的事情。年轻人，年轻时要努力工作，年老时就可以收获你劳动的果实。而且通常情况下，如果白天你没有好好工作，夜晚你怎能享受安眠？让工作占住你大部分的时间吧。……

真丢脸，来，工作吧。在工作中投入你的力量，发挥你的技能，杜绝一切不恰当的业余爱好。你可以不时地从事一些高尚的娱乐活动，但我恳求你，不要将它们当作肉食，而要当作调味品。如果娱乐活动侵占了你太多的工作，就取消这些活动。也许有一些人，他们忽视了自己的工作，而将一小时又一小时，甚至一天

又一天的时间浪费在抽烟、喝酒、赌博、在酒馆虚度时光上。啊！对你们这些可悲的人，我必须像主耶稣那样说：你们这些可恶、懒惰的人，改邪归正吧，否则，你们离外面的黑暗就不远了。因为你如此地懒惰，你的钱财在日渐减少，你的信用及其他一切都在逐渐下降；因为双手无所事事，你的房屋将要归于无有，这些你都无动于衷吗？你慢慢就养成了懒汉和浪子的性格，这些你都无动于衷吗？……如果主耶稣基督发现你在仓库里，或商店里、小船上、田地里、你工作所在的地方，谁知道他会赐给你怎样的福气呢？……



2、基督徒工作应当谨慎

如果一个人声称自己信仰基督教，在工作中却丝毫没有表现出谨慎，这对他所信仰的宗教是一种羞辱。每个人都应当以一种值得称赞的拼搏之心，努力去得到约瑟曾经得到的赞赏：没有人像你这样谨慎。

我尤其要提醒你们：人人都应当谨慎，好好学习，知晓、熟悉自己工作中的一切奥秘。成为你那个职业的能手，视自己不是一名行家为耻辱。谨慎会要求你对自己的工作有洞见，谨慎也同样要求你对自己的工作有远见。……因此，让每个人在自己的工作中都能觉察到做每件事情的最佳时机吧，因为凡事都有定期。《传道书》中的那位智慧人说：“保守有时，舍弃有时。”聪明人会尽一切可能觉察行动的恰当时机。

同样的谨慎一定也会教导一个人在工作中怎样量力而行。一个人在工作中投入过多的精力是不谨慎的；工作时分心、毁了自己的健康、投资超出自己的财力，这都是不谨慎的，应当受到责备。此外，关于谨慎，我还有一点要告诫你们，那就是要量入而出。基督徒们啊！要听从这一忠告：一个人花得多、挣得少，或是

投资多、收入少，这都是罪，通常都是罪，最终会成为一种耻辱。

因此，要经常检查自己生意的状况，这在谨慎的原则当中并不是最小的，古时关于智慧的《箴言》中就说到：你要详细知道你羊群的景况，也就是说，要经常检查你的生意状况，看看是红火了还是萧条了，学会相应地调整你所关心之事的次序。……

3、基督徒工作应当诚实

的的确确，在我们借以谋生的工作当中，我们应该严格地奉行公义的原则。不论从事何种工作，基督徒在他所行的一切事上都应当彻底地公义，以便他能够和保罗一样说：“弟兄们，我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着良心。”（徒23:1）基督徒应当效法他的主，圣经上说主在他一切所行的无不公义。在生意场上你要与别人做买卖，一种坚定的、不带半点掺假的诚实应该贯彻在所有买卖过程中。你工作的目的是要得金银，但你始终应该以金律为自己行动的指南。……我再讲具体点好吗？我要说：在你的职业中，让诚实的原则促使你讲真话，在一

切场合只讲真话。……

因此，不要向任何客户隐瞒你出于公平或仁爱应该让他知晓的事情，尤其是当客户信赖你的诚实时。无论在称赞商品还是在批评商品时，都要实事求是，不要夸大。对商品的类型、用途、价格，不要作任何与事实不符的宣称。……在每一桩交易中，都让诚实的原则使你免于任何欺诈或欺压行为。……因此，不要利用对方的需要或笨拙占他的便宜。利用对方的弱点掠夺对方，这是无情的、诡诈的、不人道的。

还有，如果你要从一个人手里买一样东西，但你怀疑这东西不是那人正当得来的，那就永远不要与这种人做交易。如果你担心人家要卖给你的是赃物，那就永远不要碰这些火炭，也不要招此污名，说你看到有人偷盗时，与他争夺赃物。有什么产品你需要为别人加工吗？那就好好加工这些产品，将每件产品做得完美无缺。不要拿任何不实用的东西欺骗任何人。做任何事情都不要疏忽，做任何事情都不要卑鄙，做任何事情都不要欺骗。

但是我还有一点要说，那就是：让诚实的原则促使你认真地偿还你在生意中无法避免的债务。尽可能避免债务。……但是，一旦陷入债务，那就要随时准备偿清，正如此前你随时准备背负债务一样。先生们，我必须跟你们打官司，我要带你们到法庭上，我的意思只是要你们明白法律！……不要随随便便陷入债务，既而随随便便一直背负着债务。的确在通常情况下（尤其在今日世界），没有债权人和债务人，生意就不可能进行下去。但是任何时候，只要你一想到自己手中握着另一个人这么多的资产，你不偿还给他对他来说是巨大的损失，你就应该感到不安。据说有些人在深深陷入债务危机时，就用一些我不知道什么的伪造物来欺骗债权人。对这些人，我无法用更温和的言辞，我只能告诉他们：你们这些盗贼，

至高的神知道你们一切伪造、欺诈的行为，你们不会因之昌盛。最后我还有一点要说：让诚实的原则促使你在一切生意中守信。有时候你会许诺，让你的承诺像你的契约那样可靠。

4、基督徒工作应当知足

基督徒不应该动不动就与自己的工作翻脸。一个人怀着一颗知足、满足的心从事自己的职业，这是上帝对他独特的恩惠。一个人具备某种气质，适合从事某一职业，另一个人具备另一种气质，适合从事另一种职业，这都是出自上帝的作为，上帝在那个人身上塑造了那种气质。……当一个人到了不喜欢自己的职业，而这份职业处处使他烦恼不安的地步时，这个人离灾祸恐怕就不远了！因此，我首先要极力奉劝大家：不要将你的工作视为你的负担或污点，不要因心地骄傲而以自己的工作为耻，在这份工作中你也许会成为他人的祝福。至于我自己，不管一个人从事的工作多么卑微（也许只是推独轮车），只要看见他在自己的岗位上勤奋地工作，我的心就深受感动，对他不禁肃然起敬。

有可能你发现别人从事的工作比你的更伟大、更富有，你也许认为，自己若从事另外一种工作，也可能变得更伟大、更富有。是的。可是，天父岂不是将你投放在你现在所从事的工作当中吗？……你目前的工作遇到了什么困难和不便的阻碍吗？在困境中知足，这是你向将你安置在此地的上帝所表达的崇高敬意。不要陷入烦躁的不满足之中，而要忍耐，像先知耶利米那样，得出结论说：这真是我的痛苦，我必须忍受！我必须忍受！……

因此，我还要极力奉劝大家一点：每个人都应该注意，不要过于突然地离开上帝为他安排的工作。当一个人变得不适合他的工作，或他的工作变得不适合他时，他无疑可以离开这

份工作。一个人可能会应邀变换工作，这种变换有时候是应当的，对此我毫不怀疑。但是有很多人，他们放弃自己的工作仅仅是出于贪婪和不满足。想一想，多少人会为之后悔？……我请大家自己去观察。

至于我自己，我对那些乘船远航、从事海上贸易的邻人有一种特别的敬意，他们为大众带来的福祉几乎可与从事任何其他行业的人相媲美。很多年轻人为自己的聪明才智所引，出海贸易，我们不应该阻拦他们。可是，年轻人啊！你们当中很多人在岸上原本也有很好的工作，借这份工作你们也可能生活得很富裕。可是，在海上赚取的更多，这个希望令你们过于着迷，你们就到海上去了。请问：你们当中，是否十有八九都是这样破产！我想说的只是：圣人廷德尔说过：“上帝可以为我的良心作证，我为自己向上帝所求的世上之物，只限于满足我基本的生活需要，使我不至因缺乏而违背上帝的律法去偷盗。”若有人能够这样说，他们便有福了！

5、基督徒工作应当虔诚

啊！让每个基督徒在从事自己的工作时都与上帝同行，在工作中考虑到上帝，仿佛在上帝的眼皮底下工作吧。先生们，我下面说的话是非常奇妙的：一个穷人，他关注上帝呼召他所从事的工作，在自己一切的工作中都织入一缕神圣的丝线，他最终在天国得到的可能是一些最大的荣耀。……

三、需要注意的几点

但是，现在有这样几点要提请大家注意：

第一，不要让你的个人呼召吞噬了你的普遍呼召。人啊，你们要小心，免得落入与可拉

一党同样的命运，甚至被地吞灭。……终有一死的人啊，不要忘记，你有一个不朽的灵魂需要满足。“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而要忧虑“我当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不要忧虑前者而忘记了后者。对很多为工作中各种事务缠身、不得解脱之人，我们可以引用《路加福音》10:41—42，对他们说：“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为了减轻身体需要的缺乏，你认真地做该做的事，这没错，做吧，做吧。但是，你的灵魂，你灵魂的得救，与上帝相亲，与基督——你灵魂唯一的救主——联合，这才是那唯一不可少的事。无论你做什么，都不要愚蠢轻率到忽略这事的地步！啊！要努力确保在最后审判的时刻，你不但看到永恒中巨大的幸福，还看到这句话的应验：“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太6:33）

因此，不要让自己的工作负担过重。每天早晨和晚上都要祷告、默想上帝的话语，不但自己独自祷告、默想，还要和家人一起祷告、默想。不管你身上背负着怎样的工作压力，都不要剥夺至高神从你这里收取的每日献祭。请放心，因为你对上帝的这般忠实，你一整天工作都会进展得更顺利。

更重要的是，要让生意为主日让位。在主日，要将所有的生意放到一边，单单在祷告中与上帝对话。……我要极力奉劝大家：主日不可从事任何买卖，不要惦念你世俗的生意，亵渎主日。只可祷告，将其他一切事务关闭在你灵魂之外，直等到安息日过去。先生们，我确信，如果你愿意做此实验，通常你会发现，由于你严格地守安息日，在整个星期当中你的工作都非常成功。

第二，要让对上帝的顺服成为你一切工作的源泉和动力。……

第三，在工作过程中，要仰赖上帝以取得

成功。……

第四，要在你一切的工作中融入无数敬虔的思想和突然发出的祷告。你在工作过程中会产生几千个神圣的思想？通过一个“化学过程”，从世界上最世俗的工作中提取神圣的思想，你可以使最世俗的工作变得超凡脱俗。甚至在工作之时，你就可以将这些思想转化为祷告，不管你正在尘世上做什么，你都可以使你的祷告上达于天。这是真正地顺着圣灵而行，这样为圣灵所充满，会给我们带来怎样的平安与活力啊！

圣经中为什么会提到那么多职业？部分原因是为了让你在工作过程中思考圣经。圣经将商人引向这样的渴望——愿我做一個聪明的买卖人，找到重价的珠子！将农民引向这样的渴望——愿我心中的荒地开垦！将水手引

向这样的渴望——愿我的希望之锚通入幔内！将木匠引向这样的渴望——愿我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将金匠引向这样的渴望——愿我因得火炼的真金而富足！将裁缝引向这样的渴望——愿我的灵魂披上拯救的衣袍！谁会有这样的渴望呢——愿我的双脚随时准备去传和平的福音？

愿你们众人都从事自己正当的职业！愿恩惠慈爱在工作中常与你们众人同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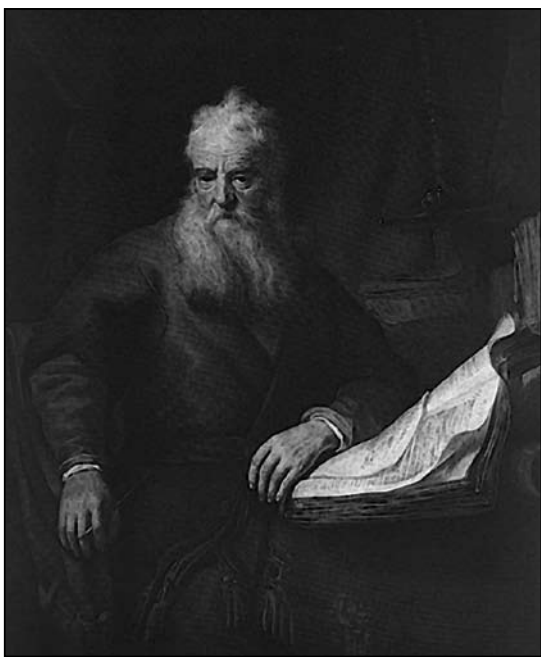
1 摘自科顿·马瑟著《职场上的基督徒——两篇简短的讲道，分别就普遍呼召和个人呼召对基督徒进行指导》，波士顿，1701年，36页及以后。原文存于耶鲁大学图书馆。有部分删节。



工作三部曲

文 / 宋军

求职篇



《罗马书》12:6—9

按我们所得的恩赐，各有不同：或说预言，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说预言；或作执事，就当专一执事；或作教导的，就当专一教导；或作劝化的，就当专一劝化；施舍的，就当诚实；治理的，就当殷勤；怜悯人的，就当甘心。爱人不可虚假；恶要厌恶，善要亲近。

在当今社会，工作正蚕食着每一个人的时间，从各方面来讲，它在我们的生活中的影响力越来越大，这就不能不引发我们的重

视和思考。作为基督徒，工作到底意味着什么？它的价值何在？它是否是我们使命的全部、天命所归？它的异化将会如何破坏人的生活？它与我们的信仰生活关系如何？等等一系列问题，都值得我们去探求和思考。由于我们教会有许多年轻的学子即将走上职业选择的十字路口，而已在工作岗位上的弟兄姊妹也有反思自己工作观的必要，因此我愿意分数次与诸位分享有关基督徒工作观方面的信息，共同寻求神的心意。

首先，从求职开始。你如何选择适合自己的职业呢？神有没有为我们提供一些原则以便遵循呢？

这段经文是谈如何彼此搭配共同建立教会的，但其中所提到的原则同样也可以应用到基督徒寻求神所托付的社会使命、履行社会责任方面。

一、求职之前首先要认清自己的恩赐（6—8节）

这里的**恩赐**，意为恩典的表达和显现，是指透过个人的言行来彰显神的恩典，更精确地说，就是透过个人在别人身上的服事而彰显神的恩典。为此，神将各种不同的恩赐即天赋赐给他的儿女们，使他们有可能在各

个方面实践彼此相爱、相互帮扶的美好关系，共同兴旺教会、建设社会，神的荣耀借此彰显，自己的人生意义也因此实现。

我们每个人都是独特的，体现之一就是恩赐都各有不同，没有人拥有所有的天赋，虽有多寡之分，但也绝不存在一个没有任何恩赐的人。相应地，我们没有指望也不可能去从事一切工作，我们只能按照神赋予我们的能力去从事他呼召我们去做的事情。因此，我们必须确认自己的天赋，并决心为他人实践这些天赋。

保罗在此列举出七个恩赐的例子，可分为讲道的恩赐（说预言、教导、劝化）和服侍的恩赐（作执事、施舍、治理、怜悯人）两组。

其中“说预言”的意思是被神引导说出当说的话。“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说预言”，注意“信心”一词是有定冠词的，表达的意思是“这信仰”，因此，这句话是说讲员讲道要合乎信仰，也即要确定自己的信息不在任何方面和基督教信仰发生冲突。

这段经文的主旨就是无论所得的恩赐是什么，都应当专心运用出来。

那我们拥有神所赐的哪些恩赐呢？这一认识过程本身就是困难、痛苦和漫长的，我们只有在认识自我的过程中才能发现它们。自我认识之路可能是漫长的，通常在我们必须作出判断和选择的时候，比如四年大学毕业时，我们往往还不能确知自己拥有哪些恩赐。好在过去的经历可以作为借鉴：我曾经做过什么，而且做得很好？那时运用了哪些技能，是规划、调研、执行、创作、教导还是监管？我从中获得了哪些知识？汽车、电脑、财务、管理、音乐还是数学？我的工作对象是什么，数字、语言、人物、机械、生物还是程序？我以何种方式与他人相连？团体还是独行侠？我是处在一个充满自由和责

任的岗位上，还是在一个高度组织化的地方工作以致自己的活动被彻底专门化？通过这种自传式的回顾，我们往往能初步发现自己能做好哪种工作。

除了反省过去的经历之外，对未来经历保持开放心态同样重要。因为自我认识是一个开放的过程。与个人已经拥有的条件相关，人的行为必须永远向各个方向保持开放，渴望学习，能够调整，允许自己重新定位，永远准备服从神至高无上的旨意。所以，在选择职业过程中，也应给自己留出实验的余地，在此过程中可以学到一些此前无法知晓的新东西，并能逐渐确信自己事实上作出了正确的选择，也可能会发现自己的选择是错误的，并能因此对自己更加了解，从而排除某种不适合自己的职业。职业选择很少是不可变更的，很多人在一生中要经历四五种职业变更，尝试与错误是必不可少的。一个人只有在开始从事工作时，才可能真正了解什么领域是适合自己的。

缺乏自知之明不是择业的唯一困难，诸如贪婪、傲慢、嫉妒、懒惰等罪性，以及恐惧、孤僻等心理问题也是困难的一部分，它们模糊我们的视线，使我们看不清自己是谁、被创造来做哪些事。我们可能因为收入问题而关注某一特定职业，把职业当作是通往巨大财富和物质享受的途径。或许，我们因为社会声望而被某一特定职业吸引，我们想向他人或自己证明，我们要比人们和自己想象的能干得多，以博得尊敬和钦佩。或许，我们对神所赋予的自身条件感到不满，嫉妒他人的天赋和成就，想通过工作来赢得自己不具备的所有才能和成绩。或者，我们因为家人对我们人生的期望，害怕令父母失望，而瞄准某些职业，患得患失地担心家人对我们的看法。于是，引导我们选择职业的因素与我们的特定天赋几乎没有任何联系。基于连

二、合乎神心意的职业应能实践爱邻舍的命令且能满足离恶为善的原则（9节）

我们都不大清楚的某种潜在动机，我们身不由己地上了路，从此就被意义、价值、目标、方向等问题所困扰。

切莫认为每个人只能有一项适合自己的工作，明显的事实是，神所给予的恩赐，使我们能胜任很多种事情。比如，用拇指和其他手指抓捏的能力，通常应用在牙医、电工、外科医生、精密仪器制作等多种职业上。

除此之外，神还赐给我们两样宝贝来帮助我们缩小选择范围。首先是关注，如果我们发现自己对他人或社会的某一方面日益关注，比如他人的健康、婚姻家庭、环境卫生等，那我们就可以确信神正在我们内心工作，于是我们便可以培养相应技能来有效执行这些关注。

其次，神还会赐给我们独特的兴趣，比如对数学、音乐、历史的兴趣，这些兴趣进而使我们培养了一些可以服务他人的技能。

要知道，我们所拥有的一切才能、关注和兴趣，都是神亲自赐予的礼物，可以在我们的生命中显示出神的旨意。我们发现神在我们身上的旨意，与其说是通过寻找神迹和异象，不如说是与了解我们的所有是密不可分。离开了神，没有什么事情能够发生。你在此时此地是你所是，绝非偶然。正是神使你处于你所在的位置。我们最好的顺服，就是按照你之所是，在你所处的位置行动。

另外我们还需知道，神有时召唤人去做一些他极不能胜任的事，他有时也召人去做他们完全不情愿的事。如口齿不伶俐的摩西受召去劝说法老；内心很希望尼尼微被毁灭的约拿受召去呼唤对方悔改。神这样做，目的就是特别彰显他的大能和荣耀。也就是说，虽然按常规而言，人应做那些他们能胜任的事，但也有例外。经由祈祷和意识到神的引导之手，我们应对自己生活中这种例外的可能性保持开放的态度。

基督教把工作看作是神圣召唤整体的一部分，神向所有人发出了同样的召唤，邀请我们跟随基督，一心一意成为他的门徒；同时，我们也被召唤去爱邻居，用神所赋予的才能去为邻人服务，这不仅限于教会内的服侍，也包括服务社会，职业正是给我们提供了这样的机会。

“爱人不可虚假”。不可虚假的意思是不可假冒为善。爱和假冒为善是互相排斥的。爱心若是德行的总纲，假冒为善就是罪恶的缩影。假冒的爱所暴露的邪恶就出现在犹大卖主的一吻中。

真诚地爱人，还应该持守一个原则，就是离恶行善。“恶要厌恶，善要亲近”。恨的要求紧接在爱的命令之后，对鲜明，因为基督信仰的爱不是盲目的，而是需要辨识力，对所爱的对象的热切和忠诚，使它痛恨一切会危及对象幸福的恶事。爱与恨这两个词在这里充满激情。爱对于恶事的憎恨，表达了一种厌恶的态度，爱对于善的亲近，则表达了一种如胶似漆的联系。

在职业选择方面，这一命令和原则规限了为邻舍的益处这一目的性。加尔文主张，那些拥有基督信仰的人，应该“选择能给邻居带来最大利益的职业”。因为神使我们“生活这样的情形之中，即我们每个人都须考虑自己在哪方面能帮助有求于自己的人”。然而，自私的动机经常妨碍人作出正确选择。一种持续的诱惑是仅仅从收入、安全、地位和满足感来评价工作，这些都直接增加我们自身的利益，是求职者普遍视为重要的因素。

例如，我可能怀着对那些会被虫蛀坏的世俗财富的过分渴求而着手选择职业。我真正想从工作中得到的是充足的金钱，以便能

购买时尚豪宅、高级轿车，并去国外旅游，这些都是诸多媒体和商业广告所鼓吹的当代都市人物质生活方式所必备的因素。于是我便下决心去获取在现行劳务市场能带来年薪6位数字的那些技能。

但是我们能说那些许诺高报酬的职业同时也是最能服务于邻人，使其获得益处吗？在日本打工，一小时付给600—1000日元的属于正常的工作，而每小时一万日元的则绝大多数与色情行业有关。作为一名基督徒，则必须拒绝这些所谓满足人类需要的行业。即使是在道德上无可非议的领域，考虑到某些职业给邻居提供的有益服务要少于其他职业，很明显在优先性方面就略逊。美国天主教主教协会在致会众的信《所有人的经济公义》（1986）中指出：“个人决定、私人 and 公共团体政策，各种权力关系，都必须由它们对那

些在营养、住房、教育和保健方面缺乏最基本必需品的人所产生的影响来评估。对最基本的人类需求的满足必须优先于对奢侈品、无益于公共利益的利润及不必要的军事配备等各种欲望的满足。”

因此我们必须考虑我们自身工作的社会内容：对一名基督徒而言，最重要的考虑因素是服务。我们在选择和评价自己的职业时，要问自己一些问题：我是否在工作中对人类集体作出了积极贡献？我是否帮助人们满足了正当的需求？我是否在以某种方式提高或促进人生中真实、美善、有价值的事物？

求神帮助我们认清他所赐给我们的恩赐，使我们立志为了神的荣耀和邻舍的益处的缘故，在我们所从事的工作中，尽心竭力地发挥我们的恩赐。

天职篇



《使徒行传》26:19—20

亚基帕王啊，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先在大马色，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

很多父母都谈到观察一个孩子从在襁褓里到长大成人，是一件非常有乐趣的事，是极大的享受。同样，看一个新生的属灵婴儿如何经历一连串的成长阶段，而最终在主里锁定人生目标的过程，也是非常有意思的。在悔改信主的时候，我们很自然会问两个问题：第一个是“主啊，你是谁？”第二个是“你要我做什么？”关于第一个问题，主耶稣会通过临到我们身上的各种事、不同的环境和心境，主动向我们启示他自己。至于第二

个问题，则更多地需要我们去寻求，仰望主耶稣的启示和引导，发现自己当行的路。在上下求索过程中，并非一路平坦，有时以为看清了方向便兴冲冲地走下去，结果会发现那其实是一大段弯路；有时我们也会茫然地停在那里，辨不清方向，不知何往。经过反复努力、挫折、失望、灰心、气馁甚至绝望，我们才渐渐觉悟神的道路非同我们的道路，他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他早为我们安排了周全的计划。在我们年少的时候，我们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等年纪大了，才让那位爱我们的主牵引，带我们到没想到要去的地方。

保罗的人生历程就是见证。在他晚年，他站在新上任的罗马巡抚官府里，当着巡抚非斯都、大张威势而来的亚基帕王和他妹妹百尼基以及众多当地权贵、显要，伸手分诉。与这些高高在上、衣着光耀的达官贵人相比，这名阶下囚应是多么寒酸呢！然而，这位背负忧伤重担的60岁老人，却在这群虚荣艳俗的权贵中，显得那样高贵、悦目。他滔滔不绝地传讲耶稣基督的救恩，描述受苦、复活的主；自己是如何与主相遇，接受并认识他。最后，保罗充满尊严地说：“亚基帕王啊！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这掷地有声的话，道出了一个人对自己人生目标的笃定，以及对自己所选择的人生道路的无怨无悔。保罗深信他的使命是从天上的神而来的，是主耶稣亲自向他显现赐给他的。保罗非常准确地将自己的使命概括为：“先在大马色，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令人羡慕的明确和执著。从而我们就不难理解，保罗在自己行将离世的时候，为何可以那么有把握地说出：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提后4:7）。

然而，保罗并非一开始就知道神要他做什么。他是个热心追求的青年，熟读圣经，深研律法，学识广博，禀赋出众，深得犹太领袖的重用，并被赋予逼迫基督徒的权柄，他为此大发热心，干得非常尽心竭力，以为是在事奉神。他整天忙着挨家挨户去搜查、逮捕、审问基督徒，忙得没有时间思想。当大祭司委派他离开耶路撒冷到大马色去逮捕更多的基督徒时，他踏上一条漫长而孤寂的旅程。不知走了多少天，终于大马色城已遥遥在望，突然天上发出强烈的光芒，比叙利亚正午的太阳还亮，大光四面照着他，他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用希伯来语叫他的名字。保罗问道：“主啊，你是谁？”耶稣回答了他，于是，一个新生的属灵婴儿诞生了。接下来，就是主叫保罗做什么的问题。当时，主耶稣并没有直接告诉保罗，而是吩咐他“起来，进城去，你所当做的事，必有人告诉你”（徒9:6）。主耶稣的确向大马色的门徒亚拿尼亚透露了他要保罗做的事——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主的名（徒9:15），甚至连保罗今后的境遇——将会为主的名受许多的苦难也告诉了亚拿尼亚。然而，亚拿尼亚并没有向保罗透露这些内容，他只是按手在保罗身上，使他恢复视力，告诉他将所看见的、所听见的向万人为主作见证，并为他施洗，给他饭食而已。异象必须来自天上，召命出自神亲自的吩咐（我信主不久即有姊妹当面说我将作全职传道人，我不但不信，还莫名其妙地烦她这么说，想想都怕。直到神直接呼召我）。

信主之初的三年，保罗独自前往亚拉伯亲近主耶稣，当地人烟稀少，触目荒凉。这个渴慕的灵魂，寻求着主耶稣在旧约中的启示。他迫不及待地翻查所有有关弥赛亚的经文，终于惊喜地发现，先知的每一段预言，都与基督的受苦至死，最终进入荣耀的事实

相符。他的心是何等兴奋喜乐，又是何等遗憾。阖族的人对圣经的明白启示长久以来盲目不察！他时刻也没有忘记主借亚拿尼亚对他的吩咐——你要将所看见的，所听见的，对着万人作他作见证。（徒22:15）

可以想见，三年以后回到大马色的保罗是何等急迫地想向他的同胞宣告这旷世的真理！保罗觉得自己未来的事奉应该是在自己的百姓中间。他是个希伯来人，拥有纯正的选民血统，从小即接受严格的犹太教育和训练，这一切不都是为特别的使命预备的吗？显然，他对**万人**一词的理解是自己的犹太同胞。

保罗和大马色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就即刻在各犹太会堂宣传耶稣，说他是神的儿子。他大有能力，驳倒大马色的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初战告捷，仿佛为他的憧憬大开了大门。然而，不久这胜利的远象就变得模糊不清了，当地愤怒的犹太人商议要杀他，多亏门徒趁夜用箩筐把他从城上缢下去，保罗才得以逃生。

但他的心意仍坚定不移，直接上耶路撒冷，在同窗好友巴拿巴的引见下与彼得、雅各会面，在那里奉主的名放胆传道，与说希腊话的犹太人讲论辩驳。不久，忍无可忍的犹太人设法杀他。大马色的门关上了，随着迫害的逼近，耶路撒冷的门也即将关闭。保罗是个不轻言放弃的人，他来到圣殿中祷告。直到主亲口让他离开耶路撒冷，保罗与主争论，企图扭转神的心意。但主斩钉截铁地对他说：“你去吧！我要差你远远地往外邦人那里去。”（徒22:21）他做梦也没想到神会差他去向外邦人传福音，作为一名法利赛人出身的犹太人，他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就是被自己偏狭的本民本族所厌弃。犹太律师的教导是：“如果外邦人落水快淹死，犹太人不可去救他。虽然经上说不可流邻舍的血，但外邦人不是我们的邻舍！”

保罗回到家乡大数，重操旧业，织帐篷为生，一等就是四五年，想必保罗在此期间重寻自己的使命，从听到神的旨意到顺服，并非轻而易举的事，尤其在神的旨意与自己为神大发热心所拟定的计划相左的时候。保罗必定在主里面对自己多有对付。直到有一天好友巴拿巴来找他，兴奋地告诉他神在安提阿的奇妙工作，邀请他一同到这外邦城市去收割成熟的庄稼。保罗在安提阿教会工作了一年，就被这具有宣教异象的教会差派到外邦人中间传福音。主为保罗预备的大门终于开启了，一位外邦人的使徒踏上了征程，他的双手紧紧攥着来自天上的异象，从此就再也没有回头，历经艰难险阻，直到他到了晚年回顾自己所走过的路时自豪地说：我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

亲爱的弟兄姊妹，我有一个愿望，就是我们每一个神的儿女都能够寻得**那从天上来的异象**，就是听见神的召唤，确定我们的天职，用我们毕生的时间和精力去完成那从上面召我们来完成的使命。

在此，我们必须厘清“天职”这一概念。在圣经中，天职或召命的基本含义是指福音的召唤，纯粹又简单。我们被召唤来忏悔和笃信（徒2:38）；我们被召唤来与耶稣基督建立关系（林前1:9）；我们被召传扬那使我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2:9）；我们奉召成圣（彼前1:15，林前1:2）；我们奉召去使万民作主的门徒（太28:19）。在此我们并无选择的余地决定哪一项适合自己，这些是神向所有人发出的召唤，是成为门徒的召唤。全体基督徒都有责任跟随基督，并在此过程中成为神要我们成为的人。福音的召唤不是就某一特定职业发出的，而是针对圣徒身份的。

然而，作为基督徒，我们也被召唤去爱邻舍，用神赋予的才能去为邻人服务。因此，

我们不仅被召唤成为特定的一种人，而且还要行特定的一些事。此即所谓普遍呼召与特别呼召。前者就是号召我们成为基督徒，无论个人的人生岗位是什么，都要具备基督门徒的美德。而后者，就是召唤人来做某些特定的职业，以利用我们的恩赐去实践神让我们爱人如己的命令。我们通过在一系列的岗位中寻求各种天职，使饥者有食，寒者有衣，病者得治，无知者受到开导，弱者得到保护。借此我们实际上参与了神对人类的看护，神借我们的手赐下他的礼物，使人类能在世上生活，当我们每天早上为今天的面包祈祷时，已经有人在面包房忙着生产了。

天职当然包括我们寻找到的有薪职业，但实际上它的内涵更为广阔，所有人都拥有许多岗位：父亲、母亲、儿子、女儿、丈夫、妻子等，这其中的每一个都是一种天职。也就是说，把我引入与他人联系中的每一件事情，使我的行为成为他人生命一部分的所有事情，都包含在天职之中。因此，我或许没有报酬性的职业，但这并不意味着我的生命中没有召唤。我们应该摆脱天职只不过是一种工作，寻找生命的召唤就是去寻找职业的看法。职业只是我们整个天职结构的一个因素，在作为员工做完工作后，作为配偶、父母、基督徒、邻居和公民，我们仍然有其他事情要做。如果我们只是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去，没有给爱人、孩子、教会、社区留下任何时间，那么我们就没有听到和注意到神在我们生命中全方位的召唤。一位哲人呼吁：“人生不应在劳动中被折磨得精疲力竭。”这样的天职观要求我们将工作、家庭、教会、教育、休息都安排得妥贴平衡。

我自信主之后，寻得神对我的召命——牧会治史。可是，很长一段时期，我一直陷于困惑当中，总认为二者不可兼得，牧会与治中国教会史相争相吞，在时间和精力上顾

此失彼，非常苦闷。年内本欲重拾旧业专以治史为念，但又被神拦阻，命我以牧会为重，同时不忘治史。感到甚难。直到前日接到主内好友一篇文章，才豁然开朗。文中提到沈从文对《史记》的评价：“史记列传中写人，着笔不多，二千年来还如一幅幅肖相画，个性鲜明，神情逼真。……史记这种长处，从来都以为近于奇迹，不可学，不可解。”之所以能如此，是因为“作者生命是有分量的，是成熟的。这分量或成熟，又都是和痛苦忧患相关，不仅仅是积学而来的！……和当时作者对于人、对于事的理解认识相关，和作者个人生命所负担的时代分量也有关。”此即治史的关键所在——“必由痛苦方能成熟积聚的情，这个情即深入的体会，深挚的爱。”好友提醒我现今的牧会难道不是这份深入的体会、深挚的爱的预备吗？如此积蓄，他日才有望写出一部有血有肉、有泪有笑、万般阴霾终归一天赞美之朝阳、始于恩典终于恩典的历史。

神借好友文章发我昏昧，点醒我心，诚然如是！随着牧会年月的增长，每次讲授中国教会史都有更多更深看见，从中足见神用心美善！我的心中立时充满感恩和赞美，深感神叫万事都互相效力，不仅使我的召命更为清晰，也使目前所走的路更显其意义和价值，牧会治史二者终于整合为一，相得益彰。

亲爱的弟兄姊妹，你在寻求你的天职吗？你听见神在你生命中的呼唤了吗？他要你做什么呢？还是你正在经历迷茫的旷野，辨不清方向？让我们像保罗那样作一个寻求的人，哪怕付出想当然而走上弯路的代价，哪怕是漫长的等待，神必会顾念我们这颗渴求的心，向我们显明他的旨意。我真盼望我们每一个人在见主前，都能无悔地说出：我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

动静有时篇

《路加福音》10:38—42

他们走路的时候，耶稣进了一个村庄。有一个女人，名叫马大，接他到自己家里。她有一个妹子，名叫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坐着听他的道。马大伺候的事多，心里忙乱，就进前来说：“主啊，我的妹子留下我一个人伺候，你不在意吗？请吩咐她来帮助我。”耶稣回答说：“马大！



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

简单回顾一下这件事的经过：耶稣进入一个村庄，村中的马大认识耶稣，邀请耶稣到家里歇息，于是耶稣来到这家人当中。姐姐马大忙着准备饭食，妹妹马利亚则坐在耶稣脚前听他讲道。面对发怨言的马大，耶稣肯定了妹妹。问题在于主耶稣肯定了什么呢？

中世纪的解经方法是喻意式的，认为马利亚代表了**沉思生活**，她专心安静在耶稣的面前，聆听、默想。马大则代表了**实际生活**，在厨房忙碌，以满足日常的身体需求，让耶稣感觉舒适。对于马大抱怨马利亚不参加劳动，耶稣回答说马利亚选择了上好的事。于是，便得出结论说耶稣在此给我们的教导是：沉思生活优于实际生活。这样，中世纪虔诚的基督徒便认为摆脱现实生活，完全献身于沉思生活，就是在过一种神圣的天使般的生活。其实，这一古老的错误是受了亚里士多德的影响，他把人生的至善和终极目标归于沉思，即对美德的享受。一些人沉醉于隐修式的信

仰生活，享受着对积极生活的鄙视态度，仿佛这种生活会使其远离天堂。

其实，耶稣在此仅是称赞马利亚对自己来临的反应比马大更恰当。既然耶稣通常满足于简朴的招待，那么马大当时应该做的更重要的事情就是聆听耶稣的教导，而不是过度地操心食物。然而，马大却忙于操持，没有

时间去聆听教诲。这就像人们盛情款待一位教师，却不在意倾听他所讲的，做出大量没有必要的准备，以致淹没了一切教诲。耶稣在称赞马利亚好过马大时，不是在表扬某一种生活方式，贬低其他。主耶稣是在指出这两姐妹在特定时刻，对自己的来临和教导所作出的不同反应的相对优缺点。当他探访她们时，一个在聆听，另一个却在劳动。圣经告诉我们一个重要的原则：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传3:1）。人有工作的时间，也有聆听的时间。毫无疑问，马利亚也有劳动的时间，但她明智地安排好她的时间，在恰当的时候做恰当的事。耶稣批评马大，不是因为她工作，而是因为她在错误的的时间里劳动。

如果说中世纪基督教世界的问题在于人们基于错误的理解上争作马利亚的话，今天的世界潮流则完全走到另一个极端，很多人都是忙碌的马大，这位姐姐在今天的名字是“工作狂”。在今天，工作是第一位的，它在人们的生活中极不均衡地蚕食着我们的时间和精力。尤其是那些白领和专业人士，被工作掌控得最紧。他们所有的人际关系，与父母、与妻子、与朋友，都必须让位于对成功职业

的高速追求。许多人发现工作之不可抵御之处在于，它代表了竞争和认可，挑战和成就，刺激和兴奋。对成功和认可的小小品尝造就了人们更大的胃口，最后工作成为个人生命中的主宰，主宰就意味着它将提出一个要求：其他一切都退让为次要。于是，人们将自己献给工作，当作活祭。

为此，人们付出了高昂的代价，越来越多热衷于职业发展的人最终拥有的是破碎的婚姻、记恨的孩子、被遗忘的朋友、备用和边缘化的神。他们生活在对失败的持久恐惧之中，并且受他人评估和观点的束缚，陷入完美主义的网罗，对于他们的生命，耶稣描绘得最为到位，就像马大一样充满烦恼、焦躁，时常受到伤害，对事物失去判断力。工作简直就像一个残忍的暴君，拿去人们的时间、温情和友善，它靠着充满世俗功利的承诺，把上钩者诱入其寺庙大门，并从他们生命中要求越来越多的付出，奴役和束缚把自己献上的人，而给予的满足感却特别少。

尽管如此，人们仍迫不及待地准备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失业的压力成为当代都市人所面对的最为紧张的课题。上周走过某天桥，看见一个穿着干净的年轻人把头埋在手臂中坐着，地上的粉笔字很清秀：饿极了，找不到工作，谁能给我一份工作！工作，一个占据着我们头脑的词，一个仿佛左右着我们命运的家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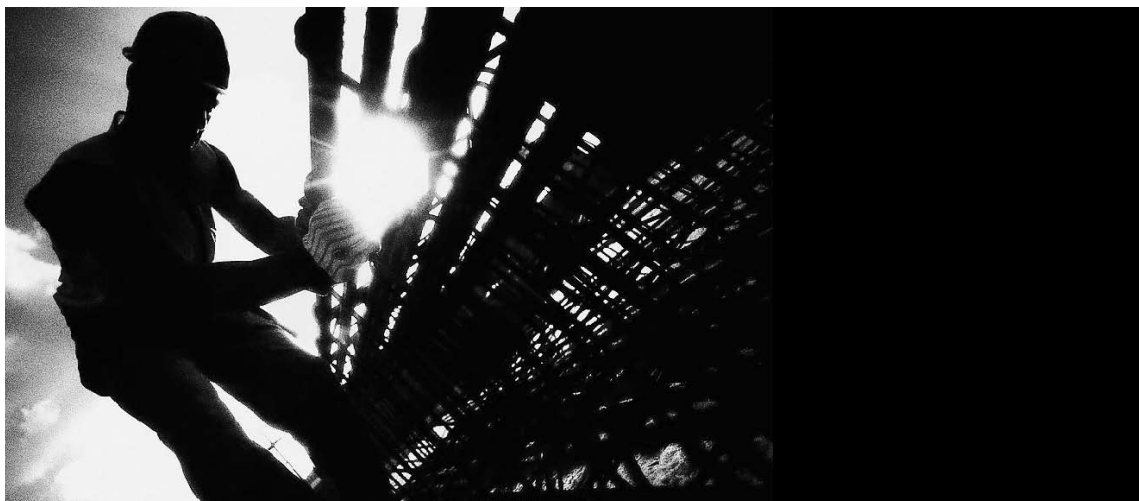
今天的时代病——工作狂，这疾病所带来的痛苦促使人们需要与富有恩惠的主耶稣相遇，寻求彻底的医治。

请听这段经文的现代版：一天，耶稣进了一个城市。有一个女人名叫马大，她认出了主耶稣，就欢喜快乐地接他到自己家里。她有一个妹妹名叫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坐着听他的道。马大很爱主耶稣，因为主耶稣使她的内心充满着平安和喜乐，给她的一切带来了完全不同的意义，她决心从此以后要为主而活。如何表达

自己对主的爱呢？为了让耶稣住得宽敞一些，起居舒服一些，吃得营养且可口一些，出行方便一些，她盘算了一下，需要买高级别墅和轿车、高档家具和家用电器、高档饮食，这得努力工作赚钱才行。于是她出去找了两份工作，忙得七窍生烟、不舍昼夜。渐渐心里焦躁，感到自己都成了老妈子了。而主却没有赞赏自己，反而好像是马利亚深得主心，因而感到备受伤害。她三步两步冲到主耶稣面前，说：主啊，我的妹妹让我一人拼死拼活挣钱，你不在意吗？请吩咐她来帮助我。耶稣回答说：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满足生活的要诀在于适度和简单，你应该每天都有与我安静交流的时间，马利亚也工作，但她知道与我亲近是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

我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经历，就是当我们真实遇见耶稣的时候，我们就相信了他，并邀请他来到我们的生命中，然后我们是作了马大呢，还是作了马利亚？

基督的门徒被呼召成为神要求我们成为的样式，培养基督的跟随者应有的美德。工作当然是生命重要的组成部分，但不是生命的全部，我们还需要祈祷、读经和沉思。基督徒的生活既不是单纯的沉思，也不是单纯的工作，而是沉思与工作之间的一种结合，二者经常互换。有时我们积极地从事上帝呼召我们去做的事，有时，我们又需要远离繁忙而去安静地祈祷和沉思。就如主耶稣在积极辛劳的工作之前或之后，都习惯花时间与天父在一起。基督徒的生活也应该体现出劳动与休息，行动与沉思，释放能量与休整积蓄之间的二重节奏，有动有静，有近有远，有张有弛，有进有出，各有定时，平衡而完美。如此，我们才能活得荣神益人，与众不同，满有基督属天的气质：荣美但不虚华、洒脱但不轻浮，淡泊但不木讷，辛勤但不愁烦……我们因着主耶稣得到的实在美好！盼望我们的生命充满了感恩和赞美！



工作的意义

文 / 游冠辉

在欧洲的一座古典城市，有一群工人在工地上用石头盖一栋美丽的建筑。有个记者分别问了三个工人他们在做什么。其中一个说：“笨蛋，你看不见吗？我在搬这些石头。”第二个颇感自豪地说：“我在为我这一代建一座丰碑。”第三个说：“我在帮助建造上帝的国度。”这三个人手中所做的工作一模一样，然而他们工作的态度和目的迥然不同。第一个人是完全把工作当做苦差，工作对于他而言毫无乐趣可言。他之所以要工作，是为了赚取钱财，养家糊口。第二个人视工作为建功立业，实现自我的价值，在历史中留下辉煌的成就。第三个人则是为了荣耀神而工作。

我们都知道，第三种态度才是正确的态度。既然我们活着的目的是荣耀神并以神为乐，我们工作的目的也不例外。保罗说：“你们或吃或喝，无论做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10:31）又说：“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西3:23）在道理上，每个基督徒都会认同这一点。可是，落实到我们日常具体的工作，我们会

发现有极大的反差。我在工厂的流水线上的机械劳动与荣耀神有什么关系？我每日繁琐的行政工作与荣耀神又有什么关系？许多人在实际的工作中，感受到的更多是劳苦愁烦，痛苦无聊，根本体会不到工作的价值和意义，更谈不上荣耀神。问题究竟出在哪里呢？我们应该如何正确看待我们手中的工作呢？

工作的劳苦与乐趣

我们的神是一位工作的神。圣经以神创造之工开始：“起初神创造天地。”（创1:1）他用六日创造了天地万有，第七日就歇了他手中的工，安息了。神创造了天地万物之后，又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然后把治理这地的使命托付给了人（参创1:28）。治理神所创造的美好世界是神赐给我们始祖亚当的工作。亚当被神安置在伊甸园里修理看守园子，为动物命名。伊甸园里的工作充满诗意和创造性。

人类堕落后，地受了咒诅，长出荆棘和蒺藜。人必须终身劳苦、汗流满面才得糊口

(参 创3:17—19)。工作中也充满了劳苦(参诗90:10; 104:23)。为了生存而劳苦工作成了一个人的基本责任。保罗曾经吩咐帖撒罗尼迦人：“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饭。”(帖后3:10)从这个意义上说，工作是人堕落之后必须承担的一个后果，是“必要性秩序”(J. Ellul 语)的一个部分。人不可能再像伊甸园里的亚当那样美好、喜乐地工作。卡尔·蒙宁格(Karl A. Menninger)说：“那些滔滔不绝地谈论工作是何等充满喜乐的人可能是一些不需要做太多工的人。”¹基督徒一样必须面对这个事实，即人要生存必须工作，而且工作中确实有劳苦。保罗清楚地意识到，对于堕落之后的人，工作中充满了劳苦，但是人仍然要竭力工作，而且应该为了能施舍、周济穷人而工作。保罗自己为了不让别人受累，在帖撒罗尼迦的时候辛苦劳碌，昼夜做工；在哥林多的时候，一边织帐篷一边传道。保罗工作不仅是为了自己的生活，而且也常常供给同人的需用。“我凡事给你们作榜样，叫你们知道应当这样劳苦，扶助软弱的人，又当记念主耶稣的话，说：‘施比受更为有福。’”(徒20:35)保罗也教导那些过去偷窃的人说：“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作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弗4:28)

然而，神赐给我们的工作并不只是苦差。人类堕落后，工作中虽充满了劳苦，但这并不能抹杀工作是神给人的恩赐。对于被神救赎的基督徒来说，工作更不应该是苦役。基督徒作家弗里德里克·布切纳在论到基督徒的呼召时说：“神所呼召你工作的地方正是你发自内心深处的喜乐与世界深切的需要交汇的地方。”²神总是呼召我们去做最适合我们做的工作。当世界的需要与我们工作的激情交汇的时候，那就是我们的呼召所在。塞耶斯(Dorothy Sayers)说：“工作是按神的形象受造的人的自

然活动与功用……工作首先不是人为了活着而去做的事，而是人活着要去做的事。工作是，或应该是，工作者禀赋的充分表达，他在其中发现精神、思想和身体的满足，并以此献给神。”³神自己是创造者。他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人生来就有工作的热情和创造的冲动。人若不工作，会变得无聊空虚，生活没有意义。当人的创造性被发挥，禀赋被使用的时候，工作便带来了内心的满足。基督徒运动员利德尔(Liddell)说：“他把我造成一个快跑的人。当我跑步的时候，我就感到快乐。”每个人应当做他本性最适宜的工作，尽心竭力地做好，并在其中得到满足。

人们很容易把工作仅仅作为获得钱财或功名的一种手段，因此很难享受到工作的乐趣。工作诚然有其要实现的目的，但我们实现这个过程虽有劳苦，却同样可以是愉悦的。新托马斯主义者马利坦说：“如果你要拿出基督徒的作品，就要做一个基督徒，尽心创造一份美丽的作品，而不要摆一副基督徒的架势。”我们要先做好基督徒，才能拿出基督徒的作品。同样，我们要先做好工作，我们的工作才能达到它的目的。我们很容易有一个敬虔的态度，而对于工作本身却不够投入。我们服侍邻人和基督都需要用卓越的工作来服侍。卓越不是指一份工作的高贵或卑贱，而是指我们工作的品质。我们的服侍若是尽心的，我们的工作就应该达到我们的恩赐所能企及的最卓越品质。在这个过程中，我们的想象力和创造性得到充分的发挥，因此，我们的内心就有满足的喜乐。

工作的呼召与意义

人为了生存需要工作，但工作并不只是个人谋生的手段。工作在神创造的秩序中有更积极的意义。人堕落之后，神的形象虽然受损，

却没有完全丧失；同样，人的堕落虽然使工作的意义被扭曲，但工作并没有完全成为咒诅。神在人类堕落之前就设立了工作。人类堕落之后，神仍然命令：“六日要劳碌作你一切的工。”（出20:9）神借着人类的工作来护理这个世界，供应人类的需要。工作本质上是神赐给人的呼召，是对邻舍的服侍。耶稣给我们最大的诫命是尽心、尽性、尽意爱神和爱人如己。忠心工作就是爱邻人的一种表现。

我们信了主后，面对工作有一种特别普遍的倾向，就是把工作视为世俗生活的一部分，认为工作毫无神圣的意义，只有与福音或教会直接相关的工作才具有永恒的价值。这种圣俗分开的倾向在教会历史上一直存在，在中世纪达到了巅峰。宗教改革弥合了圣俗之间的割裂，在工作观方面发动了翻天覆地的革命。在这方面做出最大贡献的是路德和加尔文，之后的清教徒又发展了他们的呼召观（天职观）。

路德的呼召观与因信称义和信徒皆祭司的教义是连在一起的。中世纪后期，善工或工作被天主教视为赢得救恩的途径，另一方面只有修士的生活方式被视为神的呼召(vocation)。路德重新发现了因信称义的教义之后，提出所有工作对于救恩都毫无意义，但在因信称义的基础上，所有的工作，无论是教会的还是世俗的，都同样具有意义。出自信心的善行或工作就是对于神和邻人的服侍：“既然天父使我如此无比地富足，我为什么不应该白白地、欢欢喜喜地作那据我所知蒙他悦纳的一切善行呢？所以我要像基督将他献于我那样，将自己献于邻人；我此生将别无所有，只做我认为对邻人有必要、有益有利的那些事，因为借信心我就有了基督里一切富足的善美。”⁴路德认为，日常的每一种工作不分贵贱，都具有神圣的价值。神通过农民、面包师的工作为我们提供面包，通过奶牛工的工

作为我们提供牛奶，通过司机为我们提供交通，通过医生为我们提供医疗……在路德看来，工作是“神的面具”，在各种工作者的背后，真正在看顾和护理人类的是神。路德说：“你在家所做的是与你在天上为主所做的同样有价值。我们在地上根据他的工作和吩咐被呼召所做的可以视同在地上为他所做的一样……所以，我们应该习惯于认为，我们的职位和工作是神圣的、为神所悦纳的，不是因为这个职位和工作本身，而是因为从他的话和信心中所生发出的顺服和工作。”⁵路德教导人们要在小事上尊荣神，将日常工作视为神圣。他甚至说，一位父亲给孩子换尿布都是在尊荣神。

神赐给我们工作，是让我们参与到神对这个世界的护理和照顾。当我们认识到这一点的时候，便愿意借着工作来服侍邻人，荣耀神。路德特别强调服侍我们的邻人：“基督徒不是为自己而活，乃是为基督和邻人而活，否则他就不是基督徒。他借信心活在基督里，借爱活在邻舍里。”⁶基督徒工作的意义就在于通过日常的劳动，服侍我们的邻舍。神在我们今世的生活中设立各种不同的职业，作为实现神对人类的爱和眷顾的渠道。当我们通过工作回应这些职业中的责任时，神便作为供应我们一切需要者临在我们中间。⁷



加尔文扩展了路德的呼召观，对后来的清教徒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加尔文和路德一样反对中世纪对于世俗工作的贬低。加尔文在注释《路加福音》10:38—42时说：“我们知道，人被造的明确目的是为了从事各种不同的工作，而且没有哪一种牺牲比尽心竭力做好自己被召的工作、促进公共的利益更讨神的喜悦。”⁸ 马大受到耶稣的批评，不是因为她所做的事不重要，而是因为她工作的时间和态度出了问题。加尔文同样把工作视为神的呼召：“神安排每一个人在自己的岗位上，有其当尽的本分，也为了避免任何人越过自己所当尽的本分，神称这些不同的生活方式为‘呼召’。”⁹ 略微不同的是，路德把呼召视为神给定的岗位（station），加尔文则认为呼召不是一成不变的，人在职业选择上可以有一定的自由。原因有两个。第一，加尔文看重工作的益处，他相信神让我们做的工作一定会带来最大的益处。人在选择职业、确认呼召的时候，要考虑自己的恩赐和对社会的作用。加尔文教导说，神赐给我们各样恩赐，是要我们用这些恩赐使邻舍得益处。¹⁰ 因此，我们都当做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把自己的恩赐用在最能祝福社会、最能带给邻舍益处的工作上。第二，加尔文比路德更注重罪对于社会结构的腐蚀和败坏。由于罪的影响，我们要积极地按照神的旨意去改变被败坏的现状。从这个角度来说，加尔文的呼召观带有更积极主动变革社会的色彩。¹¹

清教徒继承了路德和加尔文对于工作的态度。他们也认为，工作本身具有内在的尊严。威廉·丁道尔说：“洗碗和讲道是不同，但就讨神喜悦而言，二者毫无区别。”他们要求基督徒在世上要寻求他们的呼召。加尔文把呼召分为一般的呼召和特殊的呼召，前者指透过向外宣讲真道，邀请所有人来归向神的呼召，后者指带来重生的有效呼召。¹² 清教徒也把呼

召分为一般的呼召和特殊的呼召，但它们的涵义与加尔文所说的不同。在他们看来，一般的呼召就是相信基督的呼召，而特殊的呼召则是工作的呼召。威廉·帕金斯说：“一般的呼召是基督教的呼召，这个呼召对于所有生活在神的教会的信徒是共同的。特殊的呼召是属于一些特定之人的呼召：官员、传道人、主人、父亲、孩子、仆人、臣民以及其他共同的呼召。”¹³ 特殊的呼召也称为个人呼召，它是神按照所赐给我们的恩赐安排给我们的生活。个人呼召的目的是为了公共的利益。人生真正的目的就是服侍神和服侍人。美国清教徒传道人科顿·马瑟说：“神把人造成一种社会性的动物。我们期待从人类社会获得利益。人类社会从我们获得益处同样是应该的。我们根据神的秩序，以我们所从事的特殊职业造福社会。”¹⁴ 清教徒要求基督徒要在呼召中服侍神和邻人，而且要按照神的道来更新社会，寻求社会的公平和公义。

宗教改革的呼召观从创造论的角度为我们在世上的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我们在世上的每一份工作，在神的创造秩序之中，都是为了人类的益处而设立的。因此，我们“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当我们凭着爱心为主而工作的时候，就是在服侍邻人、荣耀神。新教呼召的观念后来脱离了信仰的背景，使得工作变得越来越世俗化。这一点提醒我们，基督徒的行动是生命的表达，离开了与神的关系，忘记了我们的所是，我们的所为必然会被扭曲，陷入虚空。

工作的永恒意义

我们今天所做的一切有没有价值，还要看它是否存到永远，在永恒中被纪念。因此，我们有必要从末世论的角度来考查工作的意义。

耶稣说：“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约6:27）耶稣并不是说我们不要挣钱谋生，而是说我们工作时不要以必朽坏的钱财为目的，而应当以神的旨意为目的。我们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所需要的一切，神就会加给我们。耶稣所爱的门徒约翰也说：“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唯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2:17）

末世论与工作的意义之间的关联所涉及的最重要问题是新天新地的问题。圣经上说，这个世界要过去，主再来的时候，要赐给我们新天新地。这一点无可置疑。但关于旧天地与新天地的关系如何，人们的看法差别很大。总的来说，对这个问题有两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旧的世界与新的世界完全是断裂的，没有任何的连续性。这个世界要被毁灭，新天新地是神全新的创造（参太24:29；彼后3:12）。持这种观点的人通常认为，基督徒在世上的使命就是拯救灵魂，其他的工作没有永恒的价值。另一种观点认为，旧的世界与新的世界关系紧密，具有很大的连续性。圣经中描述天地废去使用的是启示文学的语言，不能按照字面意思来理解。新天新地是对旧世界的更新（transformation），而不是全新的创造。《彼得后书》3:13与《启示录》21:1提到新天新地，用的希腊词不是*neos*，而是*kainos*。前者指的是时间或来源上的新，而后者指的是性质或品质上的新。因此，“新天新地”（启21:1）指的不是在现有的宇宙之外出现一个全新的宇宙，而是一个被更新的宇宙，其与现有的宇宙存在着连续性。¹⁵持这种观点的人认为，我们今天的工作若做在主的心意上，便会存到永恒中，存在新天新地里。

圣经上类似《彼得后书》3章的经文的确很容易让我们感觉到，这个旧的世界要被完

全毁灭。但是，当我们仔细考察其他处的经文之后会发现，无论是保罗所说“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罗8:21），还是彼得所谓“万物复兴的时候”（徒3:1），都在指向一个被更新了的新天新地。然而，更新的意思是什么呢？有的人把更新看做是洁净和革新，把人的工作视为建立新天新地的一种途径，甚至把这个世界当做我们世世代代永远居住的所在。这种看法过于看重现有的世界与新天新地的连续性，必然会抬高人改变世界的工作。他们常常谈论救赎文化、救赎世界。英国神学家纽比金（Lesslie Newbigin）说：“想把天国带到地上，结果总是把下面的地狱带上来。”¹⁶耶稣从来没有命令我们去救赎这个世界。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你们是世上的光。”（太5:13—14）盐可以防腐，却不能把腐物变成新鲜的。我们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这表明将来的新天新地与现在的世界虽然不无连续性，却存在巨大的断裂，因为新天新地的性质是全新的。天地改换一新是主耶稣再来时顷刻间以圣灵的大能奇妙做成的改变，而不是依靠我们今天在世界上对世界的修修补补。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今天的工作并不能使这个世界变成新天新地。就像将来我们身体的复活是顷刻间就变成了不朽坏的灵体，它虽然与我们现在的身体存在着关联，却是全新的身体。身体的复活取决于主的大能，而不是我们今天对身体的维护。

那是否意味着我们的工作永恒中没有价值？当然不是！保罗劝勉哥林多的信徒说：“所以，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务要坚固，不可摇动，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林前15:58）约翰听到天上有声音对他说：“你要写下，从今以后，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圣灵说：‘是的，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



作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启示录 14:13）可见我们在今世的工作不是徒然的，我们作工的果效在天上是被纪念的。但这果效不可理解为物质意义上的，仿佛我们今天建造的一栋美丽的建筑或建立的一个完善的制度将存到天上。

我们一方面希望神的国降临，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并为此殷勤作工，另一方面也当意识到，今天我们在地上所做的工作，不过是天上更美之事的影子，正如摩西所建造的会幕不过是天上圣所的影子一样。如此，我们便不会因地上工作的卑微而轻视它，也不会因留恋地上的美好而忘记了对那更美家乡的盼望。✞

- 1 <http://www.christianitytoday.com/ct/2003/september/19.65.html>.
- 2 Frederick Buechner, *Wishful Thinking : A Seeker's ABC*; quoted in Glen Scorgie's *A Little Guide to Christian Spirituality*, Zondervan, 2007, p.127.
- 3 Dorothy Sayers, "Why Work?", from <http://www.faith-at-work.net/Docs/WhyWork.pdf>.
- 4 《路德文集》（第一卷），上海三联书店，2005年，420页。
- 5 Joshua Guzman, *Significance of Call*, p.27; thesis for MA, Reformed Theological Seminary.
- 6 《路德文集》（第一卷），上海三联书店，2005年，424页。
- 7 参见 Lee Hardy, *The Fabric of This World*, Eerdmans, 1990, p.48.
- 8 <http://www.ccel.org/ccel/calvin/calcom32.ii.xxiv.html>.
- 9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北京三联书店，2010年，718页。
- 10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687页。
- 11 Alistair Mackenzie, "Faith and Work : John Calvin", from <http://sites.silasparkers.com>.
- 12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中），987页。
- 13 *The Work of William Perkins*, The Sutton Courtenay Press, 1970, p.451.
- 14 Cotton Mather, "A Christian at His Calling"; quoted in Lee Hardy's *Fabric of This World*, p.61.
- 15 Anthony Hoekema, *The Bible and the Future*, Eerdmans, p.280.
- 16 转引自杨腓力的《恩典多奇异》，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10年，220页。

基督徒的工作权柄观¹

文 / 天明

一、与权柄相连

圣经里有多处经文提到了要顺服权柄，这些权柄分别来自政权、单位领导、父母、丈夫和教会牧长。他们的权柄全部来自于神，没有一个权柄不是出于神的（罗 13:1）。神将他的权柄赐予人，透过掌权的人在地球上建立属神的秩序，罚恶赏善，因而众人都活在他主权的管理之下，这是神设立权柄的目的。

人对权柄需要正确回应——既然掌权者的权柄是来自于神，我们就应当尊敬他们、顺服他们。如果一个人不愿意顺服权柄，意味着他不愿意在神的主权管理之下。

很多人仅仅是出于惧怕而顺服掌权者，这样的顺服是错误的，合神心意的顺服是为主的缘故，从良心里发出来的。如果神的命令和地上掌权者的命令矛盾的时候，我们应当顺从谁呢？顺从神。因为地上的权柄是来自于神，当地上的权柄与神的权柄矛盾的时候，我们当然应顺服神。

有人会问：“乖僻的领导，我凭什么顺服他？”妻子们说：“我的理由比他（丈夫）更正确，他是不对的，为什么我要顺服他？”首先我们应该意识到这是一个秩序的问题，而不是对错的问题，神把权柄放在了国家的政府、单位的领导、父母、丈夫的身上，无论是领导，还是下属，无论是丈夫，还是妻子，他们的人

格都是平等的，神把他们放在了权柄的管理之下，以建立工作、家庭、教会的秩序，每个人都要生活在这个秩序里面。从某种意义上说，权柄就像古代的“尚方宝剑”，我们可以称之为“圣上宝剑”，是从在上的唯圣的那一位而来的旨意。譬如有人带着皇帝的尚方宝剑来找我，我应该如何面对？只能跪下来领受。也许拿谕旨的人是我的对头，我根本不喜欢，更谈不上尊重，我也知道这个人的道德败坏，而且他对我心怀不仁，我凭什么要向他跪下来？但是我知道我不是向他下跪，而是跪在尚方宝剑所代表的圣上的权柄面前。

圣经里顺服权柄、尊重权柄的榜样是大卫。大卫的领导是谁？是被神所膏立的扫罗。首先我们看看扫罗是怎么对待大卫的，扫罗见大卫做事情精明，得到百姓的尊重，他嫉妒大卫，妒火中烧以致满脑子都想着要“杀大卫”。扫罗两次设计要借非利士人的手害大卫，但发现大卫没有被杀，他便知道耶和华与大卫同在，而且女儿米甲爱大卫，他就更惧怕大卫，所以天天找机会寻索大卫，大卫就在躲避扫罗的仇杀中漂泊度日数十年。

大卫如何对待扫罗呢？大卫有两次机会均可杀掉扫罗，但是他并没有这样做，第一次他割掉了扫罗的衣袍，割下之后心中自责不已：“他是耶和华的受膏者，我万万不可伸手害他。”第二次，大卫和跟随的勇士来到扫

罗的营中，神使扫罗、元帅押尼珥在内的所有人全睡着了。亚比筛想杀扫罗，大卫怎么说呢？“不可害死他，有谁伸手害耶和华的受膏者而无罪呢？……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他或被耶和华击打，或是死期到了，或是出战阵亡。我在耶和华面前万不敢伸手害耶和华的受膏者。”

后来大卫听说扫罗死了，就作哀歌吊扫罗，歌中说，“以色列啊，你尊荣者在山上被杀。大英雄何竟死亡……以色列的女子阿，当为扫罗哭号。他曾使你们穿朱红色的美衣，使你们衣服有黄金的妆饰。英雄何竟在阵上仆倒。……英雄何竟仆倒。战具何竟灭没。”大卫真心为扫罗哭泣，当他得知基列雅比人埋葬了扫罗和约拿单的尸首，为此就厚待那地方的人。所以我们看到大卫对权柄是非常尊重的，他深知扫罗的权柄是出自于神，至于扫罗如何对待他，那是扫罗和神之间的事情，他所做的就是顺服、尊重神的权柄。

我想再举一个圣经里尊重权柄的例子，这个例子比较极端一些，在《犹大书》3:9，当摩西死了以后，神把它埋葬了，撒旦不甘心，想弄出摩西的尸体，这时谁在那里拦阻说不要刨坟？天使长米迦勒，他不仅是天使，还是天使长，他如何和撒旦争辩？是用毁谤的话吗？不是，他只说：“主责备你吧！”这节经文的上文就提醒“轻慢主治、毁谤尊位”的人的下场。就连天使长也不敢用毁谤的话来对付撒旦，这意味着原来撒旦的地位多高啊，如今他虽然堕落了，但是对米迦勒来说，他还是曾经的领导，故此不能羞辱他，只说交由主来责备他。

大家不要误解，以为我在说撒旦是领导，其实撒旦和我们没关系，我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斥责撒旦，左右开弓把他弄走，但是米迦勒却没有这么做，由此可见我们对权柄是多么的不尊重。虽然撒旦已经堕落了，但他曾经拥有

神赋予他的权柄，米迦勒甚至不敢用毁谤的话对待他。所以，真的巴不得我们能够理解何为尊重权柄。

我们不能否认，一些拥有权柄的人误用权柄，带给我们很多伤害，这些伤害来自父母、老师、单位领导，伤害之下我们不能尊重权柄，甚至轻看、藐视权柄，与权柄作对。譬如在工作单位中，无论按成绩、资历、人品或人缘，你应该得到提拔，但是领导却提拔了你和大家都认为不可能或者不应该得到提拔的人——所谓的亲信，你就很受伤。你的内心忿忿不平，工作积极性受到了极大的打击，逐渐失去了工作热情，你对所有的领导都有种反感的情绪：只要是领导就没有一个是好领导，领导都是自私的，领导都是拉帮结派的。存着这样的念头，你每换一个工作，在新单位甚至不熟悉的领导都被你贴上标签——领导肯定不是好人，哪有一个领导不以权谋私的。

在单位中，你好不容易鼓起勇气向领导提出了宝贵的意见，领导可能当众嘲笑你，说你的意见荒谬，一文不值，或者心胸狭窄的领导认为你是和他作对而进行打击报复。你的自尊心受到极大伤害，从此不再提任何建议，哪怕看到单位受到亏损，你都无动于衷，心想反正跟自己没关系，那是领导的事儿。故此，你在单位里总是沉默寡言，闷闷不乐。

从权柄而来的伤害让我们封闭自己的心，不愿与人交往，不愿意承担任何责任，反叛、抗拒、或者无视权柄，或者逃避权柄。我在这里提醒，虽然有伤害，但是我们不能忽略神为了我们的生活而设立秩序的那个权柄。我想在这里说一个大实话，如果你不去尊重原本出自神的权柄，不与权柄相连的话，你在这个社会就很难生活。跟父母搞不好关系，你在家能有幸福吗？单位里跟领导搞不好关系，能出什么好的成绩或者工作能顺吗？没有与权柄相连的人是完全活在神管辖范围

之外的人，但是有的时候你反而觉得很自义，只有你是最公义的，只有你是最真实的，只有你是敢作敢当的。根本不是那么回事，那是一种对权柄的抗拒，不是对权柄的尊重，你真的会成为很不幸的人，你没有与神所赐的权柄在生命的最深处相连，那么你便永远活在伤害当中。

我们怎样才能从被权柄的伤害中得到医治而与权柄相连呢？

第一，我们必须要把敞开。我们要把从曾经有权柄的人所受到的伤害坦露在神的面前。敞开心口是多么痛苦的一件事，似乎让我再经历一次的伤害，但你必须敞开心口和所受的伤害，因为这是得医治和恢复的第一步。那是一个多么不堪回首的记忆啊，但是你必须回到那痛苦的经历里，因为唯有这样，你才能从它最终的影响里彻底得到解脱。

在神的光照下，我们看到自己不过是一个罪人，我们不站在自义的立场来审判权柄，求神来怜悯我们。纵然再惧怕、再抗拒、再逃避，但是也一定得与权柄相连，而且是必须要相连，这是神的权柄。

第二，我们必须要把饶恕曾经用权柄伤害我们的人，不管他多么可恨，所造成的你的人生的悲剧有多大，你必须要把饶恕他们。饶恕是一个受伤的生命得以恢复的关键。当你宽恕他们后，你还要仍然按他们原来的身份接纳他们，并能够祝福他们。如果他们知道伤害了你，也知道你对他们所怀的怨恨，那么，你最好向他们表达你的饶恕，告诉他：“那一次你伤害我的那事，真的我现在彻底地饶恕你了，愿上帝祝福你。”

今天你要做决定，饶恕那些以权柄伤害你的人，并按着他们原来的身份来接纳，悔改自己曾经对权柄的态度，重新接受神的安排，与他们相连。

二、向权柄自由

与权柄相连之后，我们接着要分享向权柄自由。向权柄自由并不是脱离与权柄的关系，权柄从此以后不能再管我了，我也不在它的管理之下了，这个不叫自由。对待权柄心态上的自由，是出自完全对主尊重的缘故，不是为了图什么好处而顺服，不是为了讨好领导，不是阿谀奉承，不是为了得到好处，我们的顺服完全是出自对于主尊重的良心而来的。既然是出于良心，我们的顺服就是甘心的，这就是心态上的自由。

向权柄自由意味着向神自由，其实“向神自由”不是很好的词，我更喜欢用“向神坦诚”。因着神设立权柄的缘故，我们对那些拥有权柄者要顺服尊重。权柄是不能被挑战的，就如同神不能被挑战一样，挑战的话只有死路一条。今天特别提醒大家，我们是属神的，自由是一种诚实，我们自由是因为在神面前拥有诚实的良心。心灵自由，但不可以挑战、侵犯神的权柄。

向权柄自由意味着向掌权者本人自由。既然掌权者的权柄来自于主，我们要尊敬他们，并且凡事要存敬畏的心来顺服他们，但我们对掌权者的恭敬和顺服与掌权者本人没有多大的关系，而是因为神给他们的地位和权柄，无论他们对你如何你都要去顺服，“不但顺服那良善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需要提及的是，因为这个缘故，当掌权者要我们去做违背主的律法的事情的时候，我们要凭着我们的良心说“不”，这就是向权柄自由。

有一个弟兄告诉我，跟领导说“不”真不容易，他所在的公司为了营造“公司如家”的工作环境，老板下班后会让员工一起吃饭，吃完饭再加班，很晚回家，包括老板本人也是这样。但是这个弟兄觉得吃饭和工作是两回事，而且他是基督徒，除了工作以外他还有自己的家庭，在尝试了几次与同事共餐后，发现这不

是偶然的行爲，而成为老板和同事们的一个习惯，他酌量后很诚恳地对老板说：“妻子在家里已做好饭，孩子也等我回家，我不能参加聚餐。”注意，你和领导说“不”的时候，首先要和领导充分地相连，相连是需要学习的，有的人没有和领导相连就说“不”，那就不是真正的向权柄自由。

虽然因为主的缘故我们可以顺服任何领导，但我们并不属于任何一个领导，所以我们向领导者本人是自由的。有时候因为我们的甘心顺服，单位或领导会称赞我们基督徒，但是有时候表达向权柄自由却会受到排斥，主说：“你们受逼迫是因为你们不属于这个世界，这个世界就恨恶你们。”总之，我们对神的顺服是绝对的，对人的顺服虽然是甘心的，却不是绝对的，这样的顺服必须经过神的律法和我们良心的过滤，这才是真正向权柄自由。

向权柄自由的实际表现

1、能甘心顺服在上掌权者。我们对在上掌权者的顺服不是出于惧怕，而是出于对主的权柄的尊重，这样的顺服是单单为了讨神喜悦，故此顺服起来也是甘心乐意的。

2、和在上掌权者很坦诚地沟通。很多人怕领导，不敢把自己的意见提出来。神把我们放在掌权者的管理之下，不是要叫我们成为只会听旨行事的机器人，或成为只会顺服没有任何思想的奴隶，神给了我们思想和智慧以及心灵的自由，这一切都是让我们彼此交流，真正向权柄自由，可以与在上掌权者真诚地交流，交换思想和意见，存一颗谦卑顺服的心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即便意见没有被领导采纳，你也是甘心顺服，没有任何不舒服。

3、鼓起勇气向上掌权者寻求帮助。神把掌权者放在我们上面，并不是为了辖制我们，而是为了借着他们来帮助我们、服事我们、祝



福我们，主耶稣说，“你们大的要服侍小的”，可见神给掌权者的权柄是为人民服务，因此，真正向权柄自由的人应该鼓起勇气向他们寻求帮助（当然是在他们的权柄管辖的范围之内）。圣经中尼希米就是一个例子，尼希米冒着生命的危险摆上自己，求王来帮助解决耶路撒冷城墙被毁的问题，城墙最终被修复，犹太人的信仰经历一次大复兴。

4、诚实地向上掌权者提出宝贵的建议。我们的建议不是对权柄的挑战，不是出自我们的骄傲或者狂妄，而是出自对权柄的尊重、出于工作的责任感和对领导的忠诚，提出建议表明我们愿意在权柄管理的范围内来解决问题。提建议的时候不应该这样说，“领导，就按照我所说的去办吧，这是最好的。”如果一个秘书总是把自己的意见强加给领导，这个秘书很快就会下岗的，你可以提出宝贵的意见，让领导来修改，也许你的建议不是那么十全十美，但是因着你的态度好，也许领导对你就有了更多的赏识，你的工作就会做得越来越好。

5、绝不向罪恶妥协，也不向恶势力屈服。神给我们良心的自由叫我们对一切与罪妥协的命令说“不”；神给我们良心的自由叫我们相信神公义的主权而绝不屈服于恶的势力。如果领导让你去作假，首先你必须在与领导相连的基础上表达自己的真实：“我的内心里是很尊重领导的，并且愿意顺服，但作假与我的信仰相违背，所以不能做。请问有没有别的方式来解

决问题？”请记住你必须承担一些东西，不能仅仅推却说“对不起，我不能做”，要询问是否还有别的更好的方法来处理问题，如此就表明你向领导是真的自由了。

6、靠着神对抗那些邪恶势力，并且最后要除掉恶势力。我们既然相信神的公义永远掌权，就当靠着神战胜邪恶势力；我们既然相信神的公义最终得胜，就当照着神给我们的力量和权柄除掉恶势力。神赐下权柄的重要目的是赏善罚恶，如果你拥有权柄，你必须用它来除掉恶，除掉不公平，阻止罪的扩散，建立公义，建立赏善罚恶的制度。

三、以权柄服侍人

在谈到了与权柄相联、向权柄自由之后，我们接下来谈用权柄去服侍人。圣经教导我们，“你们知道外邦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在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做你们的佣人，谁愿为首，就必做你们的仆人，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神赐权柄最终的目的是以权柄来服侍人，权柄与服侍是不可分的。

世界的权柄观认为权柄代表成功，权柄意味着地位，拥有权柄者高高在上来管束人，享有权柄带来的诸多特权。但属神的权柄观截然不同，拥有权柄者处在仆人的位置上，随时准备着侍候别人。在神的眼里，最成功的人是那些谦卑服侍别人的人，越是降卑，到了给别人洗脚的地步，这才是成功。很多人常常问我，到天上有什么赏赐，有没有级别，这反应出我们根深蒂固的属世价值观，其实天上的赏赐不是以金、银、铜牌来论，天上的赏赐是主的肯定，在永恒里获得主的肯定便是最大的满足，赏赐和主耶稣自己相比，太微不足道了。²⁴位长老把主给他们的冠冕戴在头上，很神气地走来走



去吗？不是，他们把冠冕都放在主的脚前，都是主的恩典造成的，都是主的权柄和能力造成的，一切都是主的，荣耀、权柄、国度都是主的，所以保罗说：“你们就是我的喜乐，是我的荣耀，是我的冠冕。”

在世界的权柄观里，拥有权柄就意味着让别人服侍他们，并且不惜牺牲他人的利益来谋取自己的安逸、成就自己的事业。但属神的权柄观认为，拥有权柄者是要担待别人、服侍别人，甚至为了这样的担待必须牺牲自己的，就如同主耶稣一样“舍己做多人的赎价”。

二者本质的区别是：世界的权柄观以拥有权柄者的自我为中心，属神的权柄观因着主的权柄去舍己、爱人。彼拉多和耶稣分别是二者的代表，彼拉多是罗马总督，是当地最高的行政长官，耶稣基督是至高神的儿子，天国的君王。彼拉多审判主耶稣的时候，为了保护自己的政治利益，尽量不承担责任，而让别人去承担，甚至牺牲神的儿子来保全自己。而至高神的儿子、天国的君王耶稣基督就不一样，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所以在逾越节的宴席上，他一个个地为门徒洗脚，他既然爱了他们，就一定要爱他们到底，而且希望抓住最后一次机会去服侍他们。给人洗脚是仆人的责任，这就是彼得极力地说“你不能洗我”的原因，本来门徒们应该给主洗脚，但主耶稣脱下衣服，用毛巾束腰来服侍他们让彼得感到很惭愧，他

不太能接受。主耶稣在分别的时刻用这样的服侍来告诉门徒，“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做多人的赎价。”他最终为了全世界罪人的罪，包括彼拉多的罪，也包括那些呼喊把他钉十字架的人的罪，悲惨地死在了十字架上。彼拉多是以牺牲别人来成全自己。但主耶稣是以牺牲自己来成全别人。这就是完全不同的权柄观。

权柄是宝贵的，因为这是从神而来的，但我们必须以神为中心来使用权柄，权柄真正的意义是去服侍别人，而不是要得着服侍。如果我们真的拥有权柄，就愿意舍去自己去服侍他人、成全别人，而不是谋取私利、成全自己，更不是为了自己的脸上有光，得到更多人的尊重。

圣经里面说领导对下属应该怎么样？不是威吓而是要尊重他们，“不要威吓他们，因为他们和你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他并不偏待人”。不要忘记领导也是下属，是神的下属，不能威吓员工，更不能辱骂员工，伤害员工的人格。如果员工没有做好工作就直接按照合同办事，扣除当月的奖金，并且表达希望员工下次努力，给他一个机会。领导对待员工最重要的是公平，因为他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如果员工真的非常努力地工作，那么就应该给他们奖励。最近我听说很多基督徒的老板总说公司是基督的公司，把额外的工作加给员工，不给员工加班费，理由是“公司是属于主的，大家都是弟兄姊妹，”这是羞辱主名的，如果真的那样，公司账户应该直接挂在教会下面才对，不能挂在老板名下了。我劝告那些基督徒老板，不能以公司是属神的名义来剥削弟兄姊妹的爱心，让他们付出更多的劳动却没有报酬，即使你为神奉献的再多，神也不会悦纳。而且要坚持公义，罚恶赏善，让员工们知道真的是神的公义在这里掌权，公义掌权的时候才有真正的爱流露

出来。有些领导喜好用情绪来控制员工，他喜欢员工加班，我知道很多领导下班后还坐在办公室，他不按时下班，员工即使没有事情可做还是要呆着，观看领导的动静。我们基督徒要向这些自由，我们必须冲破这些世界的价值观。我很希望我们中间很多人将来都当领导，律法里面是这么说的，“你们遵行神的律法的人，不是做尾而是做头”。如果你是一个遵行律法的人，神会把更多的责任托付给你，好让你更好地为别人服务，施行神的公义、爱和服侍。

最后来提一下使用权柄要注意的几个事项。每个人都有一些权柄，或大或小，如果神给我们权柄，我们怎么样来使用权柄？

第一，必须尊重在自己权柄之下的人，要尊重他们的人格，不可以恐吓或压制他们，不能够伤害人格，不能用你的情绪来控制他，要接纳他们与你的不同之处，并建立他们的专长。领导比较欣赏跟自己特质相似的人，但是不可能手下每个人都和你很像，一定要接纳员工的不同之处，建立他们的专长，要给他们充分发挥自己能力的空间，并允许他们失败。所以尊重的意思不仅要尊重人格，承认他的专长，还要给他一个发挥的空间。如果领导不给员工发展的空间，那表明不是真的尊重。

第二，必须公平、公义地对待在自己权柄下的人。圣经里提到领导，一般都用公平来做注脚，所以公平很重要。领导要保证给每一员工提供公平竞争的机会，在选拔人才时制订一个标准，员工在这个标准下竞争，如果领导无视标准，仅仅依靠关系提拔自己的亲信，那么对其他人就不公平。建立严明的赏罚制度，奖励那些积极的和有成就的，惩罚那消极懒惰的和没有完成任务的，在工作的待遇上要让员工的工作得到及时的报偿，不要让原来特别热心的员工因为赏罚不明而不再热心。领导很重要的一个责任是在自己的岗位上尽可能发现人才

并造就他们。扫罗王不太属灵，但扫罗王的军队很强大，圣经说扫罗王在各处寻找并找到那些有才干的人全部招募到他那里去。

第三，必须学会授权与人并且与他们建立合作配搭的团队。一个人的时间、精力、能力和专长都是有限的，所以授权给人，就可以让更多的人有责任来分担工作和责任，一同完成神给你的使命或工作的职责。我们在圣经中看到摩西很累，后来设立千夫长、百夫长、五十夫长、十夫长。在授权的过程中我们特别要注意两点，一是被授权的必须要具备一定的资格，不同的工作所要求被授权人的资格不一样；二是授权给人的时候必须要让被授权的人清楚地知道他们的目标、完成的任务和他们的权限（或界限），在这样的基础上建立一个彼此合作配搭的团队。

第四，行使权柄的过程中必须要接受监督和评估，换句话说一定要有个措施能够保护这种权柄，不要忘记神给我们的权柄不是一种独断专行的权柄，神设立一个领导，不是他想干什么就能干什么，必须对权柄有保护的措施。设立相关的监督机制，在行使权柄的过程中接受监督，它不是为制约权柄，而是为了保护权柄正确的使用。因为人都是软弱的，人性都是败坏的，人都可能会犯错，而且人很容易被腐蚀，所以用权柄来彼此保护，可以防止独断专权。

第五，必须要敢于承担使用权柄所带来的



的一切责任。不怕做错误的决定，但不能不做决定，所以最糟糕的领导是不做决定的领导。现在的社会是很多人不做决定，怕承担责任，但领导不应该这样。神既然把我们放在行使权柄的位置上，我们就必须敢于承担责任，及时地来做出该做的决定，并承担行使权柄带来的一切责任、风险和后果。如果我们要做决定，那么首先要考虑这是否是我们权限范围内的事情，我们是否充分了解所要做决定的事件以及可能的后果，在充分祷告的基础上要做出我们的良心和理性对得住神和所服侍的人的决定。如果我们行使权柄的过程中发现自己有失误，有过失，应该坦诚地承认，求得谅解。不做决定没有人会批评你，有一天事情越来越严重的时候，不做决定是最糟糕的事情。所以作领导的必须要敢于做决定。

我希望无论在什么样的环境下，我们都能珍惜神赐下权柄，运用神的权柄在社会的每一个角落来建立属神的秩序。我希望我们越来越清晰地明白神所设立的权柄何等的宝贵，何等的可畏，对我们的人生和整个人类的社会何等地有益，我们特别肯求神，开启我们圣灵的眼睛，让我们来更深地认识这个权柄，敬畏这个权柄，尊重这个权柄，并且与这个权柄相连，向拥有权柄者自由，并且按照神所赐给我们的权柄来治理这地，管理我们的家庭、工作、生活的领域，并且凡有的神不断要加给我们，好让神的国度、权柄最终遍满、统管这全地。荣耀、国度、权柄都是神的，阿们！¹

1 本文根据天明牧师2007年“全人医治”讲座中关于权柄的部分整理而出，为了突出工作关系中的权柄观，本文删减了部分内容。

天职观与教会事奉

《杏花》:《杏花》本期的主题是天职观，或者说是神对个人的呼召与其所从事工作的关系。虽然我们更多地侧重在普通弟兄姊妹的职场领域来谈论这个问题，但它对于工人在教会中的服侍来说也同样适用。我们关心的一个重要问题是：教会向堂会的转型所带来的组织及制度化是否会削弱教会工人对神呼召的领受，而使教会服侍变成一种职业。

孙毅：教会的组织与制度化并不必然地与教会工人对神呼召的领受相冲突。不过，你提到的确实是一个重要的问题。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看这个问题。

首先，教会的组织与制度化并不必然导致教会工人对神呼召之领受的削弱。按照保罗对教会的描述，教会是基督的身体，这个身体能够形成并运转起来，其重要的特点是，每个肢体都只是其中的一个肢体（部分），并且这些肢体要能够很好地配搭起来。当教会机体的结构得以显明，其中某些“部分”的需要也就向众圣徒显明出来。这就是加尔文所说的教会对个人的呼召，这呼召构成了神对教会工人的外在呼召的方面。教会方面的呼召是对神在当事者内里所显明之呼召的印证，正显明了“神随自己的意思把肢体俱各安排在身上了”。在这个意义上，作为教会有机体的建造，教会的组织与制度化并不必然与神对个人的呼召相冲突。

当然，从另一个方面看，制度化也确实存

在着你所说的那种风险。一般来说，一种组织形态常常意味着一种科层制的形成；而科层制则意味着被归于其中不同部门或不同决策层面的工人往往可能只是看到本部门或本层面的需要，而失去对教会整个有机体的全面看见。另外，如果我们过于追求制度的某些形式要求，而没有让制度为神在我们众人心中共同的带领服务，也有可能让我们只看到了制度中某些条规的要求，而失去对制度整体精神的理解。这些都有可能遮盖神对教会的带领，其中也包括个人对神呼召的领受。

《杏花》:如果确实有将呼召退化成为一种职业的风险的话，教会的组织化是否对于所有参与教会服侍的同工都有影响，还是更多地影响到全职服侍的教会工人？

孙毅：当然是对所有参与教会服侍的同工都会带来影响。不过，相对来说，对全职同工的影响会更大一些。对于兼职同工来说，其参与教会的服侍，更多地是在自己的本职工作之外来服侍，这意味着他/她有更多的选择，看自己适合在哪些方面来参与教会的服侍，有较多的时间或机会来明白神对自己个人的呼召。他/她不能够在具体事工中投入的时候，有更多的机会退出来。

而对于全时间在教会中服侍的同工来说，其在教会组织机体中的职分或岗位很容易变成他/她的首要身份，使其更可能受到科层制的限

制。就是说，全时间的同工在可能将其从神所领受的呼召转变为一种职业方面会遇到更大的挑战。如果说兼职同工会由于投入不足而受到科层制的影响，那么，全职同工可能会由于将其变为一种职业而受到其负面的影响。

《杏花》：我注意到，新的教会章程中，特别规定了治委会的构成中长老的人数要多于牧师的人数，以及带职服侍的执事要多于全时间服侍的执事。这样的规定反映出教会治理什么样的理念？与我们在这里所谈论的问题有什么关系吗？

孙毅：之前我在关于教会章程修订的理念一文中已经提到过，这方面的规定强调众圣徒共同服侍教会的理念，即无论是所谓的带职工人（“平信徒”）还是全职工人，大家一同参与教会服侍的理念。与我们今天谈论的问题相关的是，无论带职的同工还是全职的同工，大家都是因着神对各人的呼召而参与教会服侍的，这个方面对于所有参与服侍者来说是没有区别的，并不是说只有全时间在教会服侍的人才有神的呼召。

无论是在治委会层面还是执事层面，规定带职的同工多于全职的同工，从积极方面是为了鼓励带职弟兄姊妹的服侍，而从另一方面也多少涉及到我们今天所谈的问题：防止教会成为全时间同工的职业单位或事业机构。

《杏花》：真有这种可能吗？比如说从教会历史上看，这是否是中国教会反对教会建制的主要理由呢？

孙毅：中国本土教会自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出现的时候，受到敬虔派的圣洁运动以及当时出现不久的灵恩运动的重要影响。反思中国本土教会最初出现时何以会受到这两个运动的影响是十分有意义的。其实多少反映出中国本土教会想与当时在中国占主流的差会背景下的建

制教会区别开来的强烈愿望。在这种愿望中，既有当时历史背景下民族主义的情绪，也有神学上西方教会自己对宗派化体制教会的反思所带来的反弹，如弟兄会或灵恩运动的思想观念所给予的影响。在这个意义上，形式上确实是出现了中国本土教会，但神学上其实还是追随着当时的一种神学思想的潮流。其实这个神学思想的潮流可以追溯到18世纪欧洲的大复兴运动。对于很多教会史学家来说，大复兴运动是一个所谓的“平信徒运动”。就当时出现的循道宗来说，其中参与教会服侍的多数工人是平信徒，即没有被教会按立的工人，其中有些后来甚至成为主要巡回讲员。不过，这里所谓的“平信徒”，按照梁家麟的定义，主要是指“那些未受过神学训练、未经某个宗派教会授职、亦未经按立的人”（《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农村教会》，140页）。

按照这个线索，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本土教会的产生，从某个方面来说，可以看作是大复兴这个“平信徒运动”的结果；而且八十年代以后的复兴同样是这个运动的延续。不过，对于这个看法，需要从两个方面来看。从西方教会的角度来看，这个“平信徒运动”的产生是对历史上已经存在着的建制教会的一种反弹；但从中国教会的角度，从其二百年的教会历史来看，除了在差会背景上出现过建制性教会外，中国本土的教会还没有出现过真正意义上的建制教会，所以也谈不上是对建制教会切身的反思与反弹。换言之，中国本土教会之前对于教会建制的反对，从神学上看基本上是靠西方教会的神学反思。所以单就中国教会自身的历史来说，我们还不能说在历史上真出现了这种可能性。

《杏花》：现在一些城市教会正在迈向制度化的建造，那么从你所说的这个历史线索来看这更接近于西方教会历史中的哪一个阶段呢？大公教会的历史对我们有什么借鉴的意义吗？

孙毅：对现在很多城市教会的带领者来说，带领教会迈向组织与制度化的建造，是他们切身经历到的一种需要或神对教会的带领。从这样一种大的趋向来看，我更愿意说，中国教会的历史现状更接近于早期教会的情况。这或许也是上世纪中国本土教会最初出现时，一直追求要回到使徒时期的结果。确实，早期使徒教会兴起，可以说就是这样一种“平信徒运动”。主所召的12个门徒，都不是在圣殿中服侍的“祭司”或“利未”人。他的主要门徒是渔夫，与当时的祭司阶层甚至不属于一个阶层，而被看为“没有学问的小民”。

但是在数代教会的带领者过去之后，主教制作为一个历史上无法避免的体制成为教会体制的主导。过去没有学问的小民现在被学识渊博、大权在握的主教们所取代，并在这种体制的基础上形成了一个拥有特权的“圣职阶层”。

现在我要回到了你刚才提到的问题，其实在我看来，中国教会在进行制度化建造的进程中，真正构成组织化之危险的，不是组织或制度化本身，而是圣职群体借着组织化而在教会中成为合法的特权阶层。如果是那样的话，中国教会就需要一场宗教改革运动了。

当然，幸运的是，我们是生活在宗教改革运动之后的时代，教会已经继承了宗教改革的基本精神，比如“信徒皆祭司”的原则。这个原则的基本意义就是消除了天主教传统的圣职阶层与平信徒阶层之间的阶层差别。

《杏花》：如果教会的组织或制度化存在着这样的风险，那么在你看来，对于全职工人或者带职工人来说，如何能够让自已的服侍不至于从天职沦为一种职业？

孙毅：这个问题我也想得不是很多。就目前想到的，大致可以从三个角度来说。

首先，教会能够切实地实行轮流退修的制度。无论是带职还是全职的服侍者，当然特别

是全时间的教会工人，在服侍到一定年限时，能够保证有一段时间的退修，从事奉的工作中出来，让自己有时间回到神的面前，维护和更新自己所领受的从神而来的呼召。我们在耶稣的服侍中可以看到这个特点。福音书不只是记录了他带领他的门徒一同退修，也记下了他独自退修的情况。

当然在教会实际的运转中，确实存在着种种不能够让人离开的理由；有些确实是由于缺少工人而带来的，也有些则是由于人不能够放下而造成的。是否能够在一段时间内放下所有的服侍，特别对全职同工构成了挑战。

第二，就是学习分工及团队服侍。在这个方面，当年的使徒为我们作出了很好的榜样。在教会遇到治理方面的问题时，使徒们放权给所选出来的执事，让他们进行治理，从而使自己有可能持守神给他们的托付：“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

教会治理，就其是从神而来的呼召与天职来说，是被神所托付的一种责任；而退化成为一种职业时，则其意味着在这个群体中持有某种权力。学习持守神给个人的呼召带来的托付，从另一个侧面看，就是学习在团队服侍中放权给神所呼召的其他同工。当然，在这种放权中，挑战来自于同工彼此间的信任，而这种信任其实主要是来自于同在基督里对神的信心。

第三，全时间同工与带职同工形成一个服侍的团队，共同寻求神对这个团队（而不是对一个人）的呼召与异象的带领。

这里对兼职同工的挑战是，是否有足够的时间寻求神对这个团队的带领，并投入足够的时间去祷告与思想。而对全时间同工的挑战是，是否认为神只对自己有呼召或异象的托付。能够使一个带领教会的团队合而为一的因素，只有一个，那就是从上面而来的神对这个团队因而也是对教会带领的异象与呼召。一旦其中的个人将自己的服侍降格为一种职业或事业的追求时，这个团队就立刻解体了。■

天职：灵性生活的第三个维度

文 / 格伦·G·斯科吉 (Glen G. Scorgie) 译 / 汪咏梅

人对生命意义的需要

一个渴得要死的人只想要一样东西——水；一个饿得要死的人只渴望一样东西——食物。对这种极度渴望之人，除非这些基本需要得到满足，否则，他们对什么都不感兴趣。然而，人类还有其他需要，一旦我们基本的生存需要得到满足，其他“高级”需要便会浮现，让人们感受到它们的存在。寻求人生的意义和目的便是这些高级需要之一。上帝就是将人设计成这样。那些生活已经相对成功舒适的人往往开始强烈地感受到这种需要，他们开始询问：我人生的重要性究竟在哪里？

现代的生活方式远远不能满足人的这种需要。令人欣喜的是，基督教信仰为我们提供了一样东西，它满足了这种对生命意义的需要。这个东西就是基督徒的天职 (Christian vocation)，它是上帝赐予的礼物。vocation 这个词源于圣经中的一种观念——对一个人生命的呼召，即，上帝差遣或委托一个人去做某些事，这些事关系到永生。天职是一种呼召，呼召人

参与到上帝更大的旨意中来。

我们将在本文探讨这个话题，尽量将天职置于基督徒的灵性生活这个更大的背景之中来讨论。

基督徒灵性生活的三个维度

基督徒的灵性生活指的是借着主耶稣基督，在圣灵改变我们、赐予我们力量的临在中，整个一生都活在上帝面前。基督徒的灵性生活和与神同行的基督徒人生是同义词。它不只是关系到教会活动，而是关系到每一周的每一刻。有人说：“灵性生活就是这样一种生活：我们一切所行都来自那个中心，在那里我们的心锚安定在上帝之中。”

灵性生活有三个维度。第一个是关系的维度，涉及人与上帝及他人的良好关系。第二个是改变的维度，它给我们的灵魂带来改变，医治我们的灵魂，促进我们的圣洁。第三个是天职的维度，涉及的是我们被呼召去开始新的生活、从事新的使命。我们也可以换一种方

式说：基督徒的生命涉及到连结、变化和行动（connecting, becoming and doing）。这三者相互联系，每一点对于活出上帝想要我们活出的生命都必不可少。

从以基督为中心的角度来看，第一个维度是关于基督和我们在一起，第二个维度是关于基督在我们里面，第三个维度，也是我们在此重点讨论的维度，是关于基督透过我们工作。基督借着圣灵邀请人们来到他面前，甘心接受他的改变，然后跟随他进入世界。这个模式始终不变，真正的灵性生活包括相遇、改变和行动，周而复始，循环往复。

天职是上帝赐予的礼物

生命中接受呼召、生活有目的，这非但不是负担，反而是一份极大的恩赐。这是因为从上帝而来的呼召满足了我们内心深处的需要——希望自己有用、有创造性，它也给了我们机会，让我们将精力投入到某件有价值的事情当中。有人曾经说过：“人生不仅仅是安排生活，获得安全和舒适。”将自己的生命投入到某件有价值的事情当中去是幸福的，很少有什么礼物能够与这种幸福相媲美。

我们在哪里找到这件有价值的事情呢？令人惊讶的是，我们在这件世界上寻找到了。这个世界，这个充满痛苦和冲突的世界，是上帝呼召我们工作的场所。基督徒真正的灵性生活效法的是道成肉身的模式，天职就是跟随上帝的心进入世界。

上帝在创造之时就计划要我们与他保持关系，上帝也计划要我们工作。上帝邀请我们投身于某件有价值的事情当中，投身于比我们的自我更大的事情当中。这不是强加给我们的沉重负担，而是一份不可思议的礼物，我们生命的意义部分来自于它。

在耶稣的生命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个主题。

耶稣和门徒从犹太往加利利去，途中必须经过撒玛利亚人所住的中间地带，中午耶稣在这个小城的水井旁休息，门徒买食物去了。他们走后，耶稣和一个撒玛利亚妇人开始了一段谈话，这场相遇导致妇人的生命发生改变。门徒拿着午饭回来时，耶稣已经对食物失去了兴趣。他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约4:34）耶稣用“食物”这个词表明他已经找到了自己灵魂的食物，那就是他从自天父那里领受的使命中获得的健康活力和事奉的热心。

上帝的旨意

我们最终的目的是要荣耀上帝，我们无论做什么，为的都是达到这个目的（参林前10:31）。然而，我们每个人都是独特的，最终会从事不同的工作。尽管如此，我们都会在上帝三个主要旨意的洪流中找到自己的位置，这三股洪流挟裹着我们前进。

上帝对人类的第一大旨意，我们称之为创造的命令（创1—2章）。上帝呼召我们在负责任地使用地球资源的同时照管地球。这个命令（或者说使命）使基督徒从事艺术、科学、医学、工业、商业、政治成为合法化。从事这些领域的工作丝毫不比从事与教会有关的工作逊色。

上帝对人类的第二大旨意是通过传福音参与到上帝救赎的工作当中（太28章），有时候这也被称作福音使命。上帝一直不断地在寻求“为了人的益处，将人引向他自己”，上帝也为我们在这当中安置了角色。

上帝对人类的第三大旨意是建立上帝的国度（太6章）。这个世界有许多痛苦、苦难和不公正，所以，我们像耶稣教导我们的那样，祈祷他国度的降临。耶稣开始了上帝在这个世界的统治，在这个世界上，承认上帝在生活的每个领域掌有王权，幸福便欣然而至。上帝呼召

我们基督徒为这个国度的到来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我们各人所从事的职业表达了上帝对每个人独特的计划，这些职业与上帝对我们各自的塑造一致，也与我们拥有的能力和倾向一致。我们以这样那样的方式符合上帝对人类的三大旨意，我们通过各自的工作来荣耀上帝，在工作当中我们找到了真正的自我。

肢体的自由

当基督身体的各个肢体都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时，上帝的这三个旨意就通过整个教会实现了。没有一个人被呼召去做所有的事情，我们不必嫉妒他人的天赋，或努力去变得像他人一样。上帝将他的工作分配给了普世教会，我们只是被呼召去从事自己那份工作。当每个人都专心承担分配给自己的角色时，上帝的旨意就完美地实现了。在现实为我们提供的各种选择当中，我们得到上帝的许可，去承担那些似乎反映了我们真实自我的角色。这一真理可以成为我们自由的巨大泉源。

宗教改革的智慧

世界上大部分的宗教都有一个等级结构，上帝或最高的实在位于顶端，广大信徒位于金字塔的底部，中间是两类特殊的人——祭司或僧侣和圣徒，他们被认为超出众人、与上帝更加接近。在世界各大有组织的宗教中，这个模式一直延续了下来，这确实不同寻常。

最初的基督教的一个革命性之处在于，这种等级制度彻底被打破。从此将不再有一个特殊的祭司阶层，每个基督徒都有权利直接亲近上帝，有权利为自己履行祭司的职分（彼前2:9），从这个意义上说，每个基督徒都是祭司。从此也将不再有一个杰出的圣徒组成的特殊阶

层，因为现在每个基督徒都被呼召作圣徒——作一个真正属灵的人。整个宗教等级制度被废除，教会变成一个家庭，在这个家庭中每个成员享有同等的价值和尊严。

后来，教会慢慢偏离了它在圣经中的原始根基，宗教等级制度再次潜入。16世纪发生了宗教改革，当时很多基督徒回到圣经，重新发现了圣经中古老的“人人皆祭司”的观念。他们重新发现，在教会机构工作的人并非总是比从事科学或商业的忠实的基督徒要强。上帝的国度在处处被建立，上帝的子民在生活的每个行业都会发现自己的天职。宗教改革的一个革命性的洞见是：上帝不仅在建立教会，他还在拓展自己的国度。上帝在创造之时就计划要他的子民过一个顺服、工作的人生，他们的人生会给世界带来不同。

喜乐和有用

尽管如此，我们还有一个基本的问题要问：我们如何识别自己的人生呼召？我们如何知道在上帝宏大的计划中自己应该承担什么角色？

首先我们应该澄清两点。第一，很自然地，我们都希望看到上帝对我们人生的整个计划从一开始就呈现“在我们眼前”。然而，上帝为我们的道路提供的亮光往往只照亮前面几步的路程。履行自己的天职要求我们与上帝不断地亲近。当我们每时每刻沿着这条道路与上帝同行时，我们不大可能发现上帝“一揽子”的旨意。但是，我们的人生很可能固定不变地指向一个方位——我们天生倾向于从事某种工作或服务，在它当中我们感到特别地满足和适合。

第二，谈到“天职”时，我们并非单指为了挣钱而从事的那份工作。天职还包括我们承担的一切其他角色，包括我们的家庭责任和志愿活动。

有些基督徒认为，上帝的意愿总会与我们自己的意愿相反。实际上，你可以通过这个标志识别这些基督徒：他们推论说，什么事情若出于上帝，你就不会喜欢它。这种想法源自对上帝的真正心意产生的一种严重误解。事实是，上帝很看重我们的幸福，他对我们人生的呼召总是与我们最深层的自我一致。



关于基督徒的天职，最富有洞见、经常被引用的一句话是：上帝呼召你去的方，是你最深的激情（即，深深打动你、激励你的东西）与世界的真正需要相会的方。上帝呼召我们去做的事情，通常是我们内心渴望去做、世界也需要我们去做的事情。因此，要想发现上帝对我们个人的呼召，我们必须熟知上帝对世界的心意，同时与我们真正的自我保持联系。天职就出现在这两个深层实在的交汇处。

这个综合体的两个部分都必不可少。假定有个人喜欢为电视拍摄啤酒广告，他也许觉得这样做挺好，但是，这离世界真正需要人们去做的事情仍然相差甚远。相反，一个身为医生的传教士在一个发展中国家的麻风病者聚居区工作，她所从事的工作无疑是世界需要人们去做的工作。可是，假定这位传教士恨恶自己的工作，每天害怕起床去上班，变得越来越抑郁，那么，显然她还没有发现她渴望去做的事情。

因此，基督徒个人的天职包括充满激情地去从事有益于世界的工作。由于我们服务世界的具体形式与我们的倾向和能力相适应，因此，它只会使我们充满活力，而不会使我们精力枯竭——即便有时候我们会经历艰难。上帝的呼召会与我们的能力，尤其与我们的激情相吻合，但是，上帝的呼召也同样无疑会召唤我们走出“舒适地带”。

发现个人呼召的关键

除以上那些总原则之外，基督徒在寻求对个人天职更深的洞见时，至少需要培养以下三点素质：圣洁、明辨和勇敢。

1、圣洁

在我们决定是否听从上帝的呼召之前，上帝不会将我们真正的天职过多地启示给我们。他不会递交一个详细的计划供我们审阅，希望我们有可能接受他提出的条件。上帝的呼召事先就要求我们圣洁（即，彻底的顺服）。在这点上，信心之父亚伯拉罕是我们的榜样。“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来11:8）。基督徒真正的虔诚从来都不勉强，而是表现出随时乐意遵从的特性。

对上帝旨意的这种彻底顺服绝对不会剥夺基督徒的能动性或使他变得不负责任，认识到这点也很重要。好的宗教不会抑制人的健康发展。我们都将长大成人，能够思考圣经，回顾我们的经历，周密地审视各种选择，运用智慧决定自己的天职。圣洁单单意味着我们在更深的层次上认识到，“天职不是关乎我们自己”。上帝应该在第一位，我们已经达到了坦然接受这点的程度。

2、明辨

发现自己独特的个人呼召是一个灵性洞察的过程，它要求我们聆听，认出圣灵的声音。在我们的生活中，有很多其他声音与上帝的声音竞争，其中包括影响力巨大、持错误价值观的媒体，我们自己想象力丰富的潜意识，以及魔鬼的低语。我们如何知道哪个声音是正确的？

当然，这要求我们愿意去聆听，同时自己要心地单纯。除这些初步条件外，它还要求我们熟悉上帝说话的声音。正如打电话时，往往在朋友或家人自报姓名之前，我们就能够认出他们的声音一样，我们也能够认出上帝的声音。听到上帝讲话，我们就知道他。在回应法利赛人对他的攻击时，耶稣阐明了类似的观点。他说，到了羊群出去吃草时，牧人把羊领出去，“羊也跟着他，因为认得他的声音”（约10:4）。我们只需要认出上帝的声音就行，而认出上帝的声音由对上帝的熟悉而来，是长时间熟悉上帝的话语、与上帝同行自然而然的副产品。


3、勇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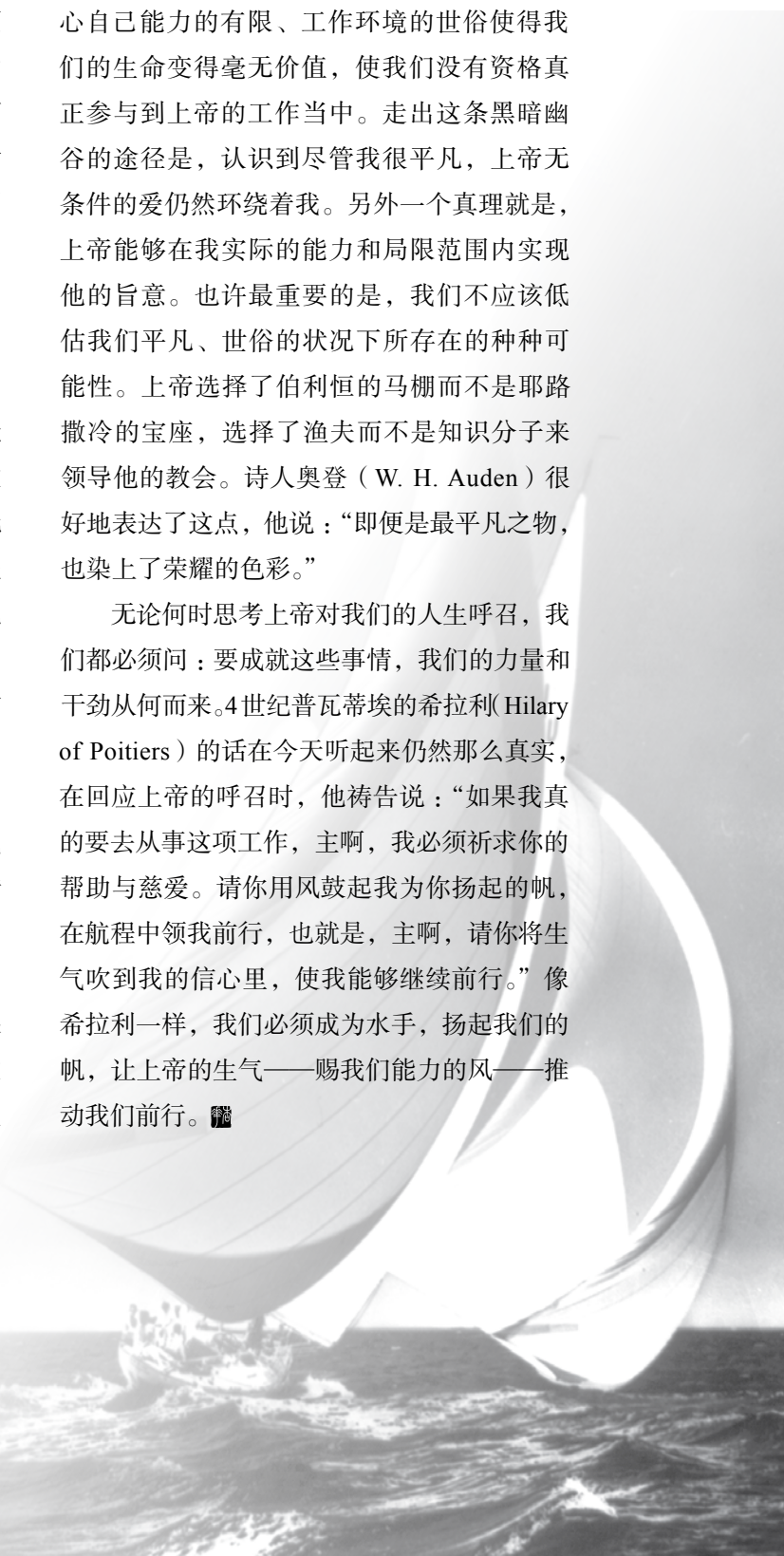
最后，我们必须谈谈勇敢的美德。这是因为，知道上帝已经呼召我们去做什么，并不能保证我们会坚持到底，真正地行出来。耶稣在登山宝训的结尾讲到两个盖房人的故事——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聪明的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耶稣解释说，与此类似，凡听见他的话就去行的就是聪明人（太7:24）。

我们可能会因为自己被呼召去做的事情前景看似不太乐观，或看似太艰巨、令人气馁，而拒绝顺从上帝的呼召。到了一定的阶段，我们就从需要知道自己的呼召过渡到需要勇气顺从上帝的呼召。甚至在主耶稣之前，古希腊人就认识到勇敢是人类最重要的美德之一。勇敢就是为了一个更高、更强制性的责任战胜自己恐惧的力量。约书亚需要勇敢（书1:9），保罗祈求自己能够勇敢（弗6:19—20），耶稣在导致他走上十字架的事件过程中为我们树立了勇敢的榜样。

扬起我们的帆

我们常常倾向于认为，就我们这种普普通通的状况，我们不可能干出什么大事业。我们每天所做的工作似乎缺乏意义，我们之所以继续从事目前这份工作，只是为了挣钱。有时候我们在内心与这种恐惧挣扎，我们担心自己能力的有限、工作环境的世俗使得我们的生命变得毫无价值，使我们没有资格真正参与到上帝的工作当中。走出这条黑暗幽谷的途径是，认识到尽管我很平凡，上帝无条件的爱仍然环绕着我。另外一个真理就是，上帝能够在我实际的能力和局限范围内实现他的旨意。也许最重要的是，我们不应该低估我们平凡、世俗的状况下所存在的种种可能性。上帝选择了伯利恒的马棚而不是耶路撒冷的宝座，选择了渔夫而不是知识分子来领导他的教会。诗人奥登（W. H. Auden）很好地表达了这点，他说：“即便是最平凡之物，也染上了荣耀的色彩。”

无论何时思考上帝对我们的人生呼召，我们都必须问：要成就这些事情，我们的力量和干劲从何而来。4世纪普瓦蒂埃的希拉利（Hilary of Poitiers）的话在今天听起来仍然那么真实，在回应上帝的呼召时，他祷告说：“如果我真的要去从事这项工作，主啊，我必须祈求你的帮助与慈爱。请你用风鼓起我为你扬起的帆，在航程中领我前行，也就是，主啊，请你将生气吹到我的信心里，使我能够继续前行。”像希拉利一样，我们必须成为水手，扬起我们的帆，让上帝的生气——赐我们能力的风——推动我们前行。





职场灵性的保健¹

文 / 聂文光

纵观当今职场，竞争、压力日趋激烈，有多少精英职场上“败走麦城”，又有多少人茫然陷入职业呆滞，多少夜以继日奋斗的“工兵”精力枯竭，更有甚者，英才早逝的面孔日渐增多……

保罗在《腓立比书》中说：“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上帝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3:13—14）

人在职场，犹如一次长跑的比赛。最重要的不是看哪一段跑得快，而是能在全程路途中善始善终；最重要的不是一时、一段跑得精彩，而是全程跑得精彩，最终得到荣耀的奖赏。

问题是如何获得持久的动力而不至于枯竭？哪里是我们中途的加油站？如何能一生肩负使命而不会只是昙花一现？

当今，可持续发展是已经被广泛重视的概念。无论是经济、环境、社会、教育，都开始寻求可长远持续发展的道路，而不再只关注眼前的短期利益。对于身处职场的兄弟姐妹来说，如何维系一个可延续性的职业生涯，更具体些来说，如何维系好职场灵性的健康是至关重要的课题。

维系灵性的健康

花时间与上帝在一起是我们生命得力量的源头。《约翰福音》15章用枝子和葡萄树做比喻来描述基督徒生命力的根源是在于与上帝不间断的沟通。

想到灵修，我们自然就会联想到安静、独处、退修、默想、祷告、读经，可是在职场环境下

的生活却是零碎、嘈杂、纷乱而紧张的。基督徒传统的灵修方式毫无疑问仍是一笔宝贵的属灵财富，可是在现在新的处境下仍需要发掘相适应的多种面貌的属灵操练。

我们的灵性状态大多会在马大与马利亚两姐妹之间摇摆：马利亚是安静、专注的，而马大则是行动、任务型的。我们自己的情况更像哪一种呢？马大和马利亚是代表了两种不同的灵修传统呢？还是反映了灵修的两个不同面貌呢？

基督徒的灵性培育是经历神的重要途径，它应该是涉及全人生活的，而不只是与退隐式的祈祷、禁食有关；它是个人性的，也是群体性的；它是教会的，也是世界的；它是内在的，同时也是外在的；它关乎个人与上帝的关系，也关乎世界的公义。

卢云（Henri J. M. Nouwen）说：属灵的生命不会让我们远离世界，而会带领我们更深地进入这个世界。

史蒂文斯（Paul R. Stevens）在这个方面提出了宝贵的视角来探讨现代职场基督徒的灵修模式。他认为俗世里的灵性生活不应是修道院式的。市井灵性，必须是既属世，又不属世的，就算是日常生活中那些必需和琐碎的事，亦可助我们灵性进深。他说：

平凡人在琐碎细节的生活中，在纷繁的事务中，而不是在宁静的时刻，该如何操练圣洁和灵修呢？这是灵性的挑战。这种灵性操练是根植于打理家务、做生意、爱配偶、洗碗碟、换尿布、照顾贫困大众的实际事务中。灵性很简单，它不过是与上帝的相交，但这种相交必须是在日常俗务和生活现实中体现，并落实、渗透在其中。

他提出了三个途径，帮助生活在职场的信

徒操练灵性：

1、为职场的灵性塑造（Spirituality FOR the workplace and working life）

在周末或假日，或夜晚，我们可以安排出一段安静的时间，特别来到上帝面前，寻求属灵的更新和力量。好像是车辆经过颠簸的长途跋涉而进入修整的加油站。

灵修传统中的许多形式都是很有效的操练，比如“沙漠教父”的属灵操练，像禁食、默观、悔改、灵程日志、等候、安息等等。除此之外，还可以定期不定期安排某日的特别安息退修，安排轻松的休闲时刻，参与社会和平使者义工等等。

2、在职场的灵性塑造（Spirituality WITH the experience of work）

处境化的祈祷：我们可以将我们的祷告与身边的环境紧密联系起来。

- ★ 为我们当日的日程祷告，让我们意识到对上帝的依靠和信心。
- ★ 为我们带领的人祷告，求上帝赐智慧给我们来带领他们，并在管理中彰显出上帝的性情。
- ★ 为带领我们的人祷告，提醒我们关心他们人性中的需要，以及他们对主耶稣的需要。软化我们的心，预备可能面对的苛刻的要求。
- ★ 为上帝预备我们去传福音的对象祷告。
- ★ 为我们自己祷告，求圣灵软化我们的心，改变我们看待周围人的眼光，改善我们的关系。
- ★ 可在每日将人群分为不同的类别，分别去祷告。



处境化的默想：

- ★ 我现在的工作状况是否能帮助我的生命成熟和成长？
- ★ 里面失落和焦虑的情绪在提示我什么？

款待：

今天上帝要我去接待谁呢？谁是我今天应该去关心的人呢？谁是我身边的那位“小子”？“主耶稣有无化身为有需要的人来到我身边？”

3、借职场的灵性塑造 (Spirituality THROUGH work)

经历职场中的上帝

- ★ 寻找上帝在哪里？他在做什么？如何加入他的工作？
- ★ 如何活出先知 (Discerning, revealing, exposing, justice)、祭祀 (Mediating, bridge building, blessing, bring grace)、君王 (Ruling, planning, providing, solving, integrating, judging) 的职分？
- ★ 行动中的“默观”：经历工作的“默观”、在行动中被上帝找到。
 - 工作经历如何反映我们里面的生命？
 - 我为何对批判那么敏感？
 - 我为何那么争强好胜？
 - 我为何总不满足？

• 出人头地为何对我那么重要？

- ★ 工作中如何与今世“执政的、掌权的”打交道？
- ★ 工作中如何避免职场的“七宗罪”：傲慢 (pride)、妒忌 (envy)、暴怒 (anger)、懒惰 (sloth)、贪婪 (greed)、贪食 (gluttony) 及性欲 (lust)？
- ★ 如何结出圣灵的“果子”？

二、把握人生的节奏感

人生需要有节奏感，该快的地方要快，该慢的地方要慢，这正是人生的艺术。

1、人生的节奏感意味着我们要用安息的操练对付忙碌的危机。

有记者问一位有名的作家：“您认为在现代社会中什么是我们值得做的事情？”这位作家回答道：“什么都不做而去休息是最值得做的事。”现代人陷入忙碌 (Busyness) 的危机，或因忙碌而茫然，或因茫然而忙碌，我们也是这个时代文化的产物，不知不觉成为了诸多效率管理工具的奴隶。有人讲忙碌是一位暴君，它已经成为现代人的奴隶主，它要求人们无限地投入到此时此刻，而无暇思考过去，无暇期盼未来；它将生命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切割为此刻的片段，而让生命失去了意义感；它的暴政还在于它的强迫性和奴役性，使人失去自由。

上帝在他的创造中设立了神圣的节奏。他在每一日的创造完成之后都会加入一个休止符：他看着是好的，有晚上，有早晨……

在上帝的救赎大工中，他也邀请我们进入他的安息：“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耶稣基督是我们的牧者，如同《诗篇》23篇所描写的：“他使我躺卧在青草地上，领我在可安歇的水边，他使我的

灵魂苏醒”。所以，从广义上来说上帝的救恩就是要引领我们归回上帝的安息。当我们对比上帝要我们安息在他里面的邀请和我们惶惶不安的心情时，我们发现了自己的心与上帝的距离。

德国神学家莫特曼曾说安息日的操练是操练一种圣洁的缓慢（Holy Slowness）。他如此描写现代人的忙碌状况说：

“他阅人无数，但却无所阅历，因为尽管他期望饱览人生，但是他不去参与，不去感受，也不反省。他拥有很多的联系人却拥有很少的朋友，因为总是匆匆忙忙而不肯逗留一刻，他习惯于站着吃快餐，因为无法投入去享受生活……”

以下是几点操练安息的建议：

- ★ 在日程中安排出闲暇而“无效”的时间，享受乐趣和无所事事。
- ★ 生活内容选择少而精，深度关注，而非广泛关注。
如：不是泛泛浏览报纸，而是深度关注个别文章，不是泛泛空谈，而是与个别好友深度交流，不是为了任务，而是为了享受。
- ★ 圣化你的睡眠，睡眠是上帝的恩赐，我们要学习聆听身体的声音。
- ★ 每日安排“缓慢的时间”，去安静的地方，阅读，思考，反省，不带手表，不带手机……

2、人生的节奏感也意味着意识到人生有其不同的阶段。

有一本儿童图书，是朋友买给孩子作礼物的，叫《每时刻都美丽》，孩子和大人很喜欢。上面写道：“有伤心的时候，有欢笑的时候，有分离的时候，有相聚的时候……”好像传道书所讲：“生有时，死有时……哭有时，笑有

时……”

记得多年前的一段日子，因为工作的变化、孩子的出生、父母的年迈，都需要我投入更多的精力去关注家庭和职业，而参与教会事奉的精力就不得不减少了许多，当时也经历很多的内心挣扎。一位弟兄这时跟我讲了一段话令我释然了许多。他说，人一生也是有季节的，好像自然中的春夏秋冬，在冬天最重要的不是去抱怨不能像春天一样可以到户外沐浴春风，而是应该去享受雪的洁净，松的坚强。他劝慰我享受当下的生活，在每个季节去完成每个季节的关键任务。

三、培育健康的人际关系

三点一线、朝九晚五的生活常使我们感觉乏味和疲惫。然而人生不是静止、呆板的，上班不是我们的目的，而是人生的一种形态，我们在其中实现上帝托付给我们的圣召。除了工作，我们还有家庭，还有友谊，还有各样的乐趣。这就要求我们改变思维，意识到我们不仅仅是一名老师，一名工程师，一名会计，而且还是一个父亲，母亲，儿子或女儿，朋友，公民。我们的人生应该是一个动态的网络。

人是关系中的生命，人只能在关系中生存。具体表现在人与永恒者的关系，人与自我的关系，以及人与他人的关系，还有人与自然的关系。而且，关系的健康与否直接反映我们生命的健康程度。灵命健康出现问题的人，大多都会有或多或少的关系症状，比如离群索居，孤僻、敏感等。因为人是关系的存在，健康的关系是人的生存土壤。

有人做了个调查发现，特蕾莎修女办的孤儿院的孤儿死亡率大大低于其他的孤儿院，调查的人带着好奇去问特蕾莎修女这是为什么。特蕾莎修女回答说：“因为我们常常拥抱这些孩子。”

教会的生活是我们每周相聚的时刻。我们基督徒一生都是生活在教会中，而不只是周日崇拜的时候。周日的教会是聚集的教会，周一到周六的教会是分散的教会；周日的教会是生命的加油站，是得安息、得力量、得异象的时刻，而平日的教会则是使命的教会。在周日的教会相聚中，信徒应该进入真正的肢体团契中，彼此相交，也与上帝相交。在真实、健康、彼此相爱的关系中，我们得到从上帝来的更新，也得到弟兄姐妹带来的祝福和支持。

可惜的是很多情况下周日的教会又变成了另外一个重担，在聚会中我们不能敞开自己，戴着面具，呈现出表面化的属灵形象，这样就使得我们自己与上帝的恩典隔离了。我们就会如何带着重担去，也如何带着重担回，甚至可能是更多的担子背回来。聚会若是这样就不能起到使人得医治和得安息的作用，而变成了另一种形式上的负担。

我们应该主动去发展我们的关系网络，这就是我们人生的支持系统。发展关系就需要我们适度地开放自己，甚至冒一定的风险，若规避所有受伤的可能，那么也就把自己与他人隔离开了。关系可能会带来受伤，但人生最大的祝福也是来自关系。友谊带来分享，带来支持，带来理解、饶恕，还有成长。健康的人际关系使我们的生活有了色彩。

四、亲密接触自然

“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弗6:12)

我们人在职场，免不了会跟这个世界的权势体系打交道。在这个堕落的世界里，不单单有个体的罪恶，也有群体的和结构性的罪恶。而社会化的罪恶则是敌对上帝的价值在社会结构上的体现。比如现在的经济体系、社会体系，



有很多地方并不符合上帝在圣经中启示的原则，这些体制常常会成为奴役人的力量。

现代的组织设计和工作设计，很多还是沿袭了工业时代的机械化和官僚管理制度下的结构和思路，带有很强的物化和非人性成分。仿佛卓别林演的《摩登时代》，人承受着机器的奴役。

我们无法在一夜间改变这一切，期盼有更多委身的基督徒老板愿意按照上帝赋予人性的特点来重新设计工作，那是上帝的恩典对工作和组织设计的救赎。

在目前的环境下，一个有效的弥补和医治方法是让我们时常去亲近上帝创造的大自然，或许可以称之为“自然疗法”。这里说的亲近自然当然不是指参加旅游团那种观光式的“到此一游”，那样的旅游似乎极少能使人有机会与大自然有亲密的近距离接触。这里说的是，放慢脚步，愿意“浪费时光”，像孩子般纯真地与自然嬉戏，在沙滩，在小溪，在山涧，在与自然的亲密接触中喂养我们的人性，医治物化的伤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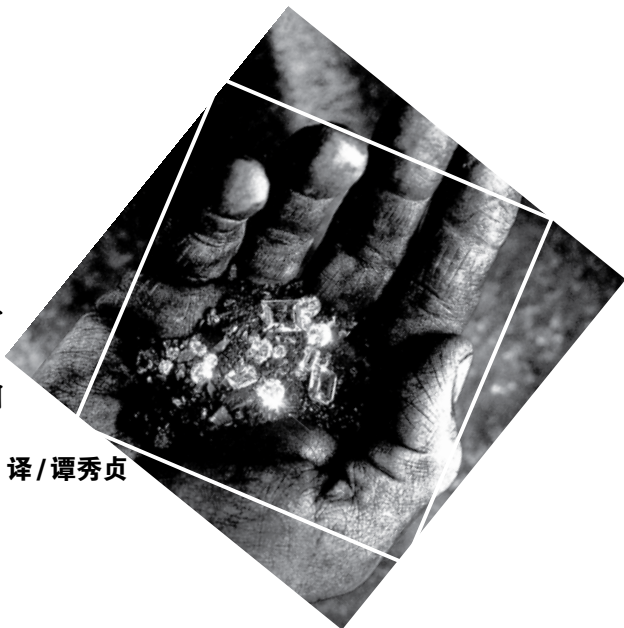
在与自然的接触中，我们体验到上帝的伟大，创造的奇妙，上帝留在大自然中的踪迹唤醒了我们的人性，唤醒了我们的创造力和想象力，唤醒了我们的童心和幽默感，更唤醒了我们的敬拜。¹

1 本文经作者同意转载自《职场圣徒》。

我爸爸的手

——在每天的工作中遇见神

文 / 西蒙·霍以德 (Rev. Dr. Simon Holt) 译 / 谭秀贞



时光流逝，忆起童年岁月，与其他日子相比，礼拜天的场景更让我铭记难忘。倒不是因为这天要上教会，而是因为每周之中，唯有这一天，我父亲才会穿上西装，我总觉得，他在礼拜天显得特别英俊。我在家中排行最小，所以在早堂崇拜时，我会坐在爸爸旁边。讲道时间好像总是很长，为了打发时间，我便把玩爸爸的手。我对爸爸最感兴趣的就是他的双手，骨节粗大、长满老茧，指甲里经常藏着黑垢。我们家的浴缸旁放着塑料指甲擦，爸爸每逢礼拜天去教会之前，都会站在浴缸边使劲擦指甲，但指甲里的黑色油脂藏得太深，怎么擦都擦不去。父亲是一名车床装嵌工人。在我刚满一岁时，父母迁离了我们家在吉普斯兰岛的乳牛场，当时因为财政问题已无法经营下去了。我家共有六个儿子，为了养活这个大家庭，父母决定由爸爸到墨尔本南端一个近郊工业区的工厂找工作。此后，在二十年不变的日子里，每周六天，父亲每天离家出门工作时，关闭前门的声音总把我从睡梦中吵醒。对于爸爸每天早早走出大门那一刻所肩负的重任，我所知甚少；而他为担负这责任所要付出何种代价，我更是不甚了解。以一名技工的薪金来养活一大家

子的人，超时工作是必需的。对于努力工作而带来的满足感和个人能力的提升，于他都只是奢望；对他来说，工作不过是一种需要，是不得不做的事。工厂内是冰冷、嘈杂、非人化的；工作是艰辛、重复、肮脏、冗长的。爸爸总是带着一身的疲惫回到家中，身心都绷得紧紧的，身上还残留着厂房的气味。回到家他常感欣喜，工作暂且抛诸脑后，直到次日早晨上班为止。然而，礼拜天便不一样了。爸爸在教会是位重要人物，他长年担任执事及长老。我还记得，当年他的爱心、温柔和同情心，赢得了教会成员及自己家人的尊敬。教会内的大小事务均会有人来征询他的意见，蒙其智慧的指点；他常忙于教会的各种会议，无数次在晚间作探访、牧养会友和祷告。在教会里，爸爸是个要人。尽管如此，教会里似乎没人留意到爸爸的双手。就我所知，从未有人问过他的指甲为何长年都是黑色的；爸爸在教会以外是什么人，在教会里似乎从不重要。他的价值，亦即他的灵命 (spirituality) 永远是以他在教会内是何许人来衡量的，他好像活在两个不同的世界里。像爸爸这样的人需要生活在两个像是没有关联的世界里，实是不应该的。若是这样，他就是被剥夺了有

关的资源和激励，以致无法在占据我们极多时间的生活环节里，发现神的存在和他的旨意。我想提出的问题很简单：我们若能在日常的工作中“遇见神”，究竟是怎么回事？我们追求工作中真实的灵性，也就体现于在劳动之中和借着劳动来“遇见神”。以下的“操练”不但对我们了解基督徒的经验至为重要，它们也确实出现于我们的工作之中。

工作乃创造 (Work as Creation)

在《创世记》1:28 记载神这样祝福人：“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但不幸地，“治理”一词的英文“subdue”带有负面含义，有“支配”、“控制”或“打破”某物使之屈服就范之意，这一切皆非创造。但这词的希伯来文是 *kabhash*，字面义解作“揉捏”或“踩踏”。我曾是专业厨师，立即联想到制作面包时揉捏面团或踩踏葡萄乃烹制两种主要食物的基本工序，而两者均是美妙的创造过程。经验老到的面包师傅会知道面包是否烘焙成功，端赖师傅处理酵母的技巧，而众所周知，酵母这种食物元素是极难驾驭的。造面包者很快便会发现，揉捏面团并非是在支配和控制它，好像想把面团揉成什么样便成什么样，反倒是在使用神给我们的基本食材，以精湛的手艺温柔地、缓慢地让食材的潜藏作用发挥得淋漓尽致。对我来说，把食物做到最好，极像我们的工作一样。试想一位音乐家、木匠、教师、为人父母者、金属工人、园丁或建筑师，这些人的工作都是运用神创造的各种事物，如音乐、木材、金属、种子和植物，甚至是人的头脑，再通过各种方法让它们的潜藏作用尽情发挥出来。这样理解的话，就犹如神创造人时命令人治理世界一样，我们实是被神呼召，成为跟他并肩的共同创造者。

工作乃供给别人 (Work as Providence)

圣经记载神在创造万物之后，并没有弃之而去，而是亲密地与受造者连在一起。说神是一位供给者不仅仅是在描述神要实现的角色和作用，更是指出了神的性格和本质。劳动者本身实乃神按自己的形象所创造，我们不只是跟神成为共同创造者，而且也成为共同供给者。供给别人所需，乃神授予我们的责任。正因如此，我感到，工作作为供给那些需要我们供养的人之所需，其重要性似乎完全被低估了。很多的情况下当我们说“我工作只是为两餐”的时候，似乎在暗示工作这活动，从灵性层面看几乎全无意义可言，但事实并非如此。我们被呼召成为跟神一起的共同供给者，实是在彰显我们有份于神的形象，而供给别人并不仅仅是我们必须做的活动而已，更是表达我们与神具有何等相似之处。

工作乃社群 (Work as Community)

基督徒宣称所信仰的神，是一位在社会中能让人遇见的神。我们蒙召归主，也就是被呼召跟神的社群本性，也即“基督的身体”、“神的家”相交共融。因为在人与人的关系之中，



才能体现神的存在。我们对神的回应，跟我们对他人的回应，两者是没法分开的。由此，我们无论在哪里从事关于培育人类社群的事，我们实是培育了一个随时与圣者相遇的地方或环境。在某些情况下，建立社群的工作有明显特定的角色和任务。像城市规划师、教师、社区工作者或咖啡店老板的工作内容中，均包含（或至少应该包含）有关建立社群的重要一环。对其他而言，培育社群不单止于完成机构所要求我们完成的工作清单，更多是关于我们选择何种工作态度及与人相处的方式。无论从事哪一类工作，培育社群应是基督徒委身致力达成的目标。

工作乃服务 (Work as Service)

耶稣有一个较为清晰明确的灵性表达，是在《约翰福音》13章有关他为门徒洗脚的描述。耶稣的榜样让我们不难分辨，在当今的社会工作中，讲求以利润为目的的为“客户服务”，与耶稣为门徒洗脚所显现的那种谦卑、无私、恒常地体现恩典之间有何分别。也许，对那些在“服务”行业工作的基督徒而言，实在要思考一下如何还原“服务”本身即美善的德行，而不是过于将它看作是一种以利润为动机的商业策略。当我在今天的日常生活中寻找这种无私而常规的服务案例时，眼前自然会浮现出我父亲的影子。有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是，当父亲每早踏出家门外出工作时，他是在服务我——正常、谦卑并无私地服务我。他为什么要工作呢？主要是为了我。一星期六天，二十年如一日，父亲脱下他的外套，在我面前跪下，为我洗脚。当我这样比喻父亲的工作时，我不是说他每早都会被一种由神圣启示而来的目标感所触动，或是说他站在工厂的车床前，头上会显出一圈从天上流泻下来的光环。不，以洗脚来事奉别人不

是这样的，那只是一种平凡的、正常的、肮脏的、家居的工作而已，这工作明天又要再做，后天亦如此，不断地重复又重复。这工作肯定或至少某种程度上，可以试验出我们能否照耶稣的心意，实践服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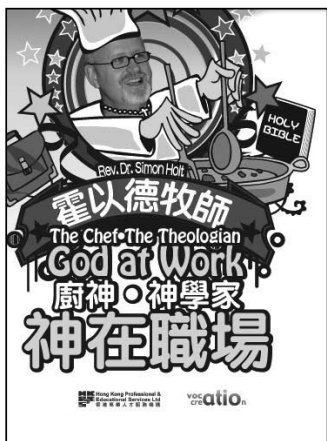
工作乃坚毅 (Work as Perseverance)

对很多人来说，工作仅仅是一种需要；不论工作是何性质、有何结果，或是否与个人的天赋或兴趣一致，它只是为了赚钱过活而已。对于一些干粗活或从事无技术含量的工作的人来说，要发掘工作中“与神联系”的意义，就更是困难了。也许，我们若要寻找“圣灵”在这类工作中的彰显，应当更注意我们以什么品格和态度来从事工作，而不是过于探索工作本身的性质。新约圣经中所重视的人格特质之一，就是坚持不懈的毅力。《罗马书》5:3—4写道：“患难生忍耐（译者按：本文中的“坚毅”与圣经此处经文中的“忍耐”用的是一个词），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坚毅在灵命的成熟“链条”中，是环节之间的重要连接；它关系到我们对神的信心和对周遭人群的信心；它反照出神的形象——他忍耐不弃的恩典把人连结在一起，并且充满信心、持久不懈地指引我们的未来。日常工作，尤其是那些常规的、平凡枯燥的或是困难的工作，都需要我们拥有极强的毅力。当我们在艰辛或让人厌烦乏味的环境下能够坚忍，为了成就更多人的益处而工作时，我们便更加接近神的性格并他的心了。

工作乃恩典 (Work as Grace)

有句话叫“相见不如怀念”（译者按：原文为西谚“Absence makes the heart grow fonder”）。这句话应用在我们跟工作的关系上，其意义远

大于应用在人际的亲密关系上。想一想，工作其实是我们的一份礼物，但我们不到失去它的时候，不能完全懂得其可贵。从社会学及心理学角度而言，我们今天的价值取决于我们能供给别人需要、生产和购买的能力上，没有工作就等于这些能力被大大地减损，因此也大大地降低了我们的自我价值感，以及主流社会对我们价值的衡量。从基督教信仰的角度看，这种衡量人的价值的方式将受到极大的质疑和挑战，但是，有一点我们必须肯定，人想去生产和供给，这种心理欲求很大程度上也是神所赋予的。人透过工作，被邀请成为神的共同创造者和共同供给者，实乃神持久不断之恩典作为的一部分。



工作乃祷告 (Work as Prayer)

“工作即是祷告”，这是约五百年前的修士们说的。这话听上去可喜，但能让我们有类似经历的工作场所却不多。然而，在我们彻底反驳“工作即祷告”这句话之前，我们需重温新约圣经《罗马书》12:1—2给我们的指示：“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同样，在《歌罗西书》中也有类似的训诲：“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虽然听起来近乎陈腔滥调，但正是这两段经文向我们指出，生活的经历可以是祈祷。

当我们照自己的本相完全地、完整地奉献给神，每样出自我们的手、心和想象力的事物，都会被圣化。这便是祷告。就是在一切平凡、混乱和瞬息即逝之中，我们也能寻到神圣和永恒。我们不是被接往某个神圣空间，在那里可与身边的圣灵永远和谐地同在，而仅仅是继续我们的日常生活，让我们满怀信心地知道，神在这平凡的生活之中与我们同在——他在听我们说话、与我们欢庆生命甚至和我们一道哀伤。

我还可以罗列更多要点，但综合以上所说的，我只想表达的是：我喜欢我父亲的手。虽然那双手不再像从前那么大了，但它们带着多年勤恳工作的印记。爸爸指甲下的黑垢现在已经消退了不少，但不论过去多少年，他的手仍是一名工人的手。人们说当我们在天家重聚时，耶稣双手上还会留有钉子造成的疤痕，那是他代替我们奉献自己的永恒印记。我有一个预感，届时，我的爸爸举起他的双手来敬拜神的时候，神定会看到他的黑色指甲而发出会心的微笑。■

工作乃欢庆 (Work as Celebration)

在神创造世界的记载中，明显有一段时间，他完成手上的创世工作，安静下来欢庆其工作成果。《创世记》1:31说：“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欢庆对我们的灵命很重要，因为它是让我们能默想、评估及享受我们真正的价值，以及我们在神里面的价值的。欢庆常常是季节性和偶然性的，而欢庆的深度跟我们在工作中付出多少努力或奋斗来推进目标成正比。想象一位心理治疗师，他日复一日地约见一位内心充满挣扎的求助者，面对他/她的泪水、愤怒和跌荡不稳的情绪，进两步又退三步，最后，也许过了数月甚至数年后，他终于见到这求助者最后一次走出治疗室，人明显变得较之前更完善和稳定。经过工作中曲折迂回的经历后，我们终能对上帝说一声：“这甚好。”这个时刻带给我们愿景和希望，也提醒我们知道我们是谁和我们受造的目的为何。

(本文获准转载自：香港专业人才服务机构《职报》)

尽仆人的本分

——基督徒信仰在工作中的实践

文/冰霞



问题：谁做主？

“最近工作怎么样？”

“忙的很，总加班，但感觉忙得没什么意义，心里空空的。每天下班觉得心比身体还累。”

“看来你对工作不太满意。有什么原因吗？”

“我不太喜欢这份工作，不是我擅长的。”

“那当初为什么会选择去这里工作呢？”

“合适的工作不好找啊！感兴趣的吧，薪水太低；薪水高的吧，压力太大；压力小的吧，前途不好；前途好的吧，太不稳定……总之，只好取个平衡啦。”

“有没有想过你到底需要什么？”

“其实我也不知道我究竟想要什么。我正准备进学校继续深造，这样以后选择的机会就更多点。”

“看来这份工作你是做不长了。”

“我就没打算长期干下去。人总得往高处走吧，要不这辈子活得也太没意义了。”

以上对话，纯属杜撰，但我相信却是很多人工作的光景。你是否也同样落在这样的怪圈之中呢？伊甸园里，亚当要“如神能知道善恶”，他要代神做主，结果反成了罪的奴仆，死亡、他人（妻子）、自然（土地）、动物（蛇），无一

不和他作对。然而，“一代过去，一代又来。已有的事，后必再有；已行的事，后必再行。日光之下，并无新事”。今天的时代，人类的问题依旧是“我要做主”。“我的健康我做主”，“我的工资我做主”，诸如此类的口号随处可见。结果呢？无论是健康还是工资，没有一样能做主，反“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6:10）。

有人说，基督徒信神，想法绝对与世人不一样。真是这样吗？下面的话你可能不陌生：

“我为这个工作已经祷告很长时间了，神为什么还不给我成就？”

“我心里实在不能平衡。念了三年研究生，毕业了还不如本科生挣钱多。（神待我）不太公平啊！”

“工作实在没意思，老板也没什么水平，我在这里什么也学不到，神什么时候带我离开呢？”

信仰意味着什么？是意味着我们在工作不顺时，比世人更知道谁是始作俑者吗？还是对工作不满时，我们比世人更多了一个发泄对象？或是当无路可走之时，可以把教会当作一个逃避现实之处呢？信仰是要颠覆你过去的人生观、价值观、工作观，就是不要你再自己做主，而是要认主、信主、靠主、荣耀主。

认识你的主，单单侍奉他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3:8）

做仆人的第一个本分是要明白、清楚并认可自己的身份。以色列的伟大君王大卫自称是神的仆人，将福音传给外邦人的伟大使徒保罗称自己是耶稣基督的仆人，连主耶稣基督在先知以赛亚的书中也被称为耶和华的义仆。“神仆人”的称号似乎是我们不配有的，但神的确让我们作他的仆人（赛56:6），耶稣基督也称我们为他的仆人（启19:5）。为此，我要献上感恩，因为论到工作这个主题，实在没有什么角色比仆人更合适我们定位自己了。

聪明的仆人要来认识自己的主人。仆人做工不是为自己，乃是为主人。工作完成的好坏、质量的高低、价值的大小，不由仆人自己评说，乃由主人判定。获得主人的赏赐和称赞，才是仆人工作意义的所在。“牛认识主人，驴认识主人的槽。”（赛1:3）我们岂不当比牛驴更有智慧吗？

越认识神的人，越知道主的伟大和自己的渺小，因此就会越发以作他的仆人为荣耀；越认识神的人，越知道主的圣洁和自己的污秽，因此就会越发用主道洁净自己，行事为人与他仆人的身份相称；越认识神的人，越知道主的全能和自己的无能，因此就会越发用主的能力覆庇自己，免得做无用之工；越认识神的人，越知道主的全知和自己的无知，因此就会越发信靠主的引导，避免因自己的愚昧走错路；越认识神的人，越知道主的大爱和良善，因此就会越发效法主的榜样，爱神爱人，甘心顺服，忍受艰难，胜过环境。愿“认识耶和華榮耀的知識，要充滿遍地，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哈2:14）

曾听过一个姊妹的分享：“有人问我：‘在耶稣基督和一百万之间，你选哪一个？’我说：‘我两个都要。’”既不愿失去属灵福气又不愿丢掉物质享受，是我们中间很多人的真实想法。殊不知，“一个人不能侍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太6:24）魔鬼曾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耶稣看，对他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耶稣说：“撒但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

不认识主之前，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工作偶像，为之劳心劳力。金钱、权力、成就、学术，以至兴趣、爱好，甚至工作本身，凡世间听到看到想象到的，都可能成为我们的工作偶像。这些偶像使我们不能全心服侍主，不仅失去来自神的恩惠和平安，更会增加每日的愁苦，这一减一加，有头脑的仆人自会算计亏损有多大。

以色列人蒙神拯救出了埃及，摆脱了法老的奴役，开始操练过敬虔的生活。然而，他们经受不住旷野的生活，轻看神的恩典，不信神的大能，抗拒神的权柄，时常想念过去的生活，屡屡贪恋埃及的肉锅。岂不知他们既然出了埃及，再无回头路可走，最后只有倒毙旷野。让我们以此为鉴戒吧。

主爱激励，工作是为荣耀他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

假如你是一个学习汽车制造的大学生，刚刚毕业，在一家汽车装配厂当工人，每天的工作就是在装配线上拧螺丝，日日如此，月月如此，好像没有什么改变的迹象。试问：你会有

什么感觉？是否觉得工作没有意义？是否觉得在浪费青春？如此，你能保持工作的热情吗？能没有怨言吗？能不想快快逃离吗？倘若我告诉你，世上很多成功人士的事业就是如此起步的，你可能羡慕，想知道他们如何能作到。他们会告诉你：秘诀就是设立目标，并为此坚持不懈。

人做事是需要动力的，而维持这个动力的是人想达到的目标。那么做事的动力从哪里来呢？就是源于人内心的一种最热烈的情感——我们称之为“爱”。有的人很爱自己，为要摆脱穷困的生活，拼命工作；有的人很爱孩子，为了孩子能成才，想方设法挣钱送他出国；有的人很爱父母，为满足父母期望，不得不违背心愿走仕途。《创世记》中说，雅各服侍了拉班七年，因为他深爱拉结，就看这七年如同几天。

《传道书》说，如果人工作的动机和目标仅停留在人间层面的话，人必定会绝望，“毫无益处，都是虚空”。无论是成功人士还是平凡百姓，智慧人还是愚昧人，富人还是穷人，尊贵人还是卑贱人，有知识的还是无知识的，他们都会遭遇死亡，生命结束了，所得的也归于虚空了。“人一切的劳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劳碌，有什么益处呢？”“人在日光之下劳碌累心，在他一切的劳碌上得着什么呢？”“作事的人在他的劳碌上有什么益处呢？”“我劳碌碌碌，刻苦自己，不享福乐，到底是为谁呢？”这是集权力、财富、智慧、知识、成就于一身的所罗门王“专心用智慧寻求查究天下所作的一切事”后发出的一连串感叹。

圣经对摩西寄居米甸四十年在旷野放羊的经历着墨很少，我很想知道摩西那段时期的心路历程是怎样的。他明明知道神的召唤，要借他手搭救以色列人（徒7:25），难道他不问



神：“我在这里生活的意义何在呢？”“放羊的日子何时结束呢？”“难道你在埃及培养我那么多年就是为了让我荒废在旷野吗？”但是，摩西可不是一般人物，《诗篇》90篇和《希伯来书》11章告诉我们他是怎样的一个人。摩西是个认识神的人，知道自己所信的是“从亘古到永远的神”；摩西对人生有深刻领悟，他明白自己不过如水如草，转眼就会消失；摩西敬畏神，他知道只有按照神的智慧生活，人生才能有意义。所以，他恒心忍耐，仰赖神的慈爱，这样就可以喜乐的心度过那漫

长艰辛的年月；他渴望神的荣耀和赏赐，知道唯有神竖立的工作才是最有光荣最有价值的，比埃及的财宝更宝贵。结果呢，四十年的时间，一个雄心勃勃、血气方刚、满腹经纶的王子摩西变成了一个“谦和胜过世上的众人”、“在神家中诚然尽忠的仆人”摩西，那至暂至轻的苦楚，为他成就了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基督“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腓2:6—11）。

圣灵已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你若是那位大学生，当你每天在生产线上拧螺丝的时候，你能活出住在你里面基督的生命吗？你脸上有基督的容光吗？你因神给你机会操练谦卑而感恩吗？工人们从你身上感受到生命的喜乐吗？你更了解汽车的结构吗？你发现汽车应该

改进的地方吗？你的老板对你满意吗？……答案若是肯定的，神的名就因你被荣耀了。

信靠主，仰赖他的引导

你要专心仰赖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认定他，他必指引你的路。（箴3:5—6）

听过一个故事：一个人失足掉下悬崖，幸被一棵大树接住，他用力抓住了一根树枝。那人大声呼救：“上帝，快来救我！”这时，一个声音对他说：“把你的手松开。”他问：“你是谁？”那声音说：“我是上帝。把你的手松开。”那人吓了一跳：“可是松手就会没命的。”这时他的手抓得更紧了，口里继续不停地喊：“救命啊！上帝快救命啊！”

“求神引导”，“求神带领”，“求神旨意”，恐怕是我们平日最常挂在嘴边、祷告最多却又最困惑的事了。有没有想过，我们为什么总求总不明白？为什么总害怕走错路？难道主人会不向仆人交代清楚就让他去做事？神既然应许必指引我们的路，问题肯定出在我们身上。应该省察我们是否犯忌让我们的心眼被蒙蔽，看不见神的引导。

一忌没信心。不相信神的全能、全知、全在，质疑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对神的诫命、计划、安排心怀二意，乃为神仆人第一大忌。你若疑惑神今天的旨意，就不可能确信神明天的旨意；你若不信神正在带领你今天的路，就不可能相信神将带领你明天的路；你若怀疑神是否在引导你今天的工作，怎能知道明天的工作是神的引导呢？所以，走好今天的路，不要为明天忧虑。

二忌不诚心。心有私欲，假意求问，将自己的旨意强加给神，乃为神仆人第二大忌。摩押王巴勒派人请巴兰咒诅以色列，巴兰的心早

已被大把的金银所打动，却假装去求问神，一次不准，二次再求，结果险些被神击杀，还被驴嘲弄一番，钱也没得着。我们有时心里的主意已定，却一而再再而三地求，非要神同意，如此心态，怎能知晓神的心意呢？

三忌不动脑。愚昧懒惰的仆人，不关注主人的心思意念，自然对主人的事情很迟钝；而聪明勤奋的仆人，常去体贴主人的心意，只要主人一抬眼一挑眉，立刻心领神会。哪种仆人更得主人的青睐，不是很明显吗？神将我们应该知道应该明白的事都记在圣经里了，我们只需勤奋阅读，好好查考，多多听道，照着去行，就不怕不明白主的心了。

四忌乱问人。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找的，也不是所有人的话都可以听的，唯有主人安排指定的人你可以找，他的话你要听。人多嘴杂，不要把已经很糊涂的自己搞得更糊涂。要听从神在生活中给我们定下的权柄秩序：关涉信仰的事，找牧者；关涉家庭的事，结婚前找父母，结婚后找丈夫；关涉工作的事，找老板；关涉社会的事，找政府机构；若是涉及多方，找所有相关人员；若情况更复杂，就要求神让你知道该找谁，切记：疑人不问，问人不疑。除非你确认他们说的与神的话相背，否则你应视为从神来的引导。

五忌不受教。骄傲顽梗、随心所欲的仆人很难被引导，他不肯听指挥，做事也浮躁。要知道，神对每个人的带领都是有计划的、安排好的、阶段性的。神要我们停的时候，我们不可以走，神要我们走的时候，我们不可不动。神在每个阶段的带领，都是让仆人先预备，然后开始做工，做工的同时就是在操练仆人，只有那些通过考核的仆人，神才有新的带领。我们应该谦卑受教，切勿屡教不长，成了属灵的侏儒。

以上只是我的一些实践体会，不免挂一漏万。毕竟，有关“神引导”的话题是很大的，区区短文不可能将其容纳。

敬畏主，作他无愧的仆人

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凡遵行他命令的是聪明人。（诗111:10）

敬畏主，顺服神，远离恶事，这不该仅仅停留在嘴上，而要根植在心里，表现在行为，落实到工作中。具体怎么做呢？

职业规划

首先，敬畏主的人应该慎重择业。不要沾染那些贩毒、偷盗、淫秽等罪恶的职业，也不要从事那些协助人犯罪的职业（如贩卖与偶像相关的商品，编制病毒软件等）。这就势必会使基督徒择业面缩小，但却使我们今后能存无愧的良心工作。

第二，敬畏主的人应该按照神所给的恩赐选择职业，合乎中道地选择职位，不要过分看重社会地位、高低贵贱、钱多钱少。神随己意赐予每人不同的能力，我们应该尽量发挥，这既能造福社会，也能使自己快乐。但这不是说每个人一定要找自己感兴趣的工作，兴趣是可以培养的，况且你自己的判断往往不准确。祖传的职业、所学的专业、过去的工作经验都应该视作神在职业上对你的带领。

第三，敬畏主的人应该有智慧地规划自己的职业生涯。仰赖神的引导并不意味着不需要计划，而是要在神的引导下仔细筹划，设立短期、中期、长期的目标。在此过程中，祷告固然重要，但也要积极行动，比如找资料，请教人。一方面，计划不是儿戏，一旦制订，就应尊重执行，尽力完成；另一方面，计划也非教条，情况发生变化，就应作出适当调整。

第四，敬畏主的人应该信守自己的诺言，不要主动与雇主解约，无论这约是正式签定的，或是草签的，或是口头的。因为这约不仅是你

与雇主立的，更是在神面前立的。

职业道德

敬畏主的人应该按照神的道德标准工作，而不是追随世人的道德标准。

敬畏主的人应该以祷告开始一天的工作，以祷告结束一天的工作。

敬畏主的人应该用纪律约束自己的作息，不迟到，不早退，即使弹性工作制也是如此。

敬畏主的人殷勤工作不偷懒，人前人后一个样，像是服侍主，不像服侍人。

敬畏主的人对工作负责，大事小事都尽心。

敬畏主的人勇于承担自己的责任，不随便推卸给他人。

敬畏主的人追求与众人和睦，即使是遇到苛刻的上司、不合作的同事或挑衅的下属。

敬畏主的人追求圣洁，不拿公物，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或亲友谋利，不收取贿赂。

敬畏主的人在经商时，持守诚信，公平交易，不偷税漏税，不以次充好，不仿冒商品。

敬畏主的人不惧怕人，抵制工作中违法乱纪的人和事，不怕嘲笑，不怕排挤，不怕丢工作。

财务管理

敬畏主的人小心使用神托管的钱财，既不挥霍浪费，花钱无度，也不吝啬抠门，作葛郎台式的守财奴。

敬畏主的人“要以财物和一切初熟的土产尊荣耶和华”。每一笔的收入（工资，奖金，补贴等），都当抽出十分之一归给神。

敬畏主的人应该与配偶无保留地共享所有财产，家庭收支不实行AA制，不私藏钱财，不因经济闹纠纷。

敬畏主的人应该有计划地分配钱财。每月的收入，应该按比例分开存放，例如基本生活

费用，短期应急费用（如急病，失业等），中期储蓄费用（如购买大件，孩子教育等），长期储蓄费用（如养老，投资等），对神事工特别负担的费用（如宣教，助人等），其他费用……如此做，并不与凭信心仰望神的供应相矛盾，相反，这正是正确对待神所给的供应。

敬畏主的人应该节制自己的消费欲望，量入为出，尽量将钱用在神的事情上，积攒财宝在天上。仆人若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主人不但会派更多的事给他管理，还会邀请他来享受主人的快乐（太25:21）。

预备见主，向他交账

我现在被浇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提后4:6—8）

对于一个第二天要被行刑的死囚，今天即便有丰盛的晚餐，他也会难以下咽；即便有舒适的床铺，他也不会安稳入睡，因为明天要死了。但是，如果突然有消息说，明天有大赦，他可以回家了，情况又会如何呢？我想，即便今天派给他最苦的工，他都会感恩地卖劲干；即便给窝头咸菜，他也会吃得津津有味；即便睡硬板床，他也会做梦笑出声，因为明天是有盼望的，是他新生的日子。

人自己不能决定明天是生是死，但对明天的期盼却决定今天如何度过。基督徒对明天永远是欢喜盼望的，如果明天还活着，感谢神，今天不能松懈，明天的工作基础取决于今天；如果明天死了，也感谢神，今天更要尽力，否则不好意思见主。也许，今天你正工作的时候，

主就来了，“主人来了，看见仆人警醒，那仆人就有福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必叫他们坐席，自己束上带，进前伺候他们。”（路12:37）愿我们都成为这样有福的仆人！

最后，我想引用圣经经文来结束本文，愿与各位弟兄姊妹共勉：

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要尽力去作，因为在你所必去的阴间，没有工作，没有谋算，没有知识，也没有智慧。（传9:10）

敬畏神，谨守他的诫命，这是人所当尽的本分。因为人所作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是善是恶，神都必审问。（传12:13—14）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约6:28—29）

若有人用金、银、宝石、草木、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林前3:12—15）

所以，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务要坚固，不可摇动，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林前15:58）

参考资料

- 史蒂尔《基督徒工作的指导原则》
- 柏拉夫《基督徒的珍宝——知足》
- 巴刻《认识神》
-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第三卷
- 雷默《基督徒生命重建七大习惯》



谈基督徒在职场中的

顺服与忠心

文 / 老曼

一、作给人，还是作给主？

基督徒在职场中最大的压力来自于人际关系：和老板的关系，和同事的关系，和客户的关系。其中，以和老板的关系首当其冲，最为令人头痛。感谢主，在和老板相处的过程中，神操练我们的顺服。学会顺服，是基督徒在职场中“舍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重要的一部分。基督十架的一个核心就是顺服：“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

那我们该如何顺服呢？下面的这段圣经经文给了我们最好的指导：“你们作仆人的，要凡事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侍奉，像是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着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侍奉的乃是主基督。那行不义的，必受不义的报应。主并不偏待人。”（西 3:22—25）

首先，是“凡事”顺服。当然，在三种情况下我们是绝不能顺从的：老板让我们做违法的事情；老板让我们做违背圣经真理的事情；老板让我们做不道德的事情。大概在这三种情况之外，我们便要“凡事听从”，就是说，老板的态度很不好，我们要顺从；老板安排活儿

很不公平，我们要顺从；老板加给的活儿太累、太急，我们要顺从，等等。

接下来，这段经文告诉我们三个原则，但其实是一个总原则，就是要“超越”：没错，我们是顺服地上的老板，但其实我们又不是顺从地上的老板，我们乃是顺从天上的主！

原则一：不是做在眼前，而是做在心里。因为我们是存心诚实敬畏主！

我们常常是当面一套，背后一套。比如，在老板面前，我们对老板交待的事一口应承，背后却不当回事；对老板的想法，当时是说好，背后却不屑一顾。

而圣经是怎么说的，“不要只在眼前侍奉，像是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可以说，当我们表面一套，背后一套的时候，我们是没有在心里诚实敬畏主。我们要达到这样的高度！

原则二：我们不是给人做的，而是给主做的。

如果大家今天去罗马参观著名的西斯汀大教堂，就会在教堂的穹顶看到米开朗基罗美妙的巨幅画作（我们应该对其中的一幕都有印象，就是《创世记》中上帝从上而下伸出他的手，亚当也伸出他的手，二者的手指几乎相触）。这项工作用去了米开朗基罗许多的心血和年岁

(他作画时常常必须躺着,这样非常劳苦),完成之后,他头发变白,苍老了许多。主教来检查完成的作品的时候,发现教堂穹顶许多黑暗的角落里米开朗琪罗也画了,并且用了同样的心血,非常精美,便问他:“这些角落恐怕永远无人会看到,你为何还要如此花费心血来画呢?”米开朗基罗的回答是:“虽然人看不到,但是上帝看得见!”

这也是我们应该有的态度,因为从根本上我们不是给人做的,而是给主做的。

如果你是给老板做的,那60分交差就可以了,80分就是非常不错了。但如果我们心里想的是为主做的,我们就会把100分作为目标!

我想到我一次小小的经历。一次老板让我做一个excel的报表。很快,我基本上完成了他的要求。然而我知道我在这个报表的美观和容易使用上还可以做得更好。我当时想了一下(那时已经下班了),心中有感动说:下面我是为主做的。于是,我尽量把这个excel做得尽善尽美,当时心里非常地喜乐!

基督徒理应当比非基督徒更加殷勤、更加忠心地工作,但不是为着自己、靠自己,而是为着神、靠着神。“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10:31)

原则三:我们不是要从人那里得奖赏,而是要从主那里得奖赏。

我们努力地工作,归根结底,不是为了那一份工资而已,而是为了得到天上的赏赐。我们的目光不应该盯着地上的好处,而是应该盯着天上的基业,这是保罗告诉我们的。这也是动机的问题。基督徒员工看起来是和非基督徒员工做一样的事情,但是我们的目标、我们的

眼光和我们的动机不同,这是有着本质性的差别的。换句话说,虽然我们手里在做同样的事情,但是我们的目光是超越的,是注目在永恒的。

举个例子,出差时去客户那里,我们完全可以打车(能报销),但是时间充裕,我们就坐公交车去,可以为公司省下一些费用。或者住宾馆,按规定可以报400元一晚上的,但是我觉得200元一晚上的也很好,我就住了。我们这么做的目的,不是为了有一天能给老板知道,老板发现我这个员工真是与众不同、替公司着想、有主人翁责任感,于是会提拔我,而是做给主的,是为了得从主来的奖赏。事实上,如果我们从人那里得了赏赐、我们做的都要让人看到,那就没有赏赐在天上为我们存留了。对这些人,主说:“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太6:2)



二、只是工作,还是负轭?

基督徒不只是工作而已,而是在自己的岗位上负轭,知道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主耶稣说:“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11:29—30)若只是一份工作,那我不高兴了就可以离开。如果是负轭,那就意味着我要坚持,并且学习忍耐,学习依靠神,改变自己。

现代人以自我为中心,感觉不舒服了,就说“我不开心”,于是拍拍屁股走人。今天职场中的许多80后、90后就是这样,在工作环境中一遇到不开心的事情,或被老板批评几句,或觉得压力太大,就准备离开,但是基督徒不可以这样。基督徒要从负轭的角度来看待神让我

们遭遇的一切事。“人在幼年负轭，这原是好的。”（哀 3:27）靠着自己的才能，把事情做好容易，但是肯于负主的轭，改变自己的生命，很不容易。

对于他的儿女，神安排各样的环境来操练他们的生命品格。我们在职场环境中遇到的每一件事都不是偶然的。如果我们和别人一样来看待所遇到的事（目标就是尽快摆脱压力、推卸责任），那我们就不能学到神为我们安排的功课了。在轭下面，我们才能够学习坚忍、谦卑、舍己、顺服、吃苦、盼望，以及最重要的，依靠神的功课。“因为知道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至于羞耻。”（罗 5:3—4）

三、对上帝忠心，还是对钱（以及钱带来的地位和尊贵）忠心？

“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义，在大事上也不义。倘若你们在不义的钱财上不忠心，谁还把那真实的钱财托付你们呢？倘若你们在别人的东西上不忠心，谁还把你们自己的东西给你们呢？一个仆人不能侍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路 10—13）

有一段时间我们公司的财务总监走了，我代为负责一段时间。马上有两个困境摆在我的面前，一个是销售部门回扣的事情，到时候我批不批？还有一个是给投资人的财务报表。那一段公司业绩不好，很有可能老板会让我作一些虚假的事情（比如把非营业收入想办法算作营业收入充数），我该怎么办？我仔细想了想，晓得这两件事情基本都是不可能绕过去的，就是说，不可能因我而改变的。若这样的事情真的摆在我的面前，若我要在神面前有无亏的良心，我只能选择离开公司。为这样的可能性，我很软弱，因为这份工作带给我很好的收入，

也很体面，很受人尊重。我也曾跟神说，无论如何你就让我在这里工作下去吧，我会在这里好好为你传福音、作见证的，然而我心里一点没有平安，那一段时间，我和神的关系很疏远，心里没有力量、也没有活水，上班时，我觉得自己很懦弱，没有骨气。在大的利益得失面前，我发现我妥协自己的信仰的危险是真实存在的。直到有一天晚上我实在受不了啦，跪在神面前省察自己，而且和妻子商量，达成了一致：我们决不做妥协信仰的事情，即使失去工作和现在的生活状态。在神面前这样立志、下定决心之后，我和神的关系恢复了，我心里又有了喜乐和力量，在上班上的时候，我觉得我又像个人了。后来，因为要全职读神学，在这样的事情发生之前，我就离开了公司。

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既事奉主，又事奉钱财，这是不可能的事情。对真属他的人，我相信神有一天都要把这样一个选择摆在他的面前试验他：你究竟是选择主，还是选择钱财？

基督徒在工作中要特别警惕金钱的诱惑。保罗说：“贪财是万恶之根。”（提前 6:10）“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西 3:5）人心的欲望是没有止境的。金钱会生出一种永远得不到满足的欲望。我们都知道以下的道理：我们说，只要我每个月赚五千就知足了，等到每个月赚五千的时候，我们又说，只要我每个月赚一万就知足了，以此类推，我们的心永不知足。“贪爱银子的，不因得银子知足。贪爱丰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传 5:10）

金钱会带给我们一种虚假的安全感，这安全感使我们把保障和信心建立在金钱上面，而不是在上帝身上。正如迈克尔·菲利普斯在《清教徒的生活观》中所说：“有钱人常常以为他们刀枪不入……因着某种原因他们想，因为他们开奔驰，他们就不会出车祸。或者如果他们最好的医生，他们就不会生病。或者如果他们投资分散在很多方面，他们就不会损失他们

的金钱。或者因为他们生活在一个很好的小区，他们的家就不会被贼闯入……为将来计划，这是好的。但是信靠金钱，以它为你幸福的保障，这就是金钱带来的一种试探了。”

金钱也会使我们骄傲，生出对穷人的蔑视。约翰·鲁滨逊说：“从富人的自傲通常会生出对其他人，特别是穷人的蔑视。”菲利普斯说：“极少人承认这一点，但我们很多人在这一点上都是有罪的。如果你有钱，你就是赢家；如果你没有，你就是一个失败者……对一些人，重要的是金钱本身；但对大多数人，重要的不是金钱本身，而是金钱所能买的东西，包括教育、好的品位、体面……”

金钱能使我们获得更高的社会地位、挤进更精英的圈子和阶层，这就带来另一个危险，我们渐渐地把这些外在的身份和标志当作我们固有本质的一部分。渐渐地，我们也会以这些外在的东西来看待自己，看待自己与周围的人、包括弟兄姊妹的关系。那时，神的儿女已经是在以世界的标准（虚妄而脆弱）来定义自己的身份了，多么可怕。

此外，正如马瑟所言，金钱能夺去我们的生命：“经验告诉我们，在世务当中人很容易丢失信仰的生命和能力……好像一个果壳，对世界的爱吃空了果仁，吃尽了敬虔的灵魂与生命。”菲利普斯补充道，这不是新的看见，这是主自己一直的教训：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今生的宴乐，这些事情能把神的话语挤住，让我们的灵魂下地狱。

职场基督徒的底线，也即圣经明确的教导是，我们虽然在这个世界中工作，但我们不属于这个世界，我们是寄居的，是客旅；我们虽然在这个世界里，但我们不爱这个世界，若有人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的里面了。

我们基督徒是靠什么来影响社会、影响他人的生命？不是靠世人眼中的成功、世人眼中所羡慕的头衔、社会地位和身份、好车、大房子，

而是靠我们圣洁生命的见证、靠我们里面出于真理的爱。今天许多基督徒喜欢看的书其实都是成功神学的书，像《领导力21法则》、《激扬人生：金克拉人生讲堂》等等。这些书都告诉我们，你如何才能去有效地影响别人？你要有令世人羡慕的成功，你要爬到更高的位置，有更显赫的头衔。这些都是大错特错的。

使徒彼得说：“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15）我觉得这段话是我们基督徒在职场中为主作见证、传福音很好的准则。世人问我们盼望的缘由，是因为我们所盼望的与他们在世上所盼望的不一样。如果我们所盼望和矜夸的不过在于更大的房子、更好的车子、更高的地位，那世人不会来找我们，因为他们总能于我们之外在这个世界上找到更大的房子、更好的车子、更高的地位。但是当我们在压力、苦难和挫折中大有喜乐的时候，我们向世人显明了，在世上我们有一样是他们没有的，就是主耶稣基督自己。这时，他们便会来找我们，问我们盼望的缘由。“叫你们的信心和盼望都在于神。”（彼前 1:21）感谢上帝！这也正是约翰·派柏牧师所说的：“在苦难中的喜乐，要比因生活平顺而献上的感恩更加荣耀神。”

常有一些职场上的年轻朋友来找我聊天，一方面他们想了解福音，一方面他们想通过和



我谈话对他们前面的人生规划有所帮助（因为我有海外留学和工作的经历）。我会直接告诉他们：只有认识了主耶稣才可能有有意义的人生，生命中最重要的是灵魂的得救，我们一生的意义都在于荣耀神，以神为乐，为主作见证。而且我告诉他们这个世界的价值观是堕落的，是错谬的，不要追求世人眼中的成功标准，那样的出发点就是错的。

最后我讲一个小故事来结束。是一位美军将军小小的个人经历。在一个极其动荡，充满暴力骚乱的年代，他正在西部的一座大城市。每天街上到处都是危险的人群。一天，他看到一个人正向自己走过来，身上有一种结合着镇静和坚毅的风采，一举一动都带着鼓舞人的信

心。在四周纷乱的环境下，这人的如此举止深深打动了这位将军，以致这人走过的时候，他转头去看这人，却发现这位陌生人在转身看他。见他转过头来，陌生人立刻回到他身边，用食指顶着他的胸膛，单刀直入地问道：“人生的首要目的是什么？”他得到同样方式的对待，“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神，并以他为乐，直到永远。”两个人都不由得对对方说：“我就知道你！”——我们工作的目的，和我们整个信仰生活的目的是一样的，就是荣耀神。当我们这样去实践出来的时候，无论环境如何，别人都会在我们身上看到一种与世人不一样的东西，那就是基督的生命，那成为基督徒的见证与风采。感谢上帝！



办公室里的祈祷



文 / 书拉密

当你取走我所爱的……

主，在没认识你之前，我相信，自己是热爱教师工作的，这一点，你一定知道。我是那样地爱我的学生，爱他们对知识的迫切寻求之心。你一定还记得，那一次，我扭伤了脚，仍然坚持着去上课，一路上脚伤非常痛，但是站到讲台上，看着学生们明亮的眼睛，一向娇气的我就忘记了疼。我将我所知道的异域文学知识和我的思考甚至困惑都毫无保留地敞开在他们面前，和学生们一起在文学的想象世界里漫游。那一次，我知道，我是如此地热爱我的讲台、我的学生；那时，我由衷地相信，我找到了一生最值得托付的职业，它不仅仅是一份谋生的差事，它更是我实现自身价值的事业。

主，在没认识你之前，我相信，自己是热爱科研工作的，这一点，你一定知道。我曾经用那么多的心思和时间去寻找研究答案，从一个城市跑到另一个城市，从一个图书馆跑到另一个图书馆，只是为了找到几本珍贵的参考资料。我并不擅长书写思辨性强的理论文章，但空虚和好胜促使我放下自己最喜欢的文学创作，转而报考了对我来说极具挑战性的文艺理论专业。在攻读博士学位的过程中，我再一次

领会到，在浩瀚的知识面前，我何等渺小，但能够专心于阅读、有所收获又是何等欢喜，那颗空虚迷茫的心有了暂时的依靠。

最让人惊喜的是二年级时认识了你，那真是此生最美丽的相遇！此后不久，我在阅读中发现，我竟然对自己的专业书籍兴趣渐失，每天只想更多地阅读你的话语，这样的情形一直持续着，以至于我不得不求你，让我能够重新回到专业阅读上来，好能让我及时完成我的毕业论文。你自然是听祷告的。当我终于学会甘心俯伏在你的脚前，在深入的祷告中看清自己的内心何等虚荣时，当我毫无保留地把论文写作和博士学位全然放下，只为了你的荣耀而非自己的荣誉读书写作时，你便为我打开了学术研究之门，让我每天以5000字的速度迅速完成了18万字的论文，并顺利地通过了匿名评审。在这个写作过程中，我深尝到与你交流的甘美与奇妙。

临近毕业，我几经挣扎，在去留之间徘徊，不知所从。最终决定顺服于你的教导，正如牧师当时提醒我的——“我们的神是立约的神，也是履约的神”，身为你的儿女，我既签约，就要履行。于是，按照当初签订的协议，我重新回到原来的单位工作。尽管在这期间，我要

与丈夫分居两地，但我知道，你会以你的方式保守这份婚姻。我相信你的应许不会改变。只是，我没想到，回到原来的工作岗位时，我对教学和科研的兴趣已经荡然无存。

我惊讶地发现，我是如此地不自信，甚至不情愿开口说话，我觉得自己言说的一切没有任何价值。我如此虚弱，以至于每次备课之前都要先从祷告进入，没有你的同在，我简直连一行字也预备不下去。离开家去教室的路上，我祷告；进入教室等待上课铃响时，我祷告；一边讲课一边板书时，我祷告……这并不表明我很虔诚，而是因为，在内心深处，包括在身体的感觉上，我都明确地知道，若没有你的扶持和坚固，我一分钟也坚持不下来，而每次课都需要90—120分钟。我无法再凭着自己的才华、能力与激情完成一堂课的讲授，我唯有依靠你的恩典。每堂课结束，我都疲惫不堪，仿佛把整个生命都投入其中了。让我深感惊奇的是，除了确定不变的史料背景外，我事先预备好的内容大部分都用不上，文本解读与分析竟然都是在课堂上现场发挥出来的。同一篇作品，我已经讲解了许多个轮回，却不断地会有新的闪光点被我捕捉到，并展现给学生。那些慕名多次来听同一门课的学生告诉我，没想到同样的篇目，我会提供那么多的阅读途径，而



且每一次都将他们带向对终极的思考，这让他们既感动又震动，他们由此认为我是一个好教师。但我知道，这不是出于我，而是出于你，因为我已然枯竭，唯你是丰盛有余。

按照规定，所有教师每年都要完成一定数量的科研论文。在没认识你的时候，自认才华横溢的我每学期都会在大大小小的报刊、杂志上发表几篇学术文章，但是重回教学科研岗位后，我却连着三年写不出高水平的论文，勉强写出来的也发表不了。你一定记得那一次，我终于咬紧牙关写出来一篇文章，投给一位相识的编辑（因为她至少会告诉我最终是否会采用），她说如果没有特殊情况，下一期就用。大约过了一个多月，有一天早晨，我祷告的时候，突然说出这样的话：“主啊，倘若这篇文章发表出来能够荣耀你，就求你挪除所有的障碍，让它顺利发表，因为我相信没有人能够阻拦你的手；倘若这篇文章不发表能够荣耀你，即使它已经进入排版程序，也求你把它拿下来，因为你是我的主，只愿你的心意满足。”我祷告完，被自己的表达吓了一跳，心里隐隐地知道，那篇文章可能要出问题。果然没过三天，那位编辑打电话说，因为突然更换主编，所有上报的稿件被撤下来一半，其中包括我的那篇。她感觉很抱歉，我的回应却很坦然。你是多么了解你的孩子，过分地脆弱、过分地敏感、过分地自爱，你事先通过祷告提醒并预备了我的心，以至于我放下电话后，竟然会跪在床边直接诵读哈巴谷的那段著名祷词：“虽然无花果树不发旺，葡萄树不结果，橄榄树也不效力，田地不出粮食，圈中绝了羊，棚内也没有牛。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欢欣，因救我的神喜乐。主耶和華是我的力量。他使我的脚快如母鹿的蹄。又使我稳行在高处。”然后欣然地站起来，继续坐在电

脑边完成年前接下的译稿，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过。我奇怪于我的反应，因为我从来不是心胸开阔的人。能够以如此平安、坦然的态度面对挫折，我只能说，因为有你在我心中。

一连三年，我什么也写不出来，在工作中，这意味着我必须放弃许多荣誉，从被人瞩目的中心退向边缘，默然忍受来自长辈的失望和同事的不解。对此，我甚至无法向人解释个中缘由。我的院长——一位爱惜和器重我的长辈，看着我的“碌碌无为”，不免沉痛地问我：“是不是你们的信仰不让人努力上进？”我苦笑着摇头，却不知如何回答。我无法告诉别人我正处在一个与你摔跤的阶段，我已经对学术生活充满厌倦，我曾经多次向你请求，让我去做辅导员吧，因为我无法将自己关在书斋中翻检陈年的资料只为了能够完成当年的一项指标，而对那些处于辗转痛苦中的灵魂却不闻不问。我宁愿直接去唤醒、安慰那些忧伤的心灵，不情愿用我的智慧和年华去做那些事实上只有我自己、杂志编辑和那些准备考取我的研究生的学生才会从头看到尾的论文。但你对我的祷告一言不发。你听凭我在别人的眼中落魄而无为，却毫不退让地要求我以坦然、从容、喜乐的心度过每一天。你不断地敲碎我按照他人标准设立的成功目标，因为你的标准与世界的标准不同，你不在乎我是否成功，是否出类拔萃、出人头地，你甚至都不在意我是否放下工作为你传福音，你只在乎我在活着的这一天是否真地跟随了你，而不是按照自己的设计和愿望去生活。

当我终于放下自己的标准，因成为你的儿女却非因成为中心人物而自豪地面对他人时，当我近乎被动地按照科研项目的要求（这些项目没有一项是我自己争取到的，都是别人借用我先前的科研成果拉着我一起做）完成论文时，你让我在2008年一连发表了7篇文章，出版了一本专著和一本译著，并让我在38岁的时候，

评上正高职称。但面对这一切，除了感恩，我丝毫不敢炫耀，因为我只是笨拙而吃力地完成了你预备要我完成的，每一行文字都是我在仰望中写出的，每一篇文章都是因你的恩典而有机会发表。尤其在评职的过程中，我不断地面临着良知和圣洁的考验。我向你申明，我宁肯评不上也不给任何评委打电话“索求”选票、支持和同情，宁肯让别人把我看成是清高孤傲、缺少变通的，最终，你反倒让我的“无为”获得了周围人更多的善意和认可。其间的件件恩典，细如丝发，不可胜数。

这样踉踉跄跄地一路跟随，每一天，没有你的同在，我简直无法从容地活下去。

差不多每三个月，我会和丈夫团聚一次，然后再分开，然后再团聚……每一次的分开，于我，都是种考验。我对车站和机场充满了厌倦，我是如此地不热爱旅行，如此地害怕分离，但你毫不让步，定意要让我勇敢地面对这一切，不肯迁就我的怯懦和怠惰。我和丈夫一直为调动成功而努力，不断地尝试，不断地受挫；不断地盼望，不断地失望。在情感上，我们也时不时地面临来自外界的诱惑和试探。若没有你的保守和警戒，单靠自己的力量，我们不知道能否让一桩持续了十几年的婚姻进行到底，尽管我和我的丈夫都是愿意相信并执守真爱的人。在那么漫长的等待中，我偶尔会怀疑，你是否在听我的祷告。你一定记得那一次，我独自坐在房间里等待傍晚降临，等着我的丈夫下班回来送我去车站。我看着墙上钟表的指针滴答滴答地挪移，计算着将要与我所爱的人分开的时间，心中充满疼痛和无助。我跪在你面前放声大哭，因为我不知道你还要让我承受多久。那一刻，我浅尝了一口你在十字架上与父相离的苦杯，只是一小口，我已经几近崩溃。在哭泣停息的片刻，我听见你轻轻地告诉我：“别着急，再等等。”你的话语有何等大的力量，我的眼泪立时干了，我相信你的话，你有你的

时间表。尽管不知道分离的时日何时结束，但我的心已得安慰。你的同在，正如我小时患牙痛，被母亲抱在怀中，牙痛虽未减轻，但我可以安心，知道那个怀抱没有抛弃我，且知道我的疼痛与煎熬。

你听祷告，是的，我的主，你怎么会不听呢？

我仍然回去继续我的教学生涯，但我真是累了。一天课间休息的时候，我疲惫地靠在教学楼的窗口，看着下午的阳光映在操场上，我对你说：“主啊，我累了，别让我再讲下去了，让我去坐办公室吧。”我当时只是觉得，这件事会让我少说话，也不必为必须写作的论文而忙，但你，真地听祷告。只是，你的意念从来都高过我的意念。

当你加给我所不爱的……

你果然让我成为一个办公室的行政人员了。

2009年夏天，我以外聘教师的身份进入B市一所大学的研究基地做行政人员，当时谈定的条件是每天坐班，除了外聘工资外，没有任何补助，也不提供住宿。如果顺利，也许会在一年后正式调入，但仍然是做办公室的行政工作。

按照我已有的资历，给予我这样的条件并不优厚，但我还是答应了，既然我只有一个目的——与我的丈夫生活在同一个城市——这也是合乎你心意的选择。为此，我愿意付上代价。

新的工作开始了，我每天从家到单位的时间来回是4个小时，需要乘车40多分钟才能到达最近的地铁站，然后再转公共汽车去学校。据说，在这个偌大的城市，每天有70%的人都在路上奔波。看着公共汽车和地铁车厢里一张张疲倦冰冷、毫无表情的年轻面孔，我心里涌动着哀伤与怜惜。我希望已经认识你的我，能

够在这样拥挤、逼仄、潜藏怨恨的氛围中活出一种超然的生命。但事实证明，这并不像我想的那么容易。

曾经，我是一个能够贪黑不能早起的人，尝试那么多次早起，最终都归于失败；曾经，我是一个不愿运动的人，如果没有特别的事，我会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三四天不下楼外出；曾经，我是一个不耐奔波的人，我的住处离教学区只有十分钟的距离；曾经，我是一个热爱厨房的人，愿意花时间和心思使每一道菜尽量地美味可口；曾经，我是一个喜欢安静的人，尽可能地不去那些喧闹人多的场合……这一切，都因着新的工作岗位而发生了颠覆。

我终于成了一个能够早睡早起的人，一个每天因被迫运动而体力和气色都更好的人，一个对于转车、挤车习以为常的人，一个可以吃单调枯燥饭食的人，一个身处喧嚣的空间仍然可以集中心思祷告和阅读的人……没有什么，是不可以改变的；没有什么，是不能改变的。这些生活习惯，倘若我不肯改，你会督促我改变，因为你知道，什么对我最好。

不过，真正难以改变的，不是习惯，而是心态。

每天早晨，我努力地从铃声中起床，奔向洗手间。一边刷牙，一边和我的自怜作战，一连持续了三个月之久。在那段日子，我为着自己必须承担的所有琐事而不耐烦，为我必须为丈夫付出这样的代价而心怀幽怨。我对自己竟然要用生命中宝贵的两个小时来做第二天会议使用一次即撤除的桌签心生怨忿和难过，我无法忍受做这样一件看起来和你无关的小事（我宁愿到教会去扫地，我觉得这个与你相关），在我眼里，它注定速朽，注定毫无价值和意义。我曾经受过的训练和积累的经验，在这个岗位上都成了点缀，有过15年教龄的自己如今成了一个在行政工作上毫无经验也缺少能力的新手。

还有些时候，我要与虚无对抗。我本来以为，认识你以后，那种曾经笼罩我二十几年的虚无之雾已经从我的世界完全消退，但在今年，在情绪波动和事务处理不顺的时候，它们却一而再再而三地遮蔽我的天空。在那样的时刻，我开始理解以利亚坐在罗腾树下求死的心。我希望你来取我的命，好使我脱离此世的虚妄与无聊。我是如此厌倦，以至于对人对物甚至对你，都毫无爱意涌流。而从前，我还以为感情丰富的自己对你对人都满怀眷恋与深情呢。

几乎每天早晨，我都以挣扎和不甘开始。直到有一天，我满怀怨忿地在微弱的晨光里洗漱，听见你问我：“你究竟有什么不甘心的呢？你所有的一切有哪一样不是出于我呢？而我，不是也曾做过那么多年的木匠吗？”

主，你这样的问话让我对自己的真相无可推诿。我至此才真正看清，我其实何等自怜！而我还一直以为，我已经成为一个脱离自我中心、一心舍己跟随你的人了呢。这样的真相，让我羞愧，也让我明白，对日常生活的琐碎与平庸的真正超越，不是远离，不是逃避，不是不涉足，而是能够将最卑微的小事也当作重要的大事来做，因为工作，原本是出于你的赐福和托付。

我不否认，对于目前所做的工作、所在的岗位，我毫无兴趣，也缺少积极性，但我真切地知道，这不应该成为我逃离和退缩的理由。也许可以说，正如妻子要顺服丈夫，并非因其才智、能力与德行，而只因为那是出于你赐予的权柄；那么，敬业和忠于职守也并非因为职业本身是否有趣或者合乎我的兴趣，而是因为它是出于你的所托。正如你在世时，也曾用强壮、粗糙的双手精心地凿刻每一块木料，去

做那些有朝一日必遭抛弃的器物。做事的意义原不在乎事情本身，而在乎做事者是否遵行了意义赋予者的心意。能够出于热爱与兴趣而工作是幸福的，但若只为了个人的热爱与兴趣而工作，只为了自己能够从这当中获得享受，有可能会将工作的享受变成一个目标，以至于取代了对你的追求。

是的，我多么希望自己能够像小时候家门口的那位鞋匠，他失去了一条腿，只好学一门手艺来养活自己。他每天都坐在那个小板凳上，坐在一堆皮子、锥子、钉子和散着异味的鞋子中间，用一双粗糙多皱的手一丝不苟地抚摸、磨击每只鞋。我从来没听他说过他如何热爱这份职业，也未听

他说过他如何厌恶这份职业，他只是很认真地检查每双鞋子，然后细心地按照要求和需要把一双双有问题的鞋子修理利落。他的手艺让人信任，所以总有人宁肯绕路来找他修鞋。

是的，我多么希望能像我的父亲，他因为年少时家里没钱去学习，无法如愿地去做一名西装裁缝，只好终生做一名火车站售票员。他从来没说过

自己喜欢这份职业，但他总是仔细地核对每一笔钱款，几十年间从不曾出过差错；他总是在下班前整整齐齐地打好每一包车票，我至今仍记得他用纸绳打包装时那种熟练的手法，行云流水般地顺畅。

是的，我希望自己能够有他们的单纯和朴素，他们所以在自己的岗位上勤勉尽职，并非因为热爱，而是因为责任。这种责任感，使他们能够尊重自己承担的这份职业，也能够坦然地坚守岗位，守住本分。他们从不认为自己比别人更尊贵更高明，需要奢望更高的职权；他们也从不认为自己所做的职业比别的职业更卑



贱或更无价值，他们单纯的心里只看到，为了家人和自己的生存，他要努力工作，而他的付出要配得上自己得到的报酬。

是的，主，倘若他们不认识你，都能够以如此谦卑和恭敬的心看待一份自己并不热爱的工作，那么已经认识了你，并从你那里满得恩典的我，又有什么理由不忠实地在你赐予的岗位上安于职守呢？你岂不说你给多少就会要多少吗？

在这份让我深感无趣的岗位上，你不断地用事实敲碎我对那个自认优秀、能干的自我的描述。你让我看到自己何等地散漫，又何等地缺少主动性；何等地不肯受管束，又何等地蔑视权威；何等地容易轻信，又何等地缺乏分辨和判断；何等地自义，又何等地自命不凡。你让我看到我并不像自己以为的那样细心和认真，不像自己以为的那样尽职和克己，不像自己以为的那样顺服和甘心，不像自己以为的那样清心和温柔……这样的击打和破碎，让我甚为沮丧。但你似乎毫不放松，定意要熬炼我，好使我能够在沉渣泛起时，看清自我的真相。因为你和我都记得那句告白——“主，愿你使用我，使我成为你合用的器皿。”倘若我忘记，你会在熬炼时提醒我，你记得我的宣告，并愿意应允这样的期待。

当我临近祷告结束时……

所有的《诗篇》都会在末尾处有一段突然的“升华”，表明祷告者对你的仰望与赞美。我不否认，在每次心情不好时阅读这样的华彩段落，我常常无法给予同样的回应与共鸣。此刻，当我临近祷告结束时，我找不到可以如此进入“升华”的台阶与铺垫，我希望我能足够真诚，不是为了圆满地结束一篇文章而努力地跃上最后的华彩高潮。

那么，我得如何到达一篇祷告的终点呢？

有一个重要的事实是我不能忽略的，那就是，既然此前，我对自己的事关注得如此之多，表达自我的感受如此之密，而我又真切地知道并非是我一个人在自言自语，那么此时，仰望倾听者就是唯一且必然的选择。

此刻，你就在这里。我所有的惆怅与忧伤、所有的不满与忿懑、所有的挣扎与喘息、所有的疼痛与无助、所有的胆怯与犹疑、所有的情绪波动和信心起伏，每一个细微变化，你都知道，都晓得，都在意，都珍惜。因为没有哪种体验，是你不曾经历过的，只是，你从来没有为自己哭泣过。

当你拿走我所热爱的事业和兴趣，你在空白之处让我单单看见你自己；

当你加给我所不爱的岗位和职责，你在繁乱之地让我单单看见你自己。

为了让我能够看见你，你岂不是自愿挂在十字架上了吗？你早知道，我从来只愿看见自己的脚趾，从来只愿点数自己的伤痕，我的颈项很难为了仰望而抬起。

记得一位圣徒说过这样的假定：“倘若主希望你的一生就是等待的一生，你难道会因为不情愿而拒绝等待吗？”

是的，倘若我的一生要如你所设计的那样以等候来完成，那么，在枯燥和繁乱之地的等候，不是更能让我对你充满渴望与期盼吗？

哦，是的，主，让我以诚恳的“阿们”结束这篇祷文吧，你既在这里，我唯有仰望，我只需仰望！

阿们！

2010年5月7日—15日

我所经历的三堂课

文 / 易禾

2002年，当我从公司转投媒体的时候，觉得真是幸福。

在我之前接触的机关和公司的小环境里，看专业职称考试教材之外的读物会被诧异地注视。说话时不时带几句京骂，以为这样就可以掩盖书生一样脆弱的纯洁，从而不显得格格不入的那个人，是我。那个站在内衣店的门口，等着女领导出来热情地迎上去拎包的人，还是我。

而今，我摆脱了。

初入媒体

然而，幸福感是跑得比刘翔还快的东西。两年后，我开始为了这家媒体不承认我以往的工作经历、在最低薪酬线上使用我而苦恼，我认为自己已经完成了对新行业的熟悉与学习，理应获得承认。我更了解社会，相比公司，媒体的管理水平低下，而经过基本职业素质的训练，我不是既有才能又好管理吗？当我的待遇获得提高之后，我又安然下来。

在媒体屡屡爆发的人事变动中，经常是一拨离开者将他们反对的人（通常是某任新领导）

妖魔化，但实权在握的领导往往是由他们去折腾，心里笃定他们也就热闹个把月，总之自己脚下的这个话语平台是由自己牢牢控制的，乱臣贼子闹起来，正好一锅端，全部换新的。优秀的媒体人对专业有追求，希望做有智商的事情，成必须成在我的手上；蹩脚的媒体人是外行领导内行，对控制的要求超过对智力的要求，他们更狠一点：即使败，也必须败在我的手上。

旁观了几场后，我所在的单位终于有机会自行排练。在选择去留之际，单位的春节团拜聚餐会上，人们心思各异，我吃到一半就请假离开，赶去医院照顾病中的亲友。

我选择留下来，分糖果的时候也有份，得到一个高半格的职位。我很无奈地看到，整个团队目前的状况只有我勉强可用，同时很无辜地对选择离职者心怀愧疚。

我努力工作，几乎承担了所有业务压力，却迟迟无法获得实质性的认可，因为最高管理者对写字的人已经不放心了。虽然没有离开，但对新总编也颇多腹诽，只敏感他的不足，却看不到他的优点。那段时间，我想我一定是眉头常锁，内心郁结。

我开始喜欢夜里去游泳，潜到水下，一动

不动，随着水波摇晃。没有外界的声音，只有泳池边的灯光照下来，水下3米，水下4米。

第一课：“成功神学”

终于，神的信使敲响了我的门。神将一个我再也无法凭自己搞定的担子从云端空投到我的肩膀上，亲人的病进入晚期。单位又迎来一任新总编。内忧外患，我决定辞职。当作为最高管理者的社长出现在客厅里探望我们的时候，综合形势表明，留下是最适宜的选择。

其实，神的恩典已经临到，他让我家人的信仰日渐坚固。2006年9月，在心灵柔软的瞬间，我跟随家人做了决志祷告。

尽管新总编对我的态度忌惮而审慎，我索性抛开一切猜忌，把他当作领导尊重，对他的能力和做法不再置评，专心手边的事。相信总编也好，社长也好，本意都是好的，都想把事情做漂亮，有时他们考虑不那么周到，非常可以理解，我的工作就是，用柔和谦卑的口气尽职尽责提醒他们。如果建议不被采纳，我全不介意，因为最终决策是他们的职责，权柄获得尊重的同时，也必须承受压力和责任。

以往，当我没有权柄却替权柄愁苦的时候，我以为自己全然出于公心，但事情不但没有改观，我的骄傲和抱怨却日甚一日。结局其实历史里早有，不是楚王却对楚国有极大负担的屈原，一切信心只在人的身上，最后只好自投汨罗江。

我调整心态之后，环境骤然简单。但这种顺服，仍然是表面的，我仍然不时遇到被迫放弃业务判断的考验。那些涌到我身边抱怨总编的同事，热切地希望得到我的回应，也以为一定会得到我的回应，我听到实在不想听的时候，就另起一个话题，因为他们的抱怨仍然会使我心烦。

当我很初级地运用圣经智慧的时候，却俨

然可以做一个成功神学的见证了：我的中层职务被做实，并迅速由中层被提拔为高层，在这一任总编也难逃被社长更换的命运之后，担任了整个采编部门的负责人。只要你任劳任怨，尊重权柄，从理解的角度善意地对待权柄的决定，只要你按圣经的教导做，就必领受祝福，事业的，经济的。

在这个阶段，我开始有意识地以文字服侍。

第二课：操练顺服

神的功课不是这么容易学的。当我在常务负责人的岗位上准备改革业务环节的弊端时，团队里的矛盾渐渐暴露。

最高领导三次对我的“政治进步”提出要求，我以表明信仰的方式杜绝了继续谈话的可能。坦率讲，当时我的拒绝，大半是出于对每月要向他“交心”的不耐烦，以及对信仰外强中干的口号式高举，我声称：“我愿意只做副职，只负责业务，配合最高领导的工作。”其实，我没有这么洒脱，没有这么舍得，我留恋得很，在意得很，只是前几任总编的遭遇，让我对他要把大权移交给我的说辞高度怀疑。这种怀疑背后，是对自己能否承担更大责任的怯懦和犹豫。

我从读经和听道中学的几招，在超越具体做事的领域，进入权力测试的环节后，破绽百出。当矛盾积累到老板（媒体一样是老板负责制的）三次就工作问题与我谈话，一边表态放权一边不放弃任何一个收权的机会，并在我的下属里培养更有潜力的新人时，我不屑于他的言行，于是心生退意，休假一个月。性格中追求完美、有洁癖、遇到挑战时就表现出消极心态等缺点暴露无疑。

感谢神的是，我意识到，不能凭自己决定，要求问神的旨意，我要行在他的话语中。但却很困惑，急就章似地读了很多属灵书籍，最羨

慕的就是看到这样的字眼——“神对我说，这就是我要租的房子……”“圣灵提醒我，应该走过去……”我怎么就没经历过呢，真是郁闷。

在听了整整一周赞美诗后，我很开心待遇和权力的诱惑对我的去留不构成任何吸引，我决定在接下来的周一会议上慷慨陈辞，挂冠而去，不再与宵小为伍。

感谢主，借着周围人的口提醒我，这样的冲动是出于血气的。我险些重蹈覆辙，自己主演我刚进入媒体时就看到的人事更替的活剧。我开始重新操练顺服，毕竟，这个权柄并未做出违背底线的行为。

但环境却远非第一课时那么友好，罪的发动，就意味着罪人如不伏在神的脚下被神赦免，就将被罪捆绑，不由自主一做到底。

神的恩典就在于，他知道我的软弱，他亲自赐下应许，借着梦境告诉我“试炼过后，必得精金”，又借着肢体的短信提醒我“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为了今日呢”。

靠着主的应许，我不计较成绩被属到老板的名下，不介意充分行使建议权而没有决策权，接受让我兼任普通编辑、代理两个版面的具体工作的安排，接受每天必须坐班的要求（全体员工中只有我需要坐班）。当我们顺服，神的奇妙就显露：因为我重新接触具体业务，就有了更多更直接有效的文字事工的机会，并逐渐使一个新的资源平台初具雏形。这个平台及其运用，在社会面临转折的当下，鼓励到许多人。

其间，不断有人试探，其中一位同样身处高层但被老板所伤的人最为热心，伙同我革命，咸于维新。或说，为了业务的质量和事业的未来，你要干；或说，为了彰显正义和知识分子的良知，你要干；或说，他们这样对待你，是个男人你就要干。而我已立定心志，除非神有明确的带领，或是对方主动“离婚”，我既不揭竿而起，也绝不轻言退场。

在单位的年会上，不友好的氛围已经毫无

修饰。一位同事（之前已因为与我合作顺畅而被连降三级）发短信给他的女友，直播年会现场实况，他的女友回复：“易禾真的要为了基督的缘故忍辱负重吗？”当我知道这些时，感动异常，我做的这一点算什么呀，竟然有这样的资格和荣幸，令未信主的人联想到我们的主耶稣。我深深觉得一份荣耀，我所得的超出了我配得的。

在年会过后一个月，老板与我谈话，希望我主动辞职。因为如果是解职，他必须上报主管部门批准，下向团队解释理由。我对他的决定表示充分理解，“我觉得您的每个决定，都是从有利于事业发展出发的，这么多年您也很不容易，我认为您是一个直率可爱的人”，我走到他的座位前，拥抱了他。他的神情有瞬间的感动，表示可以再谈一谈，如果有什么我可以不走的好办法，要我一定告诉他。随后，就回归惯常的逻辑中。

在谈话两周之后，又传出我想开走单位配给我使用的汽车、拒不归还的谣言。一位未信主的同事说：“能离开这样的单位，是神对你的恩典。”标榜正义、理性、良知的媒体，如无神的光照，罪不但不少，还有更多的骄傲悖逆。

这个阶段，我在文字事工中积累了许多经验和教训。

第三课：神爱我们

刚收到老板释放的明确信号，心里骤然觉得轻松：神认为这一阶段的功课可以告一段落，我被容许转入另一舞台了！但几天后，心中不免怅然，为自己以往工作中留下了太多的破口而自责，如果当时这样，当时那样，是否就可以为主守望在岗位上呢？毕竟，这个平台是宝贵的。

感谢主，他借着一位弟兄的口提醒我，“神



更看重能否得着我们这个人，而不是我们手中所做的事情”。在这个过程中，我不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信靠他的信实与公义吗？我不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愿意为他摆上吗？我曾是一个那么不愿受委屈的人，那么冲动血性的人。感谢主，翻转生命，扭转本性，唯有他能。

神爱的是我这个人，如果我经历这些而得到成长，这个岗位与这摊事情，他随时可以改变。基督并不需要一份写满他名字的报纸或书，他的名已经写在圣经的每一页，他喜悦的是，我们的心板上刻着他的名。在不好的环境中我们依然想要靠主做出正确的决定，我们才会经历神。

当然，神希望我从这段日子里尽可能多地领受祝福，包括堵住破口，在属灵争战中我们才会被更大更久地使用。如果不经过这些，我认识不到自己一直以来对权柄的态度都有问题，因为早年的环境，我对权柄运用不当的情形格外敏感，我只愿意顺服“对的权柄”，我要先去判断权柄的对错。

对于我所带领的团队，我连深入的交流都很有有限，常常回避建立工作之外的联系，更谈不上去服侍下属。背后仍然是我的骄傲在作祟，我自以为自己选择了更有水平的方式，用“行出神的道而不是说出神的道”来传福音。我是一个不称职的领导，无形中在自己与团队之

间竖起自私的篱笆。对人的爱不够，同时对罪的警醒与憎恶也不够，神爱罪人但恨罪，外部氛围的失序其实是我作为领导者灵里失序的外化。

恰恰是在我受到逼迫的时候，我与团队的关系才得到真正的建造，这不表现为我要捆绑着他们和我一同辞职，而是我可以更多与他们分享我的思考，我的行为背后的信仰基础。当我被降卑，我才感受到权力之外的影响力的存在，它来自我所信靠的神，而不在于一个世界上的位置。

某天，我所在教会的牧师告诉我，他做了一个梦，老板向我认错，希望我回去帮他解决问题。“这至少提醒我们，不应该放弃为他祷告。”是的，或许当他终于失去权力的时候，就到了福音进入他心灵的时机。

当我表露出对权力争夺的厌恶，天明牧师对我说：“不要把这看作是权力的PK，他们并不是为了伤害你而做出这些，他们只是因为自己的部分需要没有得到满足。”我很感恩于得到这样的提醒，基督徒，不就是学习耶稣、看到别人的需要而肯为此献上自己的人吗？

感谢主。我的功课远未结束，不论何时，不拘何处，愿主看重我们愿意为他而去的心，就装备我们，陶造我们。主赐平安，作为他带领我们的确据。✚



文 / 慕义

一、此 Yale 非彼 Yale

我是一个做事特没条理的人，不信你翻翻我的钱包就知道了。因为每过上一段日子，我的钱包总会变得鼓鼓的，当然让钱包“发福”的并不是那几张寥寥可数的钞票，而是一大堆我已经弄不清楚来由的各式各样的单据。为此，妻子总是会在过一段时间后，清理一下我那个咖啡色的皮夹，把那些没用的票据抽出来扔掉。

当然，我口袋里另一个不讨她喜欢的东西就是我那一大串钥匙，它们当中的一些我都不记得是哪个门上的或者哪个箱子上的了，我有时候都怀疑自己连大学时代的钥匙都还挂在身上，虽然我已经大学毕业八年了。为此，妻子没少在旁边数落我。

三年前，我的那串沉甸甸的钥匙里又多了一把，但我相信这把钥匙会伴随我过上好一段日子。这把钥匙是属于我现在的办公室房门上的。它其实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是最普通最常见的那种，一面印着两个汉字“豪匙”，而另外一面上则印着 Yale 一词。我认为 Yale 表达的

意思可能是“耶鲁”之意（后来，我上网搜索，发现 Yale 是一个非常著名的锁具品牌），但我们的老板却开玩笑地说：“说不定它是‘雅乐’的汉语拼音呢？”但是不管它是“耶鲁”还是“雅乐”，这个 Yale 对我来说，却有着不同寻常的意义。我上研究生期间，曾经申请了一个 sohu 的邮箱，用户名就是 goyale，因为这几个字母拼在一起，与我的名字有点谐音，而不了解此意的人，总是问我是不是将来想出国去 Yale 留学。但是没想到，在数年之后，我真的拿到了 Yale 的钥匙，虽然此 Yale 非彼 Yale，我深信，这是上帝在永恒之中为我安排的道路。

四年前的某一月的某一天，我已经不记得确切的日子了，但很确定的是，那一天是个阴天，空中还飘着毛毛细雨，我的心情也是阴阴的，我手里提着一大袋子治肝炎的药，沿着人行道慢慢地从隆福医院往单位走。

从医院到单位的路程非常近，平常走十分钟就能到，可那一天，我却走了很长的时间。在那一段既很近又很远的路程中，我的思绪飘得似乎更加幽远。

我想起了自己人生中的第一个不眠夜，那一夜，刚上初中的我因为听到对面房间里母亲熟悉的咳嗽声，突然意识到母亲有一天会死去，而自己终有一日也会从这个世界消失。我无望地在黑暗中抽泣，久久不能入睡。

又想起了在那个夜晚过后没多久的一天，只有12岁的我被家人告知自己得了肝炎后，我在他们面前禁不住痛哭失声。那时候母亲在一次化验中发现得了乙肝，之后全家体检，我的哥哥和最小的姐姐还有我无一人幸免，而我的情况是家人中最严重的。

想起了24岁那年，在一个失眠将近整夜而终于合上眼睛的凌晨，我突然被宿舍的电话惊醒，父亲在那头哭着说，我的母亲得了重病，让我赶紧回家。呆坐在床上，脑中一片空白的我，预感到父亲没有跟我说实话，我知道母亲在那一刻已经过世了。

想起了八年前临大学毕业的那个五月的夜晚，自己在学校那个静谧的核桃林里，跟着带我信主的弟兄，一句一句地念着那些似懂非懂的决志祷告词。

又想起了，第一次去教会那天，聚会结束后，一个第一次见面的弟兄走到我面前，热情地握着我的双手说，他已经为我祷告了很长时间。

想起了刚信主的我有一次去原来的单位面试，去的时候和回学校时，自己竟然搭上了同样一辆公交车（之所以知道这一点，是因为我在来去之时碰上了同一个售票员）。那一刻，我突然发现人生中居然有那么多的奇迹。

……

近三十年的人生历程中这些大大小小的事情都在我眼前一闪而过，我的心似乎又回到了人生中那第一个不眠夜，突然觉得死亡又一次离我那么近，但这次心境却稍微有些不同，因为我深信自己已经有永恒的生命在上帝那里存留。走在毛毛细雨中，我的脑子里突然冒出了一个想法：我一定要在有生之年，为主做些什

么事情。

当时距离单位体检发现自己肝功能不正常已经有一年时间了，这期间，中药西药吃了无数，可肝功能始终没能恢复正常。其实，我在12岁发现自己得了乙肝时，肝功能是正常的。当时，医生说如果肝功能正常就不用吃药，只需定期体检即可，后来我就没怎么管它。但这次，医生很明确地告诉我，必须得吃药治疗。一年过去了，钱花了不少，可是肝功能仍然没有恢复正常。

我当时所在的单位，是一个老字号的出版社，待遇非常好，工作也不忙。早晨，大家都不紧不慢地掐着点儿来到单位，然后悠哉悠哉地看着稿子。中午时，单位的人总会在办公室小憩一会儿，有的人是趴在桌子上，有的人弄一个躺椅，有的人干脆支一个行军床。下午一到四点半，人们就陆陆续续地从单位里走出来，坐班车的坐班车，挤公交的挤公交。

单位里表面上一团和气，可暗地里却分出了好几派。我所在的那个部门则很不幸地被夹在其中的两个派别之间，在那里苟延残喘。而我们的部门领导似乎对这些都不以为然，只管做着自己的事情，还在一个大学里当着客座教授，对我们这些下属的死活不管不顾。有一次，几个同事在一起聊天，一个同事很无奈地说：“女怕嫁错郎，男怕入错行，入错行也就算了，最可怕的是还跟错了领导。”

其实，当时我对领导也有不少的意見，但后来在教会一次全人医治的营会上，牧师讲了我们要向着权柄得自由。在那次课堂上，我对领导的不满情绪已经完全得到了释放。心里想着，不管领导怎么样，我自己一定得做个好下属。后来还把牧师那天的讲义用自己的话转写了一遍发邮件给了我们的部门领导，提醒他要解决当下的问题，以提高部门的凝聚力。邮件发出去后，心里一直忐忑不安，见了领导都不敢正眼看他。还好，没过多久他就做出了回应，召开了一次部门会议。开会前，我还挺开心的，

心里想着，领导还不错，还会顾及我们下属的感受，这封信总算没有白写。但是没想到的是，在开会的过程中，他一一反驳了我提出的所有建议，然后就宣布散会。我当时心里特别失望。

从医院回来后的那段日子，每吃过午饭，我照例都会打开那个破旧得动一下身子都会吱吱呀呀的躺椅，试图眯上一会儿。午饭后总是很困倦，可是一躺下来，人就变得很清醒，后来干脆就不睡了，睁大着双眼，盯着头顶的天花板，在对面同事的鼾声中，思想着自己的过去和将来，以及自己在这个单位的处境。

难道我就这样在这里养老吗？

而肝功能的不正常，更让我意识到生命的有限，我不能这样浑浑噩噩地浪费我的青春了，我一定得为主做点什么。

在某一天的中午，我突然萌生了这样一个念头，也许我可以在将来做一名基督教图书的编辑。之所以会有这种想法，也很简单，因为我在这个出版社当了四年编辑，而用我的业务去服侍主的最好出路，就是做基督教图书的编辑了。之后的几天里，我其实也没怎么为此件事祷告，可脑子里时不时就会冒出这个念头来。

后来没过多久，奇妙的事情发生了，但是在当时，我并没有意识到它的奇妙。在某一个礼拜天的聚会结束后，我现在的老板突然走到了我的身旁，当然我跟他已经相识多年，因为我们都是在一个教会里聚会。

他略带试探性地问我：“我们要成立一个基督教图书的文化公司，你愿不愿意加入到我们当中来？”我一抬头，看到的是一双饱含真诚的眼睛。

不过，我当时却拒绝了他，我对他说：“我没办法全职去做这件事，我只能兼职去做。”对这样一个邀请，我心里甚是诧异，当时我更多的是想着目前所在出版社的优厚待遇，而且心里也有点嘀咕：成立一个新的公司，从头开始创业，万一将来发不出工资该怎么办？何况我

已经买了房，每个月的房贷就有两千多，而且自己的肝功能一直不正常，每个月都得吃药，做这个工作能养得起自己吗？和他谈完话后，我就回家了。

之后的某一天晚上，在一个小组聚会结束后，我与一个比较要好的姊妹一起往公交车站走，路上她问起我为什么拒绝了那位弟兄的邀请，并说是她向他推荐的我，而她一直在为那个弟兄当时所在的出版社做翻译的工作。在和她聊天的过程中，我突然想起了前一段时间一直在我脑子里跳来跳去的那个念头。做基督教图书的编辑，不正是我对将来的畅想吗？看来这是上帝对我那个无声祷告的答复。当天晚上回到家里后，我就给那个弟兄打了个电话，并告诉他我愿意加入到他们的团队当中去。

半年后，我从那个每个月都有很多福利品，时不时会发一些超市购物卡的老字号出版社辞了职，去新单位的第一天，老板把那个印着Yale一词的钥匙给了我。看到那个Yale的第一眼，我更加坚定地相信，这就是上帝要带领我来的地方。

二、上帝指的路亦非坦途

虽然当初辞职的时候，内心非常相信这条路是上帝为我预备的，但是我并没料到，这条路上竟然有那么多的艰难。

打算辞职的时候，确实承受了来自各方面的压力。最大的压力自然来自我的亲人，父亲认为我疯了，不过我很能理解他的反应，因为当初他听说我在教会里每月交十一奉献时，就曾经跟其他的亲朋好友说他儿子疯了。我的哥哥说我父母供我上到研究生简直是白供了，还扬言说要从郑州赶到北京，找我现在的老板来评理。甚至在我辞职加入新单位后的三年中，每次跟我打电话，他都会劝我能否从现在的单位辞职再回到原来的出版社里。过去单位的部

门领导也劝我不要辞职，甚至还提名我为单位当年的优秀员工作为“诱饵”。而教会里的一些曾经辞过职而后来苦苦找不到稳定工作的弟兄姊妹也好心地劝我不要辞职，一个专职的传道人更是含蓄地提醒我，要想好了，以后的生活会很清贫的。

我不能说家人的这些拦阻还有弟兄姊妹们善意的提醒没有在我心中激起波澜，其实，我作好辞职的打算的时候，是非常坚定的，但是离辞职的最后日期越来越接近的时候，内心却产生出一种既豪迈又悲壮的复杂情绪。有一天，我在家乐福购物，用单位发的购物卡结账的时候，突然意识到，以后可能不会有人再给我发这些卡片了，心里觉得挺不是滋味的。但当时有句经文却出现在我的脑海里，“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不配进神的国”，我一下子就释然了。

而距离辞职还有一个月的某一天下午，正在菜市场买菜的我再一次接到了我自离家上大学之后一直害怕接到的电话，大姐在电话那头哽咽着告诉我，我们的父亲去世了。父亲的去世，更让我的辞职增添了几分悲壮的色彩。在我回老家奔丧期间，我原来单位几个和我关系还不错的女同事们在办公室为我的遭遇抱头痛哭。一个男同事更是感慨道，这一年可能是我人生中最重要的一年，因为这一年在我身上发生了这么多的大事。这个同事的话，果然成了预言，后来，在那一年中，我在教会也认识了妻子，并在那一年年末完成了我的终身大事。而这是我父亲生前最大的心愿，可他却到死都没有看到。

与辞职时所承受的那些压力以及辞职那一年所发生的大事相比，进入新的岗位后所面临的那些挑战更是让我始料未及的。

因为我们的公司是新成立的，刚开始时，



我们的规章制度还不完善，同事各自的职责也很不明确，大家似乎都找不对自己的位置，彼此之间也经历了痛苦的磨合期。而我对公司的宗旨和运作方式一开始也没能完全理解，何况我们刚成立

的前两年里，一直处于预备期，没有一本图书出版，所以曾有一段时间对未来倍觉迷茫。但上帝在我们这些人身上动工，经过一次退修会，大家七嘴八舌，一下子就找到了症结所在，原来我们主要的问题出在老板那儿。他原来在出版社时，什么活都得自己干，辞职之后，成了我们的领导，但一直没能进入领导的角色，所有事都仍然揽在自己身上，结果让其他人都找不着自己的位置。那次退修会之后，老板很虚心听取了大家的意见，我们开始完善我们的规章制度，并明确各自的职责，公司的运作才得以改善。而且上帝也为我们打开了几个出版社的大门，让我们从去年年初到现在为止，连续出了两套丛书，有十几本左右。

在这个新的公司里，我也面对了自工作五六年来所遇到的最多的批评。在过去的出版社里，我所编辑的图书都是中国人自己写的语言学著作或汉语工具书，而现在我要面对的是基督教的译著，而且要经常翻查英文原书。我以前所在的单位，虽然是一个老牌的出版社，但是因为我所在的部门领导对我们那些下属基本上处于不管不顾状态，而且工作职责也极不明确，我的编辑技能基本上是自己单打独斗取得的，可想我的水平有多差。而到新的单位之后，以前积累的那点编辑技能似乎全不能奏效。再加上，在老单位里养尊处优惯了，工作也比较散漫，而这些坏的毛病都被我带到了新的岗位中。经过我手编辑的图书校样常常是错误百出，因此常常被我们负责复审工作的一位老同事批评，刚开始挨批时，心里还有点抵触

情绪，甚至还把遗漏错误的责任归到译者水平太低之上。

去年，我责编的一部书稿到复审环节时又被那位老编辑发现遗留了很多问题。以前我的老板还会替我说上些好话，安慰几句，这次他似乎也对我颇感无奈。终于在某一天，我们办公室展开了一次针对我的“批斗会”，那位老同事当场暴发，声色俱厉，“自己责编的书稿就像自己的孩子，孩子你能让别人替你养着吗？你不能总是把责任推到别人身上，把问题都遗留到我这儿。你已经是位父亲了，我想你应该能明白这一点。”这些话字字掷地有声，像钢针一样扎到我的心，听完她的话，我虽然内心还有些不平，但是感觉自己已经没什么底气可言了。那几天正赶上过节，每天呆在家里，心情特别低落，甚至抱着孩子哄她睡觉的时候，还在想着同事的那些话。就在那些天里，我开始反思自己的问题，觉得自己不配做一名基督教图书方面的编辑，心中甚至起了重新换工作的念头。但是，自己内心却是很清楚的，这条路是上帝为我安排的，上帝确实给我指了路，但是他并没有告诉我这条路是坦途。我必须行在其上，被其陶造。

经过了这次的低谷，我对工作的态度变得积极起来，开始学会否定自己，看别人比自己强。很奇妙的是，当你否定自己的时候，你就看到了自己身上的不足以及别人身上的优点，你才会去虚心地领受他人的指教。经过这次的事件，我开始认真地对待那位老同事批评，而现在，虽然我不能说自己的编辑技能一下子就有了飞跃，但我确实感到自己在编辑基督教图书方面开始上路了。

另一方面，在这份充满了意义和挑战的新工作中，因为收入不高（虽然我们的待遇在同类主内机构中已经是较高的），我依然要去面对养家所带给我的压力。

辞职后的三年中，我们一家的生活确实如

那位传道人预言的那样，很是清贫。妻子自从和我结婚以后也辞职了，我们婚后半年她就怀上了小孩，所以她一直呆在家中，因为无人帮我们带小孩，她准备自己在家照顾孩子直到孩子上幼儿园。所以我们只能靠我一个人的工资来养家。

去超市购物时，我再也不像以往那样，翻到一件想买的东西就往购物车里扔了，现在，到款台结账前，我总是会把购物车里的东西再分成两类：可买可不买的和必须买的，然后把前者挑出来，重新放回到货架上。

妻子有时候会因为我们清贫的生活而忧虑，而且她也担心孩子上幼儿园时，自己也三十好几了不好找工作，即便找着了工作也不会好到哪里去，觉得前途很迷茫。我们偶尔还会因为此事闹矛盾，我经常安慰她说：“虽然穷是穷了点儿，但是这几年，我们确实也不曾缺乏过。工作的收入并不是衡量一份工作好坏的唯一标准，最重要的是工作要有意义。而且我感觉这几年是我们最有价值的几年。对我而言，这几年中，经我的手编辑出版了那么多的基督教图书和杂志，而你虽然没去上班，但你在家中照顾孩子就是一份工作，孩子三岁之前的这个阶段非常重要，她最好是跟妈妈呆在一起，而且这三年是无法复制的，因为孩子的成长是一去不返的。”在我以及教会其他弟兄姊妹的安慰之下，我的妻子也开始慢慢地享受她目前的生活状态。

在我辞职的这几年中，我还陆陆续续地收到了一些弟兄姊妹奉献给我们的购物卡。每次拿着那些卡去购物，我的心就倍觉甘甜。这让我想起了《路加福音》18:29—30耶稣所说的话，“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神的国撇下房屋，或是妻子、弟兄、父母、儿女，没有在今世不得百倍，在来世不得永生的。”

你瞧，你为上帝所舍弃的，上帝依然会给你补回来。📖

理财 or 理命?

文 / 明明

很多人都会有一个创业经商梦想，我也是。上大学时，我就开始搜集相关知识，买了很多这方面的书，去蹭听其他专业的课程，也从网上下载了很多视频资料。从小不爱看书的我，却对这些爱不释手，丝毫不觉得枯燥乏味。另一方面，我开始在股市中积累原始资本，并尝试一些创业项目，体验创业的滋味。收获金钱的同时，也得到了老师的认可和同学们的羡慕。小小的成功，刺激了我更大的欲望。我如痴如醉地沉浸在对成功的追求之中。从小比较自卑的我，也慢慢自负起来。我开始轻看我身边的人，无论是同学，还是朋友，甚至是家人。

在这期间，我的一个朋友，一个很单纯而善良的女孩，向我传了福音。我耐心并很有礼貌地听她讲了两个多小时，但是内心没有丝毫的感动。我把她送给我的圣经随手放在书架上，长久没有翻阅。

毕业后，我很顺利地进入了一家成立不久的投资公司。公司位于金融街，其大股东是某房地产公司的法人，家族生意涉足海外。公司经营涉及证券、期货、现货、外汇等领域。看上去，这是一个很好的发展平台。

由于有一定的知识储备和交易经验，我很快得到晋升，当上部门主管，组建团队，培训新员工，并且代表公司写市场行情分析，发布

在相关网站上。2007年8月，我把所有资金以及父亲的多年积蓄都改投在了现货市场。

由于投入了大量资金，我不仅是公司的员工，也是公司的重要客户。因此我很快进入公司的核心团队，知道了一些隐藏的秘密：非法经营，利益输送，坐庄，洗钱……顺其而来的就是各种饭局和声色娱乐。

总经理经常向我们传授他的厚黑哲学。在他看来，下属是工具，客户是猎物。他理想的最高境界就是泯灭自己的人性，以防掉入陷阱；充分利用人性来影响别人的思维、观点、信念，从而达到自己的目的。

我通过他也认识了一些圈内人，我发现他们都有类似的想法。而且，他们不仅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在这个世界上，他们不相信任何人，为了利益，他们可以伤害任何人，甚至是自己的亲人。我不知道金融圈内到底有多少这样的人。和他们在一起，我也越来越像他们。

这个时候我意识到，收入变成了数字游戏，并没有给我带来期望的成功感觉，或者说我已没有精力去细细体会那种感觉。高度紧张的工作，腐朽堕落的生活，肮脏邪恶的思想，使我整日身心疲惫。此时，自负和贪婪占据了我的心，它们就像黑洞一样吸引着我，使我越陷越

深。它们又像巨石一样，压得我喘不过气来，而我又无力抗衡。

工作不久后，交往四年的女友提出分手，这件事对我的打击很大。在家里发呆的时候，我无意中看到书架上那本早已布满灰尘的圣经。于是我约见了给我传福音的女孩，她邀请我到教会看看。

我清楚地记得，第一次到守望教会那天正好有洗礼。看到许多人都在默默地流泪，我百思不得其解。在这个冷漠的世界，人们的心已变得不易被感动，更别提是在人前落泪了。他们为什么而感动呢？于是我决定了解一下基督教。

刚开始去教会时，我完全听不懂，只是觉得赞美诗很好听。坚持了几周之后，我准备放弃了。因为在我看来，每周日放弃其他安排，花几个小时，去教会听几首歌实在是太不值得了。就在这时，我的一个大学同学告诉我他全家信主，并给我讲了一些见证。我回忆起大学时的他，信实，良善，温柔，节制，忍耐，生命中充满了活力，完全不像我接触过的其他富二代。于是，我决定再坚持一段时间。心想，每周去净化一下心灵，顺便了解一下西方文化也不错。

随着去教会的次数增多，我渐渐对神，对自己，对世界有了新的认识。但是越认识，矛盾越大，冲突越大，内心世界就像处于冰火两重天，无比痛苦和挣扎。为了寻找内心的平衡，我决定不坑害我的客户和下属。

公司迅速发展着，很快开了两家分公司。就在这时，股东和高管之间因利益分配产生了分歧。现货交易平台的资金出入也出现了些问题。我预感到可能会有事情发生。于是，为了规避风险，我在盈利的情况下把手上的客户都劝离了公司。同时，我也对我的下属进行了暗示，劝他们早日另谋高就。

我的一个下属，他是基督徒，平时关系很

不错。他临走前对我说：“你有什么打算？我劝你也尽早离开吧。”我说：“我知道公司有问题，有些事你不知道，我坚信我游刃有余。”

过了几个月，事态变得越发严重。但是，在自负和贪婪的驱使下，我依然无法自拔。那时，我对基督信仰已经有了初步的了解，也开始试着向神祷告。

一天晚上，我跪在床上向神祷告：“神啊！我已经做了我能做的，我没有坑害我的客户和下属，难道我做的还不够吗？难道你真的要我破产吗？如果是这样，我不怕！”结果那晚我失眠了，整夜都好像在进行头脑风暴，有一种说不出的恐惧感，却捋不出个头绪来。

2008年7月，现货交易所老总携款外逃。随之而来的是公司大股东销声匿迹，总经理因涉嫌欺诈和非法经营而被捕。对于我来说，这一切意味着我破产了。我把事情如实和父亲说了，父亲强作镇定，没有太多的言语。我记得父亲说得最清楚的一句话：“今年是我五十大寿！”那几天他明显地老了许多。看着父亲憔悴的面庞，忙碌的身影，我的心如刀绞一般。

对于母亲，我没敢完全如实说，在损失上少说了很多。因为在我很小的时候父母就离婚了，后来，母亲做生意一直不太顺利。在我上大学期间，母亲身体累垮了，为了看病，家里的积蓄也花完了。因此，我一工作，就承担起照顾母亲的责任。我很了解母亲，如果她知道事情的严重性，很可能承受不了那样大的打击。而且我和母亲不在一起住，我不知道她会采取什么方式来缩减开支。还好我的银行卡里还有些余额，节省点花，大概够我和母亲维持一年。

自命不凡的我没有原先想的那么坚强。金钱的损失，自信心的受打击和自尊心的受伤使我如丧家之犬一般。我已没有了目标和方向，更没有了以往的斗志和激情。我已不知道我是谁。

就在这时，很多团体都在组织志愿者奔赴

四川抗震救灾。有一个主内团体询问我是否同去。经过祷告，我的心有强烈的感动：我必遇见神。当我向父亲提及志愿者的事时，他说：“你连自己都照顾不了，还去帮助别人？”我什么都没说。父亲不知道，我不是去帮助别人，而是去寻找我自己，去寻找神。

临近去四川的日子，我得知当初报名的成员，陆续都放弃了。最后仅剩下一个姊妹，而且来回要坐飞机，所有费用自己出。我咬了咬牙，拿出5000元预算，8月中旬去到了绵竹。那里的人、事、物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尤其是和我同住一屋的老弟兄，他的经历很丰富。当我问及他对我有什么建议时，我本以为他会侃侃而谈，没想到他只说了五个字：“万事信靠神！”然后就蒙着被子祷告了。

回来后，我沉淀了很长一段时间，反思自己走过的路。2008年底，我毅然决定受洗。那时，生活的压力已经让我不得不重新考虑工作。然而，我始终坚信某些方面是神赐予我的能力，但是我不敢肯定神是否让我以此为谋生的方式。因此，我已做好了去肯德基打工，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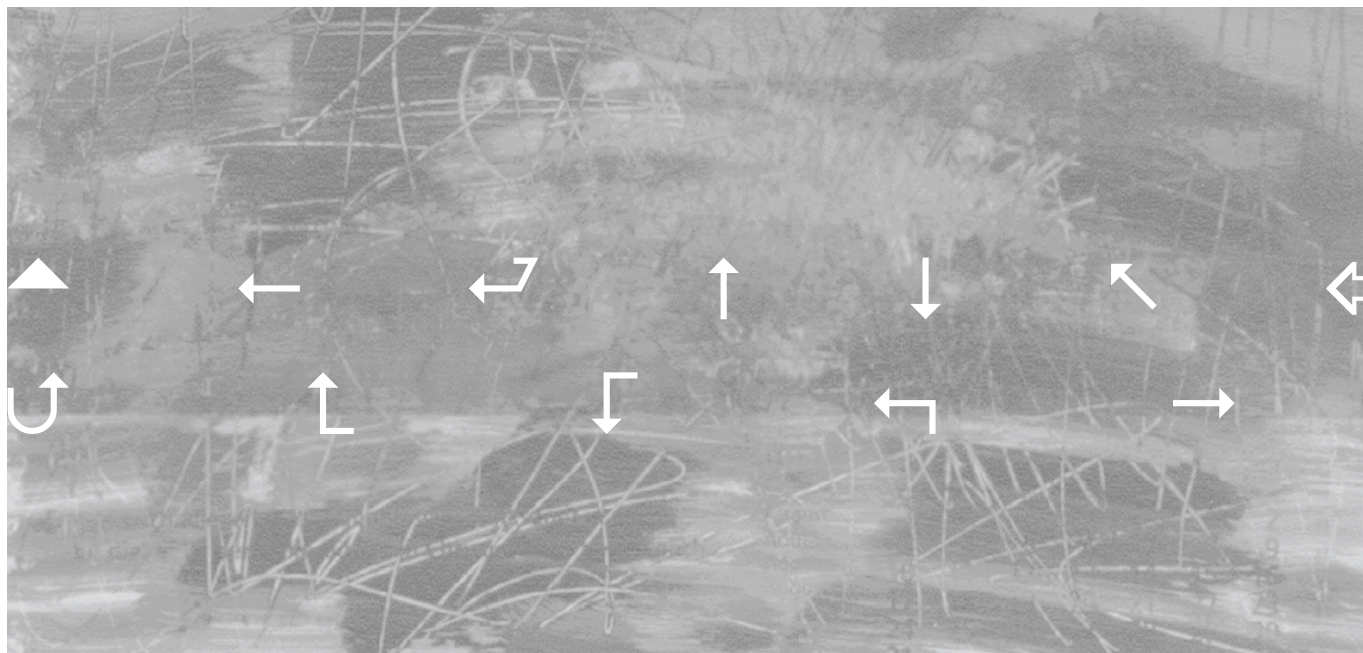
去卖手机，卖电脑的准备。在那段时间，我不断求问神：“你要我成为谁？我的路在哪里？”

转眼到了2009年的3月中旬。一天晚上，我再次经历头脑风暴。我不住地祷告，祈求神的同在，盼望神的怜悯和恩典。而在我脑海中不断涌现两个词：圣洁！荣耀！圣洁！荣耀！

我突然产生了一个以前从没想过，看似疯狂的想法：与神立约。

我相信神给我的能力，我要再次向这个世界和自己证明我可以做到。我向神保证，一年内，不做任何违法的事情；没有任何第三方利益关系；不主动找客户；不收取手续费和资产管理费；不收取任何分红或利润分成；公开自己的交易记录；不用任何方式的借贷来消费或投资。

我清楚地知道要做到这些意味着什么。我坚信，主若肯，我必平安！但是这时我已没有资本再投资。神指引我：“你要去找你的父亲，他说什么就是什么。”我心里很忐忑，不知父亲会怎样。见到父亲时，我说：“爸，我要重新开始，现在正是机会，我需要启动资金。”



父亲沉默了片刻，说：“多少？”“您定！”父亲又沉默了片刻，说：“10万，算我借给你的，5%的利息。”“好，我要用您的名字开一个证券账户，这样您就可以随时知道我在干什么，也可以随时撤资。”父亲同意了。于是，2009年3月16日，我带父亲到证券公司开了个账户。创业之路由此开始。

刚刚交托，即蒙祝福，我开始从利润中支取我和母亲的生活费用。但是工作也不总是一帆风顺。因为在工作中，不仅仅需要充足的知识 and 敏捷的头脑。有人说，这份工作是世界上最具挑战人性的几份工作之一。贪婪、恐惧、虚荣、无知、自负、妄想、论断时刻围绕着我。因软弱而跌倒是常有的，而每一次交托都是经历神的过程。我慢慢学习感受神的同在，不断操练，超越自己。

我渐渐发现，如果有几天，我忽视祷告，不愿读经，也不想学习的时候，我就很危险了。因为那时我又忘记我是谁，开始飘飘然了。感谢神的怜悯和恩典，我平安地走过了那段时日，直至如今，夜夜安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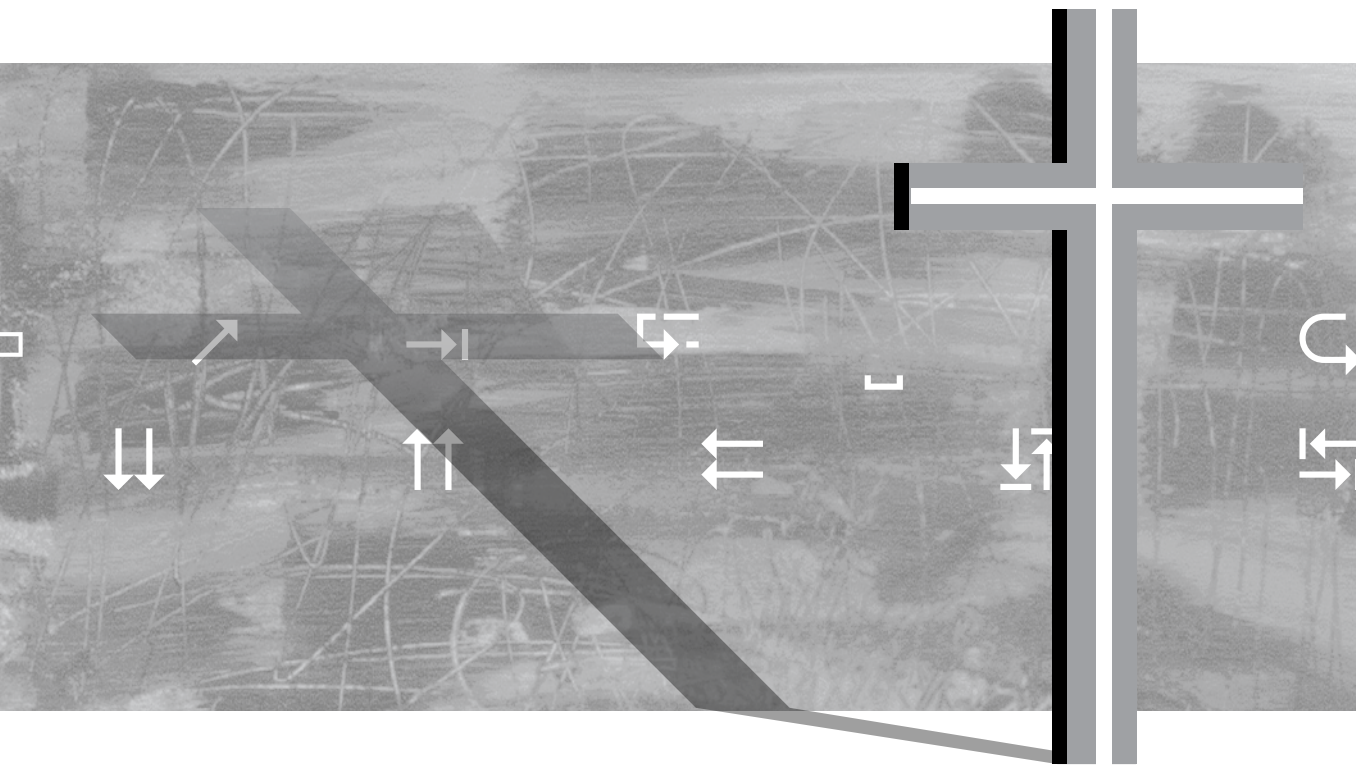
这份工作仅仅是我在世谋生的手段。它是我的起点，但不是终点。它是我的爱好，但不是我的追求。

在蒙神祝福的同时，我也在不断地求问神：“如何服侍弟兄姊妹？在福音的大使命中，如何使用自己的恩赐？”感谢神，神也让我有机会参与到几个事工当中，得以更加认识自己。看到弟兄姊妹成熟的属灵生命，我看到了自己的不足和亏欠。

我不能为神做什么，神也不需要我为他做什么。现在，神给我的异象逐渐清晰，如果神使用我，那实在是恩典。

一年过去了，回想起往事，我不禁落泪。这泪水中，有痛苦，有悔恨，但更多的是感恩。工作平安，母亲信主，这是多么大的祝福！我知道，这不是因为我做了什么，而是因为耶和华的慈爱，因为耶稣的救赎，因为圣灵的引领。

如今，我与神又有了新的约定。我清楚地知道，在前面的道路上，我必然还会犯错，会软弱，会跌倒。求神怜悯，不要任凭我做他不喜悦的事。求神祝福，得享平安！



书摘： 还原真实的清教徒工作观¹

文 / 勒兰·赖肯 (Leland Ryken) 译 / 杨征宇

今天，“清教徒工作伦理”这个标签常被用于称谓一大堆当代弊病：工作狂综合症、苦工、竞争、成功神学、实用主义和对白手起家者的膜拜。

当我们了解到这种所谓清教徒工作伦理，在许多方面与16、17世纪清教徒关于工作的真实想法截然相反，就不由得震惊了。在过去三个世纪内，最初的清教徒工作伦理已被世俗化和严重地曲解误用，并被西方文明所把持。我们需要还原其真相，才能认识它对我们的真正意义。

一、背景：圣俗分野

为了理解清教徒对工作的态度，我们必须了解他们所反对的背景。几个世纪以来，人们习惯地把工作类型区分为“神圣的”和“世俗的”两个种类。神圣的工作是由神职人员完成的工作。所有其他工作都是世俗的。将工作分为圣俗两大种类，成为中世纪罗马公教的一个首要特性。这一态度已经于4世纪被优西比乌主教公式化了，他写道：

基督的律法赐予他的教会两种生活方式。一种超乎自然及普通人类生活之上……它完全、永远地和人类日常习惯的生活区分开，将自己单单奉献于侍奉上帝……那么这就是基督徒生活的完美形式。另一种更卑微、更人性化，允许

人……花心思在农业、商务及其他更世俗的事务上，同样也在宗教上……将一种次等虔诚分配给他们。²

这种圣俗二分法恰恰是清教徒拒绝拿来作为他们工作神学之起点的。

二、所有正当工作类型的圣洁性

中世纪传统认为教士、隐修士和修女所委身的工作比家庭主妇和商店店主更神圣，首先摒弃这种想法的不是别人，正是马丁·路德。加尔文在这一问题上与路德是一致的。清教徒毫无异议地追随路德和加尔文的指导。

像改教家们一样，清教徒们也反对圣俗二分法。威廉·丁道尔说，如果我们看外表，“洗衣服和传讲上帝的话语之间的确有差别；但对于讨上帝喜悦来说，则一点差别也没有。”³威廉·珀金斯(Perkins)同意：“一位牧人牧羊的行动……在上帝面前，与一位法官宣判的行动、一位行政官进行管治的行动、或一位牧师传道的行动一样，都是好工作。”⁴清教徒对圣俗二分法的拒绝，意义深远。休伊·拉提莫在基督的典范里看见所有工作的真实尊贵价值：“这是一件奇妙的事，救世主、万王之王，并不羞于劳动；是呀，他如此简单地使用一份职业。在此，他圣化了所有类型的职业。”⁵

清教徒确信所有工作都是高尚的，这也对圣化公众有重大影响。关于基督徒信仰圣化公

共生活和工作的能力，约翰·科顿说：

“信心……在一个人蒙召去做最普通、最困难的事情时鼓励他。……一颗体贴肉体的心是不懂得如何委身于这种普通职位的；但如今，信心使我们置身于一种天召，如果需要某种普通工作，它就鼓励我们投身于这种工作。……信心已使人准备好欣然接受他蒙召去做的任何侍奉，而一颗体贴肉体的心却羞于被人见到置身其中。”⁶

威廉·珀金斯宣称，人们可以回应“以任何类型的天召”来侍奉上帝，“虽然可能不过是打扫房屋或牧羊”。拿但业·马瑟(Nathaniel Mather)说，上帝的恩典将“使每个行动高尚”；即使是最简单的行动，如“一个男子爱他的妻子或孩子”也被变成“恩惠的行动”，而且“他的吃喝是顺服的行动，因此在上帝眼中很有价值”⁸。

对清教徒而言，生命的一切都是上帝的。他们的目标是将每日工作和对上帝的敬虔奉献整合在一起。理查德·斯蒂尔(Steele)断言，在商店里“你才能确定地期待上帝的同在和赐福”⁹。当清教徒提高了“贸易中的每一步和每项措施都要圣化”的可能性之时，他们对日常工作的态度进行了革新。¹⁰约翰·弥尔顿(Milton)在他著名的《为人民申辩》中，挖苦那些把宗教敬虔留在家里的商人：“终日贸易却没有宗教信仰。”托马斯·加泰科(Gataker)看出圣俗之间没有张力，他写道：

“一个人不能想象……当他蒙召成为基督徒时，他必须放弃所有世上职位……并完全把自己用于……祷告和沉思默想，但他必须持守这一天召及其他天召，遵循这一天召及其他天召。”¹¹



清教徒的目标是服侍上帝，不仅仅是指人要侍奉上帝，而且是指人要通过在世上的工作侍奉上帝。科顿·马瑟(Cotton Mather)说：

“一个基督徒应该重视的不仅仅是什么是他的工作，而且是他在工作中是什么样的人。一个基督徒有工作是不够的，他必须使他自己在工作中有基督徒的样子。”¹²

三、清教徒的天召观念

除了宣称所有类型的工作都是圣洁的之外，清教徒的第二项强有力的断言是，上帝呼召每个人履行天职。清教徒说，每个基督徒都有一个天召。听从天召就是顺服上帝。这一态度的重要影响是，它使工作回应上帝。

从清教徒对拣选和护佑等教义的强调出发，他们很容易断言，每个人都有一个关于上帝的天召。清教徒神学家理查德·斯蒂尔写道：“上帝呼召每个男女……为了他们自己和公众的好

处，以世上特有的方式侍奉他。……这个世界的伟大统治者分配给每个人合适的职守和职权范围。”¹³威廉·珀金斯在他的经典著作《天职或人的天召的论文》中写道：

“一份天职或天召是一种确定的生活类型，由上帝授予或加给人，为了那美好时刻……每个学位、国家、性别和条件的人，毫无例外地必须有个人特定要投身的天召。”¹⁴

清教徒天召观的一个影响是令工人成为侍奉上帝的管家。实际上，是上帝分配每个人到各自的工作上。从这个观点来看，工作不再是与个人无关的了。况且其重要性不在于其本身；工作是一个人活出他和上帝个人关系的一种方法。一份清教徒的原始资料宣称：“无论我们的天召是什么，我们都要在职位上侍奉我主耶稣基督。”¹⁵理查德·斯蒂尔视工作为管家职位，他写道：“借银锭给你的那一位也曾说：‘拿着，直到我来！’你怎么能终日闲站着呢？……你的行业就是你的职权范围。”¹⁶

珀金斯写道：“上帝是将军，指派每个人以特定的天召……上帝自己是天召的作者和开端。”¹⁷如果上帝是呼召人到各自工作中去的那一位，那么这样的工作就是侍奉上帝的一种形式。根据清教徒的观点，在蒙召的职位上工作，是在上帝的瞩目下工作。科顿·马瑟宣称：“哦，让每个基督徒在蒙召的职位上工作时与上帝同行，做工作时一只眼睛瞩目上帝，就像在上帝的目视下行事。”¹⁸

基督徒天召教义的另一实际结果是带来对自己工作的满意。如果一个基督徒的天召来自上帝，那么接受一个人的工作任务就是自然而然的信念了。科顿·马瑟写道：

“一个基督徒应该在工作中满



足。……单单是上帝的恩惠使他能满足、满意地参加工作。……你在公务中有困难和麻烦吗？在这种困难下满足是你对上帝不小的效忠，是他把你放在你所在的位置上的。”¹⁹

如果每个人都有天召，那么怎能晓得蒙召去做什么呢？清教徒发展出一套方法来确定天召。他们没有让这一过程神秘化。实际上，理查德·斯蒂尔宣称，上帝“在末后”极少直接呼召人，无论谁声称拥有来自上帝的启示，“势必产生非凡的恩赐和能力，否则不过是自满和妄想。”²⁰

清教徒宁愿相信人的情况，诸如“内在的天赋和嗜好”，“能导致一种人生道路，而非另一种人生道路的外在境况”，“父母、监护人和某些特殊情况中地方官”的忠告，以及“所得到的……性情、教育或恩赐”等等。²¹他们也相信，在正确的天召中的人，上帝会赋予他们完成工作的能力：“当上帝呼召我到一地方时，他已经把适于那个地方的恩赐给我了。”²²

清教徒相信对天召的忠诚。一份天职既不能轻易获得，也不能轻易放弃。弥尔顿从小就有成为诗人的强烈天召，他就选择天职这个主题写道：“每个人的本性应该被特别关注，且不能被扭曲到另一个方向，因为上帝没打算让所有人做一件事，而是让每个人做他自己的工作。”²³理查德·斯蒂尔警告说，选择“一个天召或生活状况，却没有用平衡的正当理性仔细权

衡”，是“十分荒谬的”²⁴。约翰·科顿强调选择天职时的天才观：

“另一件使天召正当的事，是上帝将恩赐赐予人时……上帝引导他蒙召（林前7:17）……”

“当上帝呼召我到一地方时，他已经把适于那个地方的恩赐给我了，尤其是如果那个地方合适、适于我，并是我最好的礼物；因为上帝……会把他最好的恩赐改进成最佳优点。”²⁵

清教徒的天召观等于防止随便轻率离职。清教徒一般不认为一个人绝对不能合法改变工作，但同时他们对这种实践非常清醒小心。威廉·珀金斯说过“良好职责上的坚韧不拔”，并警告要提防“野心、妒忌、性急”，以及“妒忌……其他人在更好的蒙召职位上和条件下……这是一种常见的罪，是共同体许多纷争不和的原因。”²⁶科顿·马瑟同意这一观点：“一个基督徒应该满足地做工作。一个基督徒不该太轻易退出天召……太多人仅仅因为贪婪和不知足而丢下职业事务。”²⁷

总之，清教徒的天召观涵盖一组相关观念：上帝在安排人任务中的护佑，像管家一样回应上帝而工作，对任务知足，尽忠职守。这些记号都记录于约翰·科顿的劝诫中：“在蒙召职位上侍奉上帝，满怀愉悦、忠诚和属天心思去做工。”²⁸

四、工作的动机和报偿

清教徒对工作动机和目标的信念需要和近三个世纪以来流传的所谓“清教徒工作伦理”仔细地区分开来。从本杰明·富兰克林说出财富是工作目标这一属世智慧箴言，到我们自己的世纪工业巨人宣称，他们的成功证明他们是

上帝的选民，我们的文化已基本上视工作为获得财富和产业的方法。这种世俗化的伦理观被归咎于清教徒们及其先驱加尔文，并且认为清教徒伦理基于财富是工作的最高报偿，富裕是敬虔的记号，这种认识变成了普遍接受的公理。

但这真是清教徒信奉的吗？根据清教徒的理论，工作的报偿是属灵的、道德的，即工作荣耀上帝，并使社会受益。通过视工作为上帝的管家业务，清教徒为工作报偿的全新概念开启了一条道路，正如理查德·斯蒂尔的注释中所提出的：“你们为上帝工作，他肯定将报偿你们，令你们心灵满足。”²⁹那些报偿基本上是属灵的、道德的，这在清教徒的注释里非常清楚。威廉·珀金斯断言：

“我们生命的主要目标……是在蒙召的工作上服侍人，并从中侍奉上帝……有人可能会说：什么？难道我们不是必须在蒙召职位上劳动以养家吗？我的回答是：这是必须做的；但这不是我们生活的全貌和目的。我们生活的真正目标是在服侍人当中侍奉上帝。”³⁰

约翰·珀金斯说，我们劳动时的心态必须是这样——“不是为了自己的好处，而是为了他人的好处”。

理查德·巴克斯特分享了工作的属灵目标和道德目标的观点。他说，工作目的是“顺服上帝，造福他人”。而且，“公益，或曰多人的好处，比我们自己的益处更有价值。因此每个人都必须尽力为他人做好事，尤其是为教会和共和国。”至于工作中可能收获的财富，它们“可以救济贫穷的弟兄们，鼓励为教会和国家做好工作。”³¹

这些声明值得注意的是，它使在上帝、社会和个人之间的整全观念，在天召的实践中汇聚在了一起。个人利益并未被完全否定，但在

工作报偿里明显地被最小化了。

为了坚持工作具有属灵和道德目的这一观点，清教徒得出合乎逻辑的结论，即这些目标应该决定天职的选择。理查德·巴克斯特极力主张：“应该选择可以最大限度地侍奉上帝的职业或天召。不要选择最能致富或最有世上荣誉的职业；但要选择那些可以尽量做好事、并逃避犯罪的职业。”³²

巴克斯特在其他地方写道：选择一份行业或天召，首先要考虑的应该是“侍奉上帝和寻求公益，因此应该选择能够有利于公益事业的天召”。再有，“两份同样有益于公益事业的天召，一份可以增加财富，另一份有益于灵魂，当然要选择后者。”³³与强调工作的属灵报偿和道德报偿相反的，是经常性地谴责那些利用工作以满足自私野心的人。与多数人想象的相反，如果“白手起家”是指那么一些人，他们自称通过个人努力而成功，并用自己赚来的钱铺张浪费地满足功利爱好，那么白手起家的理想并不吸引清教徒。

巴克斯特轻蔑地谈到野心勃勃的自夸：“要谨慎，免得你们自吹在天召中的勤奋，那样就陷入尘世的心思，并过于在意或贪婪地谋划在世上的升迁。”³⁴珀金斯写道：“人人为自己，上帝为大家，这种想法是邪恶的，与每个人天召的目的截然相反。”³⁵他还说：

“他们褻渎了他们的生活和天召，使之成了雇佣他们获取荣誉、欢乐、利益和世上日用品等的了，那样我们生活之目的就和上帝分派给我们的不一样了，那样我们就是伺候自己了，因此既没有侍奉上帝也没有服侍人。”³⁶

早期清教徒休伊·拉提莫(Hugh Latimer)这样说财富：“我们不可以像许多人那样昼夜不停贪得无厌地寻求财富。”³⁷

五、成功是上帝的赐福，不是赚来的工钱

清教主义和加尔文主义更普遍地视工作为赚取个人成功和财富的方法吗？通常都如此断言，但我没找到确凿证据。加尔文主义没有教导一种信赖自我的伦理，我们的现代工作伦理却是如此教导的。加尔文主义教导的是恩典的伦理：无论我们从工作中得来的报偿有多么实际，它们都是上帝的恩赐。

加尔文本人否认物质上的成功总是工作的结果。确信“早睡早起使人健康、富裕、智慧”的不是早期清教徒，而是本杰明·富兰克林。根据加尔文主义的观点，不仅工作不能确保成功，而且即使上帝赐福工作以财富，那也是他的恩典产生的祝福，而不是出于人的功德。用加尔文的话来说：“人们徒然苦干并禁食祈求财富，弄得筋疲力尽，因为这些也是上帝的赐福。”³⁸还有：“我们永远不要妄想我们有任何权利去虚荣确信。因此，每当我们遇到‘报偿’这个单词，或者它从我们的脑海划过时，我们要意识到，它是从神圣的良善者降临到我们身上的。”³⁹

同样的精神渗透在清教徒对人类努力和上帝赐福之关系的看法中。科顿·马瑟断言：“在职位上，我们撒网；但那所捞取的是上帝放进网里来的。”⁴⁰罗伯特·克罗利(Crowley)在伦敦基尔德大厅(Guildhall)告知听众：无论贪婪还是努力工作都不能使他们致富，因为只有上帝才能以成功赐予人。在乔治·斯文诺克(Swinnock)看来，成功的实业家从不会说，他自己的努力使他成功；即使人类方面积极主动，“大自然万物没有一小举动会不依赖上帝。”⁴¹

清教徒勤俭结合的生活方式真的会使人富足，至少有时候会令人致富。然而重要的是，清教徒如何看待他们的财富。清教徒的态度是：财富是社会利益，不是个人财产——是上帝的



恩赐，不单纯是人类努力的结果，也不是上帝认可的记号。理查德·L·格里弗斯(Greaves)调查了大量原始资料，揭示出：清教徒“断言，财富和敬虔之间没有直接关系……选民的记号不是财富，而是信心以及为福音的缘故而忍耐。”⁴²

清教徒从不将工作与侍奉上帝、服侍人的属灵和道德背景分开来对待。理查德·M·尼克松于1971年劳动节的讲话曾被多次引用，多半综合了通常所谓“清教徒工作伦理”的观念；可果真如此的话，那种描写是不准确的：“‘工作伦理’认为，劳动本身是好的；一个男子或女子借着工作的美德变成更好的人。美国的竞争精神、美国人民的‘工作伦理’……成就的价值、自信的价值观——这些没有一样过时。”

我相信我已经显示出清教徒不会满足于一种工作理论。他们的理想是顺服上帝、服侍人类并信靠上帝的恩惠。在清教徒伦理中，工作的美德几乎完全依赖于人们工作的动机。

六、适度工作

清教徒工作观的最后一个遗产是适度工作的意识。在极度闲散或懒惰，以及奴隶般沉溺于工作这二者之间，他们试图在理论上保持中道。实际上，他们经常在工作过度方面犯错误。

部分清教徒对闲散表示强烈反感并赞扬工作，这是由于他们确信劳动是被造物注定要做的事，因此是人类好行为所必需的。威

廉·珀金斯写道：“亚当无罪时想要什么都可以，但上帝还是使用他做工。”⁴³在约翰·罗宾逊(Robinson)看来，“上帝让我们的始祖即便在无罪中……也去劳动……不会让有罪的人类子孙去过闲散生活。……人生来就是要辛勤地从事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就像火花向上飞。”⁴⁴

巴克斯特写道：“无罪的亚当被安置在伊甸园中治理园子……人在肉身中要为身体和灵魂而工作。”⁴⁵工作是被造物命定的事，也是天召，借着这一观点，清教徒认识到劳动自身的尊贵及其作为对上帝回应的尊贵。

根据清教徒的观点，即使是“灵修”也不是闲散的借口。理查德·斯蒂尔发言反对“以宗教敬拜的借口忽略人的必需事务”的做法。⁴⁶有一位热心敬虔的人抱怨说，敬虔思想在他工作时让他分神，托马斯·谢泼德(Shepard)建议：

“当上帝安排你们去做属灵的、属天的工作时，你们却心怀尘世思想，这是罪；同样的，在某些方面，当上帝安排你们以地上……的工作时，你们却分神到属灵思想上去，那是同等的罪。”⁴⁷

但清教徒伦理会不可避免地导致工作狂综合症吗？在清教徒看来，不是这样。他们试图平衡勤奋和反对过度劳累的明确限制。他们的理念还是适度。约翰·普雷斯顿警告说：“要警惕事务过多，或有太多事务、毫无节制的倾向。”⁴⁸菲利普·司徒布斯告诫道：“每个男基督徒在上帝面前都要在良心上”不允许“他过分卖力”，从而超过了“真敬虔的界限”，还有，“主不会让我们贪婪，也不会让我们过分卖力，今天我们不该操心明天，因为（主说）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⁴⁹在“兼职”这个话题上，理查德·斯蒂尔宣称，一个人不该“仅仅是为了增加财富而兼任两三份工作”⁵⁰。

清教徒的目标是不走极端、合乎中道。火

热地工作，但不把灵魂交给工作，这是他们的奋斗目标。约翰·普雷斯頓如此表达：“如果你有纯洁的爱，那么你们可以参与世上万事而不被玷污；但当你们过分贪恋任何事物时，它就会玷污你们的灵魂。”⁵¹

既不闲散也不做工作狂的中道也是约翰·柯顿的理念。

“现有美德的另一种组合，奇特地混合在每个活生生的圣洁基督徒里面，那就是勤奋于世事、却又向着世界死；这一奥秘没人能懂，但他们都晓得。……虽然他在天召中极力勤奋工作，但他的心不放在这些事情上，他得到财产时知道该怎么处置。”⁵²

七、小结

为了给清教徒工作伦理做一个小结，我们还是回到约翰·弥尔顿的史诗《失乐园》。弥尔顿对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内完美生活的描写，体现了清教徒信奉的工作观。弥尔顿反复强调，乐园里的工作不仅欢乐而且必需。有人拿弥尔顿的乐园意象和前人做了一番彻底比较，发现将工作描绘为必需的，是“弥尔顿论述的最突出的首创特性”⁵³。此处将弥尔顿和中世纪先驱区分开的，是清教主义。

给最初的清教徒工作伦理做小结，没有比《失乐园》中描写亚当和夏娃的诗句更好的了：

“人却每天都有一定劳力劳心的工作，
这正显示他的尊严，
以及上帝对他一切作为的关心。”⁵⁴

我们从中可以瞥见，清教徒相信上帝呼召人去完成任务，相信工作是尊贵的，相信对工作目标的合适态度能将每项任务改造成为圣工。■

- 1 摘编自《世界中的圣徒——真实的清教徒》第二章，勒兰·赖肯 (Leland Ryken) 著，J·I·巴刻作序，美国忠道房 (Zondervan) 出版社，中国大陆即将出版。本文个别地方由摘编者根据作者原意进行意译化编写。
- 2 佛雷斯特 (Forrester)，《福音的论证》，第 43 页。
- 3 《邪恶玛门的寓言》，路易·B·莱特 (Wright)，《中产阶级文化》，第 171 页。
- 4 “工作”，戴维斯，《英格兰敬拜与神学：1534—1603 年》，第 66 页。
- 5 “有关主祷文的第三篇讲道”，路易·B·莱特，《中产阶级文化》，第 174 页。
- 6 《基督徒的天召》，米勒 / 约翰逊，1:322—323。
- 7 “天职……的论文”，艾德蒙·摩根，《政治理想》，第 51 页。
- 8 《一篇讲道……》，埃利奥特 (Elliot)，第 179 页。
- 9 《商人的天召》，斯蒂尔著，陶尼 (Tawney) 著作第 245 页引用。
- 10 《商人的天召》，斯蒂尔著，基奇 (Kitch) 著作第 115 页引用。
- 11 《讲道》，基奇 (Kitch)，第 155 页。
- 12 《天召中的基督徒》，麦克基佛特 (McGiffert)，第 124 页。
- 13 斯蒂尔著，陶尼 (Tawney) 著作第 240、321 页引用。
- 14 《政治理想》，艾德蒙·摩根，第 36、51 页。
- 15 约翰·多德和罗伯特·克利佛 (Cleaver) “十篇讲道”，戴维斯，《英格兰敬拜与神学：1534—1603 年》，第 66 页。
- 16 《商人的天召》，斯蒂尔著，陶尼著作第 245 页引用。
- 17 “天职……的论文”，艾德蒙·摩根，《政治理想》，第 37 页。
- 18 《天召中的基督徒》，麦克基佛特，第 127 页。
- 19 《天召中的基督徒》，麦克基佛特，第 127 页。
- 20 《商人的天召》，基奇，第 158 页。
- 21 这些建议依次来自：《神学的精髓》，威廉·阿美斯 (Ames)，第 322—323 页；《商人的天召》，理查德·斯蒂尔，基奇，第 158 页；《托马斯·杜德利 (Dudley) 致函约翰·伍德布里奇》，佛斯特 (Foster)，第 100 页。
- 22 约翰·科顿“生活之路”，艾德蒙·摩根，《清教徒家庭》，第 72 页。
- 23 《备忘札记》，CPW，1:405。
- 24 《商人的天召》，斯蒂尔著，陶尼著作第 241 页引用。
- 25 《基督徒的天召》，米勒 / 约翰逊，1:320。
- 26 《工作》，乔治，第 135 页。
- 27 《天召中的基督徒》，麦克基佛特，第 127 页。
- 28 《基督徒的天召》，米勒 / 约翰逊，1:326。
- 29 《商人的天召》，斯蒂尔著，基奇著作第 115 页引用。
- 30 “天职……的论文”，艾德蒙·摩根《清教徒的理想》，第 56—57 页。
- 31 《基督徒指南》，佩里，第 307、315 页。
- 32 《基督徒指南》，格林，第 72 页。
- 33 同上，第 60 页。
- 34 同上，第 59 页。
- 35 “天职……的论文”，艾德蒙·摩根，《政治理想》，第 39 页。
- 36 “天职……的论文”，艾德蒙·摩根，《政治理想》，第 56 页。
- 37 “一篇讲道”，路易·B·莱特，《中产阶级文化》，第 174 页。
- 38 圣经《诗篇》，127:2 的注释。
- 39 圣经《路加福音》，17:7 的注释。
- 40 《清醒的感想》，佩里，第 312 页。
- 41 《男基督徒的天召》，施拉特 (Schlatter)，第 200 页。
- 42 《社会与宗教》，第 550 页。
- 43 《工作》，乔治，第 132 页。
- 44 《观察知识和美德》，雷尼茨 (Reinitz)，第 66 页。
- 45 《基督徒指南》，基奇，第 156 页。
- 46 陶尼引用，第 245 页。
- 47 米勒在《十七世纪》中引用，第 44 页。
- 48 《圣徒的资格》，乔治，第 172 页。
- 49 《英格兰弊病详析》，陶尼，第 216 页。
- 50 《职业人的天召》，陶尼，第 244 页。
- 51 米勒在《十七世纪》中引用，第 42 页。
- 52 同上。
- 53 J·M·伊文斯《〈失乐园〉和〈创世记〉传统》(牛津：牛津大学出版社，1968 年) 第 249 页。
- 54 《失乐园》，第四卷第 618—620 行。

史蒂文斯

“全民神学”赏析¹

文 / 顾乐翔



“‘牧师干吗在钉钉子？’当我教会的一位堂委从厨房窗口望到我的时候，问了我这个问题。她的目光自洗涤槽抬起，就发现我腰缠盛载钉子的腰带，有如木匠般地在她附近的一户住家工作。这是我五年间投入所谓的平信徒事奉的其中一个片段。”

跟巴特(Karl Barth)一样，保罗·史蒂文斯(R. Paul Stevens)先是牧养教会，然后成为神学家、作家。不同的是，他曾经同时是一位木匠和一所小型建筑公司的合伙人。史蒂文斯与他的朋友澳洲神学家罗伯特·班克斯(Robert Banks)，在“全民神学”(theology of the whole people of God)这一领域，被誉为当今基督教教会中最顶尖的两位神学家。

非典型神学家的塑造

要追溯史蒂文斯对教会牧职的独特看法，以及他不平凡的从商经历，如他所言，就要自他的成长经验开始：

“我家是做生意的。父亲是一家钢铁组装公司的总裁，我曾在公司工作了多个暑假——仓储、操作冲床、制造工具

和钢模、在写字楼计算工资、处理文件。父亲作风开明，雇员随访随谈，来者不拒。他做事公平、诚实，深受爱戴。他爱赚钱，但不爱金钱。然而，有一件事使他深感忧心忡忡：虽然他是基督徒，且在教会甚为活跃，却不觉得他的工作带有任何永恒价值——除了可以赚钱以慷慨支持不同的宣教活动与慈善事业以外。”

不过，燃点起他的心志，为要把信徒从教会建制中解放出来，挑战教会装备全民服侍；辅导普罗信徒以职场及日常平凡生活作为灵命进深的素材，克服主日与周一之间的鸿沟；以及为帮助教会建立一套面向世界而又“落地”的全民神学而毕生努力的，却是源于他对圣经的诠释：

“在神学院，我偶然领会到一个不在学院正规课程内的爆炸性观念；而令人愤慨的是，时至今日，这一观念在神学生训练中依然欠缺。当我研究《以弗所书》第4章时，我发现教会领袖——带领的传道者、牧师和教师——的首要目标，是要‘装备圣徒去作服侍的工’。

《以弗所书》4:12有一些较古老的翻译，误加了一个逗号，令人误以为牧师

和教师的任务，是要自己去完成服侍的工作，而不是装备所有圣徒去完成这工作。……于是乎，不是圣徒而是身为领袖的装备者去作那服侍的工。但是，最后两个片语中间不该有逗号，较新近的翻译已经更正这个错误……

当然，装备信徒去作服侍这个观念，乃建基于比删去一个逗号更确凿可靠的圣经和神学基础上。……它建基于一个信念：全体教会是一个祭司的民族。……教会应是一群服侍的子民，国度的子民，并被赋予众多才艺和服事恩赐的子民。

所以，装备所有信徒，以致他们能够服侍，该是教会领袖的首要工作，亦是教会每位成员的关注。……牧者和平信徒，都必须寻找一个全新的身份角色，以及崭新的服侍次序。

从来没有一个人能够完全拥有上帝赐给教会的所有服侍恩赐，亦没有一个人能够成为教会里的全能装备者。因此，把平信徒的潜能完全释放，是一项共同协力的工作。”

1963年，史蒂文斯从加拿大麦克马斯特神学院（McMaster Divinity College）毕业，不过，此前他已在蒙特利尔一间内城教会坦普尔浸信教会（Temple Baptist Church）牧会两年，并在此教会实践推行“共同牧职”（shared ministry），开始了包括非受薪长老、执事和他在内的团队服侍。尽管他批评圣职按立的制度，使按立委员会大感头痛，但他最终仍被该教会按立为牧师，然而，他日后一直抗拒使用“牧师”（Reverend）的头衔。1967年，史蒂文斯加入加拿大大学生基督徒团契（IVCF），先在哈利法克斯（Halifax）担任学生干事，两年后移居温哥华，在那里继续学生干事的事奉。1971年起，他在温哥华西灰岬浸信教会（West Point Grey

Baptist Church）牧会。

步入红尘的神学家

之后，史蒂文斯夫妇有感上帝呼召他们，与另外四人在温西基次蓝诺（Kitsilano）开荒建立一间不分宗派的社区教会。可是，其余四人都没有经济能力支持他们。更重要的是，那时史蒂文斯觉得自己还没有履行本身的教导，自食其力，亲工作养活自己。1975年，正值三十七岁盛年的他，毅然辞去教会稳定的牧职，转行成为木工学徒，从头开始学习一门手艺，做生意谋生。同时，在露宿者中间建立起教会“晨曦团契”（Dayspring Fellowship）。他认为这五年跳入普罗信徒世界的“下凡”经历，为他日后更广泛装备教会全民的使命，提供了实战经验的基础。

1979年，史蒂文斯到温哥华湾景礼拜堂（Marineview Chapel）担任同工和教导长老。1985年，他出版了第一部著作 *Liberating the Laity: Equipping All the Saints for Ministry*，此书总结了他将近二十五年的具体经历与神学反省，真情毕露，充满热忱，读起来令人热血沸腾。同年，他转去大学教会（University Chapel）植堂。

1987年，史蒂文斯在美国富勒神学院（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取得教牧学博士学位，但在一年之前，他已在温哥华克里神学院（Carey Hall）担任应用神学副教授，开始了他漫长的神学教育与研究写作生涯。翌年，他加入维真学院成为应用神学副教授，1989—1995年任教务长，1999年起成为该院首任 David J. Brown Family 教席市场神学与领导学教授，直到2005年退休，现为该院市场神学的荣誉退休教授。

除了在北美及世界各地讲学，史蒂文斯著述的数量与速度也颇为惊人。不计十本过外的查经书以及数十篇的短文、论文，上世纪90年代起，他几乎每一两年就有一部新作面世。其

中最重要的要算是 *Liberating the Laity* (1985)、*The Equipping Pastor* (1993)、*The Complete Book of Everyday Christianity* (1997)、*The Abolition of the Laity* (1999)、*Down-to-Earth Spirituality* (2003), 以及 *Doing God's Business* (2006), 充分代表了他神学中三个紧扣相连的主题: 一、装备全民服侍; 二、召命、工作与服侍; 三、市井/日常生活里的灵性塑造。不过, 在探讨这三个主题之前, 我们先要了解他做神学研究的方法。

双方向做全民神学研究

对史蒂文斯而言, 神学就是“如何永远蒙福地生活的学问”(the science of living blessedly forever)。做神学研究是一种生活方式, 多过一项思想构作。他建议从上下两个方向做神学研究。从上而下做神学研究(doing theology from above), 是指系统神学的主要教义, 诸如创造、堕落、救赎、末世、基督论、教会论、圣灵论等, 皆要求信徒在生活中有所实践应用。从下而上做神学研究(doing theology from below), 是指由信徒日常生活(包括职场)所遇到的课题出发, 从圣经和信仰传统中发掘出相同或类似的经验, 找出问题的核心, 从而获得新的启迪和动力, 能以更好地生活。故此, 史蒂文斯认为所有神学皆该是“应用神学”, 从来就没有“非应用神学”这回事。不能应用的神学, 算不上是神学。做神学研究好比画一个椭圆形, 理论和行动、反省和服侍、真理和应用, 便是这过程的双重核心, 并行不悖。

做神学研究的场所, 并不限于教会和神学院。神学活动也应在学校、家庭、办公室、工厂、政府、社区内进行, 在工作、学习、人际关系、甚至是衣食住行、购物、运动娱乐、投资、闲暇等日常生活经验里发生。显而易见, 没有一个人, 甚至是恩赐出众的牧师或是深思缜密的

神学家, 能够独立做完神学研究。神学活动必须是教会全体——包括神学家、牧者和普罗信徒——站在教会先贤的肩膀上的共同协作。史蒂文斯称这样的神学为“属乎全民、惠及全民、并由全民所做的神学”(theology of, for and by the whole people of God)。

以下我们尝试勾画史蒂文斯全民神学的三个主题: 装备全民服侍(equipping the laity for ministry), 召命、工作与服侍(vocation, work and ministry), 市井/日常生活里的灵性塑造(marketplace/everyday spirituality)。

装备全民服侍

简单来说, 史蒂文斯的全民神学可说是教会(论)神学(ecclesiology)和公共神学(public theology)的混合体, 结合两者的就是“上帝的子民”, 亦即教会的本质:

在圣经里, laity(希腊文 *laos*)是指上帝的全体子民, 包括圣职人员以及所谓的平信徒。这是一个尊贵的称号, 因为在基督里, 上帝的百姓被拣选成为“君尊的祭司”、“圣洁的国度”, 和“属上帝的子民(*laos*)”(彼前2:9)。基督教的兴起, 本质上是一个平信徒运动, “平信徒”沦为次级阶层, 在历史上是很后期的事。

史蒂文斯提出, 要打破教会内圣职人员与“平信徒”的分野, 就要克服世俗化、宗教消费主义和专业主义的影响, 不要把属世的领导模式搬入教会。他认为有两类的“平信徒事奉”, 一是在教会以内, 一是在世界之中。第一类信徒发挥义务教士的作用, 主要在聚合的教会(*ecclesia*)服侍, 而在社会谋生只是次要的。第二类信徒则对某一行业有兴趣, 服侍的重点是在分散的教会(*diaspora*)。史蒂文斯明言他

是属于第一类的“平信徒”。

史蒂文斯对教会的愿景，是一幅充满动态的图画：

“每天或每周的聚集之后，跟着是分散，然后是再聚集，再分散……。教会是透过其成员存在于世界……。昔日把福音带到整个罗马世界的是平信徒；在现代世界，亦唯有动员每一个基督徒，才可以接触二十亿的未得之民。这些失丧的人，不能单靠专职的受薪同工，使他们得闻福音或被栽培成为门徒。若要完成大使命，我们必须要有已经装备好的平信徒。”

可是，史蒂文斯批评教会的平信徒训练往往贬低了信徒的价值，大多只是事奉技巧的训练，使他们能够教主日学、探访布道或担任小组组长，而且，大多数分散的信徒亦得不到足够的培育。

召命、工作与服侍

信徒的服侍，无论是在聚合还是分散的教会，皆应出于上帝的呼召。可是，在教会圈子“呼召”或“召命”却常惹人误解。为此，史蒂文斯以圣经神学入手，提出了相当全面和平衡的见解。他认为我们每人都有三重的召命：

“人类的召命”（human vocation）：这召命是普遍性的，包括与上帝相交，建立社群关系，以及与上帝共同治理大地。史蒂文斯明智地避开了文化使命与大使命的争论，提出以更具统摄性的立约神学为基础，奠定这适用于普世人类，并超越信仰界线的基础性呼召。

“基督徒召命”（Christian vocation）：史蒂文斯深信，信仰是叫人更具人性，使我们更能入世完成人类的普遍召命。这第二重的召命，呼

召人回归上帝成为属神的子民（belonging），激励我们过成圣的生活（being），并在世界和教会中服侍（doing）。

“个人的召命”（personal vocation）：然而，我们如何能辨识圣灵的引领，进而最適切地服侍？史蒂文斯概括出“个人的召命”乃涵盖了上帝的护理，圣灵的恩赐，以及内心的呼唤。我们一生并非受机遇或命运的控制，乃是出于上帝的护理，借着各人不同的出身、家庭、成长、学习、工作等经历，陶造出每人独特的处境。圣灵所赐的恩典、才干因人而异，我们何以能服侍，就是反映这恩赐的样式。最后，上帝会把不同的渴望放在我们心里，呼唤每人以各自独特的方式服侍。

不过，就算我们正本清源，把召命神学弄清楚，可惜还有很多信徒认为只有传福音和教会事奉是唯一的服侍。事实上，工作——尤其是社会上受薪的工作——是我们生活中最公众的一部分。史蒂文斯抱怨，由于福音派教会太过轻视世俗的工作，没有为分散的信徒建立起適切（后）现代工作世界的工作神学，于是平白丧失了影响公共空间的机会。他的工作/公共神学是以圣父、圣子、圣灵在世界的工作为榜样，帮助信徒投入无论对世界、社群或是工作者本身都是“好”的工作。

市井 / 日常生活里的灵性塑造

我们越投入现世的服侍，就越会体会到灵性的重要。然而，有别于典型的福音派灵性观，史蒂文斯认为俗世里的灵性生活不应是修道院式的。市井灵性，必须是既属世，又不属世的，就算是日常生活中那些必须和琐碎的事，亦可助我们灵性进深：

平凡人在营营役役的生活中，在纷繁的事务之中——不是在宁谧安静的时

刻——如何操练圣洁？这就是灵性的课题。……这种灵性植根于打理家务、做生意、爱配偶、洗碗碟、照顾贫苦大众的操作中。灵性很简单，不过是与神相交，但这种相交必须在日常俗务、生活现实中体现，落实并渗透于其中。

他提出了三个途径，帮助活在市井的信徒灵命进深：为市井的灵性塑造（spirituality for marketplace），在市井的灵性塑造（spirituality in marketplace），借市井塑造灵性（spirituality through marketplace）。跟朋霍费尔（Dietrich Bonhoeffer）“非宗教的基督教”（religiousless Christianity）的观念相似，他尤其注重“借市井塑造灵性”的实践，因为唯有这条路，才能分开稗子和麦子，让人分辨出什么是基督教的宗教外壳，什么才是灵性的核心。

赏析借鉴

十年前开始认识史蒂文斯的全民神学，就立刻爱上了。他的作品和讲学，永远给人智慧的睿见，颠覆的激情，牧者的温柔，以及偶尔的顽皮幽默，总是散发出成熟圆融的魅力。他最令人不安的地方，在于他与“平信徒心态”的持续斗争。“他知道这种心态严重损害基督徒品格和教会的见证，恶果却备受人们忽略。”他虽然批判“圣职主义”（clericalism），但不是反对圣职制度和圣职人员：

“我认为牧职按立是有其地位的。不过，假如我们认为那些受教会全费供养的牧师该受差遣的话，我们就要寻找一些途径，照样去按立平信徒服侍。”

他的理想，是教会中再没有圣职人员和“平信徒”的分野。教牧根据本身的呼召和恩赐，

可以“下海”从事“世俗工作”一段时间，然后再回教会担任牧职。同样，灵性品格成熟和受过训练的“平信徒”，亦可在教会牧职与“世俗工作”中往来穿梭。当然，教牧和“平信徒”亦可同时兼顾牧职和工作，就如史蒂文斯曾经历过的五年，不过，那就要视乎环境和本身条件了。

从学术角度来看，史蒂文斯的神学，亦堪称是福音派神学中最上乘的，包括其对圣经权威的尊重和诠释，从早期教父到改教运动再到清教徒的历史分析，教义神学的掌握和运用，当代文化的处境透视，无怪乎他“从上而下”还是“从下而上”做神学研究，皆得心应手。难得的是，他深具企业家精神，不只是自己做神学研究，还动员、招募、鼓励、训练、帮助他的学生和其他人，共同在这时代为这一代和下一代的教会，写下上帝子民的市井神学。实际上，史蒂文斯是在推动一场势将席卷普世教会的全民市井神学运动，多过纯粹的神学著述。

华人教会开始职场事工和探讨有关神学还不到十年，史蒂文斯的神学，定会是我们首选借鉴的神学资源之一。■



1 转载自史蒂文斯（Paul Stevens）著，顾乐翔译《解放平信徒：全民事奉无分圣俗》，香港 Vocatio Creation，2009年。

编者按：对于基督的门徒而言，慈善不是可做可不做的事情，而是爱神及爱人如己的体现，跟是否可承受神的国息息相关（太 25:34 - 36）。本期“文化透视”关注基督徒在这方面的经验和教训，包括对欧洲和北美建立现代慈善体系的回顾，也有对目前中国处境的思考。愿这里的分享可以帮助我们在神的爱中结出更多良善的果实，愿主的慈爱和能力透过我们照亮、温暖他愿意得着的每一个生命。



那颗施予的果子

——美国慈善基金制度的信仰源流

文 / Snow

早在“五月花”号登陆北美之时，慈善的理念和做法即随之传到了这片新大陆上……

欧洲溯源

与美国其他方面的精神资源、典章制度一样，美国公益事业的思想传统可以追根溯源至欧洲，尤其是英国。

在中世纪英国，每一座教堂、修院都有责任收容乞丐、救助老弱病残，安排有劳动力的流浪者自救。这种扶弱济贫传统的思想根源在圣经教导中多处可见：比如，“不可摘尽葡萄园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园所掉的果子，要留给穷人和寄居的”（利 19:10）；“眼目慈善的，就必蒙福，因他将食物分给穷人。”（箴 22:9）；使徒保罗也说：“施比受更为有福。”

然而，在彼时政教合一的英国社会，教会成为慈善行为的中介和组织者，甚至有权劝说

或强迫辖区内有产者捐款济贫。对于有产权贵阶层而言，捐赠类似于对教会尽义务，具体救助则由教会实施。

及至16世纪，英国的政治、经济、社会、宗教都发生了激烈的变化和震荡。英国王室与罗马教廷决裂，没收了大量修院土地，其中包括慈善医院和其他设施。新的城乡中产阶级的兴起、教派之间以及王室与教会之间的争执，都使得原来的慈善事业体系难以为继。

1601年，在工业化所逐渐拉大的贫富差距下，英女王伊丽莎白下令颁布了《济贫法》和《英格兰慈善用途法规》，要求有产者以税收救济贫困，并参与监管。上述法规的实施，实际上启动了调节税收制、慈善事业世俗化、援助对象社会化以及有效的管理监督机制，因此被视为现代公益事业的先声。

由《伊丽莎白法规》开始，17世纪中期新的慈善事业在英国大规模展开，适逢英国人向

美国大规模移民之时，这一新兴事物也就随着早期的殖民者移植到美国，然而，又并非全部照搬英国的做法。在美国，捐赠不再是强制性的，政府监督也远弱于英国。

作为英国的殖民地，这片新大陆当时处于多难之秋：欧洲新移民与当地印第安人的战争造成的伤残人、孤儿、寡母和两次经济危机造成流离失所的人群大批涌来，还有各种传染病流行。英国殖民政府就应对这些问题所做的准备远远不足，对私人慈善事业的需求急剧增加。

移民必须依靠自治来满足教育、社会服务、公共安全等需求。由于很多移民是来自英国或法国饱受信仰压制的清教徒，他们在新大陆最先建立的自治机构就是教会。教会则很快承担起提供学校教育、公共保健等服务职能。今日美国公益机构无孔不入的渗透性和强大影响力即发端于这些在早期扮演着重要角色的自治教会。

思想基石

我们如今耳熟能详的“慈善”一词，英文中同义的有“charity”和“philanthropy”两个词，前者的原意正是基督之爱，后者由两个拉丁字根“phil”和“anthropy”组成，意思是“爱人类”，引申下去就是促进人类的福祉。在美国，表示慈善用得最广泛的是“charity”，不难见出福音对美国早期慈善思想的深刻影响。

慈善事业的起因是贫富不均，慈善行为缓解这种不均所带来的痛苦（包括个人的和社会的），但却不是均贫富。早期的一批慈善事业倡导者，对于社会的“贫富不均”现象本身并不反对。

美利坚文明的开拓者，“五月花”号上的清教徒领袖温思罗普（John Winthrop，1588—1649）认为，人群中有富人有穷人是上帝的旨意，神创造了富人，不是为了让他们自己享福，

而是为了体现造物主的光荣，并且是为了人类的共同福祉；因此，穷人不应妒忌比他们生活优越的人，富人也不应漠视穷人，生活条件的不同应该使他们更加互相需要，关系更密切。

半个世纪以后出现的英国贵族叛逆者，资格会（又称“教友派”）教徒威廉·宾同样认为贫富不均乃天经地义，他像清教徒一样鼓励勤俭致富，同时强调财富必须用于造福社会，认为所有恶行中最坏的是守财奴。在他看来，“给予”本身就是一种享乐，是最好的自娱方式。

比以上两人影响更为深远的是出身于牧师和教育世家的科顿·马瑟（Cotton Mather，1663—1728），他认为行善首先是对上帝的义务，倡导对人进行物质帮助和拯救灵魂同样重要。他特别强调捐出去的钱要使用得当，主要是为接受者创造工作的机会，而不是培养懒汉。此后这一直是美国所有公益事业的原则，也是它与一般救灾济贫的不同之处。

另一位先驱是富兰克林。他承认在思想上曾受马瑟的影响，但发展出更为世俗化和便于推行的观点。他倡导富人以财富做好事进而用知识服务于大众（他本人是个发明家，但不要专利，无偿贡献出自己的发明）；认为单纯的施舍会加深贫困化，强调对穷人“做好事”之道不在于使他们在贫困中过得舒服一些，而是要引导他们走出贫困。

自富兰克林开始，美国世俗的公益思想趋于成熟和系统化，他摸索出了适合于美国人心理的一套“志愿”服务社会的原则和付诸实践的途径。他提出的口号“促进人类幸福”、“提高普遍的知识水平”后来被写进了许多基金会的宗旨，他举办的事业和活动模式也成为后来公益事业的滥觞。

当然，富兰克林在当时并非特立独行。美国独立前的30年中发生了史称宗教“大觉醒”的运动，许多基督教的教义得到重新阐释和发扬。慈善公益事业也随之自然得到发展。与富

兰克林同时代的一些传教士把布道与募款结合起来，将慈善捐赠由主要是上层人士的行为推广为全社会的群众互助。

这一时期孤儿院、残疾人救济院、各种流浪人员的收容所、劳教所以及互济会等纷纷成立。机制多种多样，有教会的、世俗的、个人的、团体的，还有私人与政府合作资助的，“一人有难，众人相帮”蔚然成风。

现代基金会理念成型

美国慈善事业发展史上的另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就是基金会的大规模兴起。

19世纪的欧洲、俄罗斯和美国已经开始有少数名目不等的私人基金会。但是基金会成为一种完备的制度，且数量众多、规模空前和影响巨大，确实是20世纪美国的独特现象。它对美国的发展所起的作用无法估量。有论者称：“美国重要的文化项目，无论大小，鲜有不直接或间接与基金会的哲学思想或影响有关的。”此话毫不夸张，而且美国基金会的影响超越国界而遍及全世界。

20世纪20年代，随着巨大的财富聚集在少数私人手里，并且远远超过家庭的消费能力，美国基金会的发展进入新阶段，其标志在于出现了一批组织完善的现代化大基金会。

这类基金会参照大企业的组织和管理方式，设立董事会、任命负责人，视需要设立办事部门。董事会视情况的变化，调整基金会的工作纲领和捐赠重点。

这类基金会的诞生，从结构到管理、监督理念，无不深受当年“自治教会”的影响。美国的创立者们当年设立自治教会时有意避免教会受利益集团或政府的控制。从新教改革的动荡中诞生的大多数新教教派，包括长老会、路德宗、卫理公会、浸礼会、清教徒、贵格会等，都在教会中果断地设立了独立的公理会结构，

由此为美国公益机构管理的独立和性质的自由多样奠定了基础。

在美国，成立基金会程序相对简单。可在联邦国会、州议会或地方政府注册。当地捐赠者一般在当地注册，或根据目标意愿跨州注册。

申请注册基金会时，必须提交章程。该章程将存入州务卿或有关领导机构办公室的档案。一经审查批准，基金会就合法成立。章程一旦立案，很难修改，因此文本大多比较具有原则性。每个基金会的具体细则都另有“附加法”，“附加法”的修改权在基金会本身，只需向政府备案即可。

在注册手续完成后，基金会不会自动享受免税待遇，需正式向国税局有关部门申请批准。这一申请要在一年以后提出。除原章程外，需交出全年的详细财政报表和工作报告，以证明实际运作与宗旨相符，经审查后予以批准，才开始享受免税待遇。

20世纪美国最早的私人基金会是拉塞尔·塞奇基金会（Russell Sage Foundation，以下简称塞奇基金会），成立于1907年。基金会第一任董事长塞奇夫人是虔诚的基督徒，她主持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以祷告开始，为基金会选的格言也是引自圣经的一句经文：“这些事你们即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25:34—40）

而美国最早的社区基金会则成立于俄亥俄州的克利夫兰。肇因是克利夫兰的基督教会领导层决心把教会活动与一般慈善活动分开，于1911年建立“大克利夫兰教会联合会”协调各教会的慈善募捐活动。克利夫兰商会则于1913年带头成立了“慈善与公益事业联合会”，监管本地区非宗教性的公益活动，并从事必要的集资，强调专业性和企业化管理，而不是宗教献身精神。在这一背景下，1914年成立的“克利夫兰社区基金会”，成为了社区基金会的鼻祖和榜样。各地很快效法，社区基金会如雨后

春笋般纷纷建立起来。

基金会一般会以捐款人信函的方式，充分说明捐款人的意图。这并非法律所需，而是对基金会宗旨的进一步阐述。例如，塞奇夫人在捐款信函中除表示对基金会董事会的运作不予干涉，不加限制外，特别说明授权董事会可以用不超过1/4的资本金进行年收入不低于3%的投资。这一规定是很有远见的，因为此后许多基金会都将遇到自身的收入问题，大多采取了类似的政策。

“做好神赐财富的管家和忠仆”的基督教思想在事实上滋养了基金会的运营智慧。与企业一样，基金会的决策权利机构是董事会。最初一届董事的产生多半就是注册人，也就是捐款人和他的家人或极少数亲密朋友，通常包括一名法律顾问和一名财务实际负责人。一般初建时捐款人或其家人在董事会中掌握实权较多，过了几代以后，大的基金会的各部门实际负责人与董事会日益分离，其中只有个别是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每年只开一次或是两次会议

听取会长报告，批准下年预算以及做出一些重大决定。譬如卡耐基、洛克菲勒、罗森瓦尔德、福特、凯特琳等基金会都经历了这样一个发展过程。

大的基金会除一般行政班子外，有几类专业人才是必需的；熟悉税法者，以保证基金会在税法上不出问题；金融或投资专家，负责经营投资；另外，视基金会的工作重点，还应有各类专业“项目管理”人员。也就是说，一部分人是赚钱的，确保基金会财源不断，一部分是花钱的，其职责是使钱用得恰当。

监督慈善

源自“自治教会”的独立精神辐射到美国所有的公民机构，随着公民社会的壮大，基金会是否独立越来越成为衡量其运营健康的标准之一。基金会的捐款人与其企业的关系往往成为美国公众和政府所关心的问题。

直到20世纪70年代，许多大基金会与其



“老板”的企业关系还很密切。例如,1964年,洛克菲勒基金会的8.62亿美元资产中的5.53亿美元投到6家石油公司,其中45%属于洛克菲勒持股的新泽西美孚石油公司。杜克基金会的5.96亿美元中的4.76亿美元投在杜克发电公司。霍华德·休斯把霍华德飞机公司的5亿美元资金给了霍华德·休斯医学研究所,自己成为唯一的董事,这样既对基金会保持了控制,又免除了税金,同时又享受从事慈善事业的满足感。一度,美国最大的50家基金会中半数都受制于某一家与捐款人有关的公司股票。

有鉴于此,1969年的美国税法要求基金会分散投资,同时给出一个缓冲时间,以免相关股票大跌。以1979年为限期,此后一家基金会在任何一家公司持股不得超过20%。此外,陆续出台了一系列复杂的法律规定,使得基金会的捐赠方或者创办人、主要经理人对基金会享有过度的财务权利。

另一个长期存在争议的问题是宗教慈善机构是否能得到政府资助。最早挑起慈善行为去宗教化的是费城富商兼银行家吉拉德(Stephen Girard)。他于1831年逝世,根据其遗嘱将价值700万美元的遗产全部捐给费城,为白人贫穷子弟及孤儿建立一所学校,并规定任何教派的传教士不得进入学校,以便保持孤儿们“纯洁的头脑”不受宗教教派冲突的影响。此事引起许多反对意见,其合法继承人向法院起诉,认为他无权这样做,特别是传教士不能进学校的条款违反了慈善事业的本意。但1844年美国最高法院裁决其遗嘱合法有效,从此使得现代基金会实施援助行为趋向去宗教化。

美国联邦政府按惯例用于社会公益服务的钱约占预算的6%,绝对数字相当可观。根据政教分离的原则,这笔钱只能提供给非宗教组织,其中有许多是自由派的,例如女权主义、拥护堕胎的组织等等。2001年小布什就任后在施政纲领中提出,他将支持各种宗教组织向联

邦政府申请社会服务活动的经费。尽管这一法律对宗教“慈善”活动与宗教“宣教”活动在字面上作了区分,但事实上是不可能截然分开的。

据《波士顿环球报》报道,在2001—2005年的财政年度期间,基督教组织以津贴及拨款合同的形式接受了美国联邦社会公益资助金98.3%的份额。由帕特·罗伯逊创立的基督教慈善团体Operation Blessing是联邦资助金最大的接受者之一。Operation Blessing散发到美国国内外的救济食物袋子上都印着圣经的诗歌。基督教扶贫组织Food for the Hungry,是另一个联邦资助金的主要接受者,资助中学生学习圣经是作为它在肯尼亚的儿童发展计划的一部分,在过去的七年中曾帮助肯尼亚一个村庄的所有村民归信基督教。

然而,一些自由派人士和反宗教基金会对此多有指摘。

尽管美国普遍价值观中浸淫了基督教精神,但是具体对待教会在世俗社会中的地位的态度却是保守派和自由派的分界线之一。美国慈善事业也体现了不同社会思潮的斗争,现代基金会的主流基本上代表了改良自由派的思想,也影响着全世界。因而,慈善这颗施予人的果子,当今仍在“授人以鱼”,或充其量“授人以渔”,然而“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真正由信仰浇灌的慈善仍在救济之外努力给困苦穷乏中的人传递福音。✎





洛克菲勒是谁？

对比他给世界的贡献，这位世界首富从信仰上获得的营养要重要得多

文 / 许宏

在迄今的人类历史上，他被称为最有钱的商人。他也被认为是捐钱最多的商人。同时，他也可能是最富争议的商人之一。

他的财产曾经达到他所在国家一年国内生产总值的六十五分之一，换算成如今的价值，至少有1900亿美元。他捐出了超过一半的财产。不仅在自己的国家建立了芝加哥大学这样的世界名校，而且著名的北京协和医学院也是他出资创办的。

与世界很多其他的有钱人不同，他不是变得富有之后才慷慨解囊。因为母亲的影响，他从小就开始给教会捐款。从16岁领取第一份工资，他开始将收入的十分之一奉献给教会，还有百分之六捐赠慈善。

他名叫约翰·大卫逊·洛克菲勒（John

Davidson Rockefeller）。1839年7月8日出生在美国东北纽约州的一个小镇。跟当时大部分美国人一样，他的祖先是从小欧洲迁徙到北美的移民。父亲是个商人，做过比较成功的木材生意，后来从事过各种买卖，一生都常常游荡在外。母亲是家庭主妇，抚养洛克菲勒和他的姐妹和弟弟。除了跟妻子生下6个儿女，就在洛克菲勒出生前后两年，他的父亲又跟另外一位女人生下两个女儿。

从一开始，洛克菲勒和他的姐妹弟弟们就是在这样差不多破裂的家庭中长大。作为长子，洛克菲勒很早就承担协助母亲的责任。他养火鸡、卖土豆。当然，他的父母并没有离婚，他在生存方面仍然受到作为商人的父亲的影响。他甚至学会将得来钱的一部分贷款给邻居。

大约在1855年5月，还不到16岁的洛克菲勒从中学退学。其中的原因不得而知。有一件事情很可能与此相关。几乎就在同时，洛克菲勒的父亲在纽约州的另一个城镇跟一名年轻女子秘密结婚。这个行为很可能进一步减少了洛克菲勒父亲对家庭的投入。

致富的奇迹

那年夏天，洛克菲勒读了一个商业学校短训班。他学习了记账、结算这些做生意需要用到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在接下来6个星期，除了周日去教会敬拜，洛克菲勒跑遍了当地几乎所有的店铺。

终于在那年的9月26日，一家经营农产品的贸易公司收留了他。这家公司需要一名记账的助理。那一天，是洛克菲勒商业生涯的正式开始。他要等3个月后才能第一次领到工资。但这样的延迟并没有让他失望。对别人可能是枯燥乏味的记账工作，他却非常喜欢。

就在这样的日常行为中，洛克菲勒后来回忆说，他享受着数字和商品互相核对的快乐。

对于洛克菲勒，账本的好坏，反映了商人素质的高低，包括是否注意收支平衡、思维是否清晰、是否富于效率、是否能做出正确的决定。

然而，记账的天赋尽管少见，却并非洛克菲勒独有。实际上，这是他所在商业社会重视的品质。洛克菲勒找到的第一份工作不是偶然，正是这方面需要的体现。

仅仅4年后，20岁的洛克菲勒跟别人合伙，开了自己的公司，继续经营农产品贸易。如果按照这样的基础发展下去，这位年轻人不仅会远远超越他的父亲，他的职业素质以及对教会和慈善的捐款很可能让他成为当地受人尊敬的企业家。

正如人们后来看到的，洛克菲勒的前途仍然大大超出了这个预期。这一切跟一个新兴的产业有关。就在洛克菲勒开始经营自己的农产品贸易公司的时候，在距离他工作不远的地方，有人发现了一种新能源，并且有人开始进行开采和提炼。

这个能源就是石油。在接下来一百多年的世界，石油的重要性显而易见。石油并非到那个时候才被人发现，只是到了那时，人们才开始具备开发使用石油的能力。

洛克菲勒本人并非化工专家，他是通过跟他合伙开公司的朋友认识了一位正在进行石油提炼的工程师。差不多是受了这个人的影响，洛克菲勒开始尝试投资石油。

跟当初做记账的工作一样，洛克菲勒一旦进入到石油的生意，他的身心就沉浸其中，日夜想着如何做好。

他时常叫醒跟他同住一屋的弟弟，讨论具体的想法。早饭时，他的合伙人和那位石油专家就会到他家中见面说话。对此，他的弟弟和妹妹很困惑甚至反感，不明白洛克菲勒为何如此投入这样一件在他们看起来毫无吸引力的事。

与大部分的同行相比，洛克菲勒不仅在工

作上异常认真，在业余生活上，他也与众不同。那时通过开发石油获得财富的商人，常常在赌场、酒馆、妓院寻求享受。洛克菲勒却都避而远之。

这很自然让人怀疑，洛克菲勒如何在复杂动荡的商业世界生存下去。奇怪的是，就是这样一个人不仅活下来了，而且在他漫长的97年人生中，从20岁开始经营自己的公司，他的生意从来没有任何一年亏损过。

通过一系列融资和并购，到洛克菲勒40岁的时候，他的标准石油公司（Standard Oil）提炼的石油占据了全美国的90%以上，生产的跟石油相关的产品超过300种，包括原油、沥青、油漆、凡士林和口香糖。

金钱的代价

经过这20年，美国和全世界的经济生活开始进入“石油时代”。这也是美国经历痛苦的内战之后复苏的20年。无论是通过提供价格低廉的产品，还是造就数以万计的就业机会，洛克菲勒和他同事们的努力使得公众体会到该公司的存在带来的好处。

然而，问题也随之而来。同行和媒体指责洛克菲勒通过低价以及与石油运输商的私下协议导致行业垄断。经过法律的途径，在1892年，法院判定洛克菲勒在俄亥俄州的公司触犯反垄断法，使得这个分公司从标准石油分离出来。

1904年，女记者爱达·塔贝尔（Ida Tarbell）的《标准石油公司史》出版。这部现代公司传记的先驱之作加速了洛克菲勒商业集团的分离。

到1911年，美国最高法院命令标准石油分解成34个彼此独立的公司。今日的埃克森美孚石油以及雪佛龙石油这些世界最大的商业组织原来都是标准石油的一部分。

洛克菲勒的一生显示，对工作的喜爱和投入、远离赌博酗酒和色情，都没有成为他生存下去的障碍，相反在很大程度上帮助了洛克菲勒成为不同一般的商人。而恰恰在取得所谓的成功之后，洛克菲勒身陷前所未有的挑战。

这不仅是因为他过于庞大的商业帝国阻碍了正常的市场竞争，使得新的公司很难兴起。而且他的成功事业也阻碍了他自己的视野。

晚年时，在跟他有同样信仰背景的妻子去世之后，除了继续在周日去教会敬拜，他痴迷于打高尔夫球。那时，正是高尔夫球在欧美社会的富人团体中开始流行的年代。

就是在这个看起来健康的体育活动中，洛克菲勒远离了他年轻时的生活习惯。他常常跟随他打球的年轻女性打情骂俏，包括他儿子在内的亲人朋友都看不下去。

人们在谈论洛克菲勒这样世界名人的成功经验时，可能容易强调他们的与众不同之处。但是洛克菲勒前后的变化，却让我们看到一些看来是根深蒂固的好习惯甚至高素质都可能因为处境的变化而改变。

如果没有信仰

假如不是从小到大有信仰上的影响和约束，洛克菲勒很可能会引起别人更多的批评和指责。当然，没有从信仰给他带来的工作上的原则和智慧，没有社会环境中还存在的健康生活的因素，洛克菲勒也可能是完全另外一个人了。

洛克菲勒出生的时候，正值北美历史上“第二次大觉醒”时期。开始于18世纪30年代的“第一次大觉醒”被认为对美国的建立起到了精神上的铺垫作用。那时，距离最早的一群欧洲人因追求纯净的信仰而移民北美已过去了一百多年。

跟第一次类似，很多美国人在大约18世

纪90年代到19世纪40年代期间认罪受洗，成为基督徒。各地建立的教会在社会的方方面面提供了精神上的净化和支持。

小时候，洛克菲勒每周日都去教会上“主日学”的课程。在他的记忆中，那里的老师原来是一个亵渎神的人，后来忏悔，成了一名很认真的基督徒。

父亲尽管行为不端，却也受过教会的影响，会唱很多圣诗，而且鼓励自己的孩子去教会。他曾经拿出5美元，作为洛克菲勒把圣经从头到尾读一遍的奖赏。当然，这样的教育产生的问题也很明显，使得洛克菲勒的一生过分把信仰跟金钱联系起来，虽然他也意识到这些财富其实是上帝的恩赐，自己不过是一个管家而已。

1854年秋天，15岁的洛克菲勒在当地一家教会受洗。这个教会就是在“第二次大觉醒”时建立的。洛克菲勒不仅周日去教会敬拜，还兼任“主日学”的老师，而且帮助管理财务和做文书的工作。

人们也时常看到这位年轻人来打扫教堂。他的节约习惯也有目共睹，当看到人们在敬拜结束后离开教堂时，他会熄灭其他的蜡烛，只留下一只还点燃的。有一段时期，他每天花几个小时学习弹钢琴。他在教会接受唱诗的培训，他的男中音深沉浑厚，他喜欢唱的其中一首歌叫做《耶稣我良友》(I've Found a Friend)。

在教会的生活中，对洛克菲勒后来的商业生涯影响最直接的事情是关于教会在资金上自立的问题。由于他所在的教会是其他教会差传建立的，资金上还没有实现独立。

在洛克菲勒大约二十岁的时候，他所在的教会遇上了财政上的困难。如果教会不能很快筹集到2000美元的抵押款，教会就会失去使用的会堂。

洛克菲勒后来回忆，正是这件事真正让他

对金钱上的独立产生紧迫感。参加这个教会的人多是普通的工薪阶层和小业主。那时,2000美元对于他们来说是个不小的数目。然而,经过教会牧师和洛克菲勒的呼吁,很多人纷纷捐款。几个月之后,这笔钱如期筹到。

教会对洛克菲勒在商业上的影响还不仅于此。引导他进入石油工业的那位化工专家虽然是通过他的公司合伙人介绍认识的,但最初见面却是在教会。而从中年开始,洛克菲勒得以建立起专门的慈善基金会也是教会人士提供的帮助。

如同在挣钱上关心每一笔收入如何进账,洛克菲勒对于花钱也是非常认真。因为在40多岁时就差不多成为美国最富有的人,洛克菲勒每天都会收到社会各界的大量来信,要求他予以金钱上的帮助。出于信仰和捐款的习惯,他很难对这些请求视而不见。但他显然越来越难以在这些事情上做出即便让他自己满意的工作来。

这方面,弗雷德里克·盖茨(Frederick Gates)对洛克菲勒的帮助最大。盖茨原先是牧师,后来的注意力转移到教育和社会工作上。他在芝加哥大学、洛克菲勒大学、洛克菲勒基金会以及北京协和医学院的建立上都起到过重要作用。

通过商业和教会的双重途径,洛克菲勒和他的同事们奠定了现代慈善事业的基础。从他开始,大型的基金会成为帮助社会健康运转的重要力量。大量的私人财富得以集中起来,由专门的人员和组织管理。

除了在芝加哥大学这样的机构培养各类人才,洛克菲勒基金最显著的贡献可能在于帮助建立了现代公共卫生体系。在世界很多地方,成千上万的人因为这方面的进展不再像以往那样容易受到传染病的困扰。

尽管如此,洛克菲勒的慈善事业对世界产生的消极影响可能跟他在商业世界上起到的

不良作用同样巨大。洛克菲勒以及包括弗雷德里克·盖茨在内的同事们,都过分推崇金钱的作用。

他们也明显受到20世纪初兴起的社会福音派的影响,夸大科学、医疗对改变生命的作用,倾向于将拯救生命简化为救助身体。尽管洛克菲勒也帮助教会在全球的差传,但更多集中于通过金钱投入在对身体的救助上。

一个明显的事实是,洛克菲勒家族巨额的金钱投入并没有帮助带来洛克菲勒在小时候经历的信仰复兴,他给公众留下的最大印象仍然是他的富有而非他的信仰。

洛克菲勒的确是一位对社会有杰出贡献的商人。但这不是因为他有能力赚到比前人都多的金钱,而是复兴的信仰帮助他走在乐于工作和奉献的道路上。洛克菲勒从信仰上获得的营养要比他给世界的贡献重要得多。❶



洛克菲勒



把灯放在灯台上

文 / 活水

“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

——太5:15

近年来，基督教在中国有了长足的发展，无论农村还是都市，主日聚会总是一派人头攒动的兴旺景象，如果遇到圣诞节、复活节，各个教堂更是人满为患。但教会内的“热闹”反映在社会上，究竟如何呢？对于那些对基督教还不十分了解、甚至是十分不了解的人来说，心里多多少少总不免有些疑惑：基督教到底是什么？信了教要做什么？教会、教徒与这个社会有什么关系？基督教在中国的发展到底是好事还是坏事？

如果对基督教有疑惑的人只是少数人，我们可以不考虑，可以把我们的关注继续放在教会的发展与个人的生命成长上；但对基督教不了解的人如果不是一小部分，而是一大部分的时候，教会和基督徒就不能不考虑：我们应该怎样处理教会与社会的关系？如何让我们周围的同胞认识和理解基督教与基督徒？

对于每一个关心教会发展的基督徒来说，这绝不是一个小问题。我们也许很少想过，基督教早在唐代就传入了中国，为什么只在首

都长安流行了一阵子后就销声匿迹了？近代基督教再次进入中国。这一次，基督教以空前未有的规模派遣了以李提摩太为代表的大批传教士在中国各地传教。1840年后来华传教的差会有70多个，但到1949年基督教新教徒只有大约76万，比起当时5.4亿的中国总人口来，这个数字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基督教第二次在华传播发展缓慢的主要原因究竟是什么？这个问题，学者们也许可以给出很多解释，但一个公认的事实是，当时的基督教并没有真正“进入”中国、扎根中国，基督教还是个“洋教”。

改革开放以来，基督教迎来了在中国发展的第三次高潮。这一次，在短短的三十年里，中国基督徒的人数突破了千万大关。现在即使是最保守的专家学者与政府官员，也承认中国现在至少有几千万基督徒。其发展之快是所有人没有想到的。但也正是这个快速的发展，真正引起了国内某些人对基督教的担忧。

“因为无知而恐惧，因为恐惧而拒绝”，中

国过去几十年的无神论教育，使大多数“受过教育”的人至今仍因为对基督教的无知而对基督教怀有偏见和恐惧。尽管近年来基督教的发展与“洋人”并无什么直接的关系，但“基督教是洋教”的观念在许多人的心里并没有完全消失。

另一方面，政府对宗教的传统的行政管理手段，也使中国教会的发展充满了曲折艰辛，因政治原因成立的“三自教会”与民间自发出现的“家庭教会”使中国基督教内部的情况十分复杂。随着近年来城市教会的兴起，基督教内因为不属于三自教会而一直未能得到政府承认的“家庭教会”蓬勃发展，逐渐公开化，但社会上对“家庭教会”的歧视、怀疑并未彻底转变。出于安全考虑的“家庭教会”本身也保持低调、尽量不引人注目。因此，家庭教会虽然人数不少，但基本上没有正面、公开的社会影响。直到不久之前，任何地方只要提起“家庭教会”这个词，各级政府管理部门似乎总有某种莫名的紧张。官方媒体和出版物上也几乎不涉足这个话题，鲜有关注。三自教会虽有政府的支持，但也受到政府严格的控制，在社会公益服务方面难有作为（除了作为窗口的爱德基金会之外）。尽管教会内的人士和海外媒体都在津津乐道地谈论基督教在中国的发展如何迅速，但对于一个普通的中国百姓来说，“基督教在哪里”并不是一个容易回答的问题。除了主日聚会之外，任何人要马上指出基督教在社会上的存在还真不容易。

在这样一个现实环境中，基督徒要做“光”、做“盐”，没有别的办法，只能勇敢地站起来，进入社会，奉献爱心，让别人看见你。

有的基督徒对于教会要进入社会可能会觉得太不“正统”、太不虔诚。“不是说政教分离吗？为什么要混淆两个国度的界线？”

这种观点其实是对中国教会大使命的一

种误解。

我们不能忘了，每个基督徒既是天国的子民，又是世俗社会的公民。“行公义，好怜悯”是神对每个基督徒的要求，当我们以行动而不仅仅是语言向周围的人表明我们的信仰时，长久以来的偏见之冰就有可能消融，以行动体现出来的爱心是最有说服力的。

2008年5月汶川地震之后，各地教会都派出了大批志愿者前往灾区救灾。基督徒志愿者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让灾区群众，也让全国人民明白了什么是基督教、什么是基督的爱心，“让灾民得救济，让教会得锻炼，让上帝得荣耀”成了基督徒志愿者在灾区服务的真实写照。一颗颗温暖的爱心打开了被顽石堵塞的心灵，一些灾区的政府官员甚至不在乎志愿者是三自教会的还是“家庭教会”的，给予了在救灾一线服务的教会团队极大的便利与帮助。汶川救灾的例子，生动地证明了，只要我们愿意迈开双脚，敢于进入社会公共服务领域，神就会使用我们，就会为我们打开事奉的大门。

目前的中国，正经历着社会转型时期的痛苦，各种矛盾都在激化。一方面是物质极大的丰富；一方面是人欲横流、两极分化；道德缺失，灾难频发。人们的危机感、不安全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严重。十三亿中国人中，有精神病患的人竟然高达一亿！在这样一个人性严重扭曲的时代，一个教会、一个基督徒如果不能向那些生活在社会底层的最无助、最需要帮助的弱势群体伸一把手，献一份爱心，不能为这个国家的进步、为这个社会的和谐、为每一个家庭的幸福、为每一个人心灵的平安做一点哪怕是微不足道的事情，我们又怎能埋怨基督教在中国得不到“平等、公正”的对待呢？毕竟，一个宗教在一个国家、一个社会的形象是要靠自己来塑造的。若我们的信心离开了行动，怎能对得起基督徒的

名份？

也许有人担心，我们非常愿意开展社会慈善服务，但教会现在与政府的关系很微妙，我们如果以教会和基督徒的身份在社会上公开行动，政府会同意吗？

的确，中国现在还没有“慈善法”，没有鼓励NGO进入社会公共领域服务的法律保障和机制，即使那些已经存在的民间组织也举步维艰，活得并不“轻松”。

但这一切都不应该成为阻拦我们进入社会服务领域的理由。中国社会的现实需要是上帝为中国教会公开化、合法化提供的最好机会。中国现在政教关系的张力将会随着国家宗教政策的调整和法治的完善而逐渐缓解。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城市化的发展，各种社会矛盾给执政者带来的挑战会越来越大；而全球化、信息化又会使原来的宗教管理体制难以为继。因此，政府对宗教及宗教活动的态度只会变得更加现实。最近“家庭教会”已经开始见诸一些官方媒体的报道，官方宗教政策的调整只是一个时间问题。

我们当然也知道，在中国这样一个人口众多的大国，任何政策的变动，都需要一个过程，都充满了曲折和斗争，不可能一蹴而就。让政府一下子从不承认“家庭教会”转为承认，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涉及到许多人的利益。“合法化的路还很漫长”，但也正因为如此，在官方的宗教政策调整之前，在中国有关宗教的法制完善之前，我们应该做的就是敢于“把灯放在灯台上”，用爱心之光“照亮一家的人”，用我们的行动，让所有的人看清楚基督教是一个怎样的宗教、基督徒是一群怎样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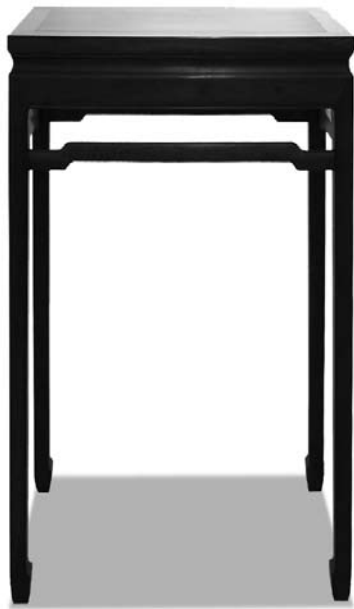
在开展公益慈善服务方面，教会可以做的事很多，这本来就是基督教一贯的传统。虽然要想一下子解决“家庭教会”的登记问题还不现实，但以教会现有的力量，在目前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创办一些适合教会特点、符合社会需求的机构（私募基金会、“民办非企业”等等），应该是可以的。根据现有的法律法规，无论什么人什么组织创办的公益事业，只要经过注册，就可以享有合法经营与活动的权利。国内已有一些这种类型的机构，他们的经验值得学习。如果教会有了得到政府承认的公益慈善机构，这也是一种极有意义的承认。

对政府来说，承认并允许具有教会背景的机构按照法律法规注册登记为公益机构或民间基金会，是对国家、社会、教会都有益的一件事。从可行性上来说，难度也比直接面对宗教组织要小得多。

也许，基督教这一次在中国的扎根不再是因为教会与世俗政权在政治上争斗的结果，而是因为能适应中国社会的需要，被中国文化所接纳，为最广大的普通百姓所认可的结果。

现在，是该“把灯放在灯台上”的时候了。■



爱心行动的志愿者与孩子们在一起



——简记“中国爱心行动义工协会”

文 / Rita

觉醒站立与回应

2008年初中国雪灾，受灾省份高达20个，上百人死亡，受灾人口超过一亿，然而因着过去家庭教会与政府之间的紧张关系，在中国面临这样的自然大灾害时，却没有看见中国基督徒挺身而出，为这群广大的受灾人民献上爱心。这时候，有一群基督徒觉醒过来，站了起来，决定筹建一个组织，在末世灾难频繁之际，用行动对中国表达耶稣的爱。正在筹组之时，2008年5月12日这一天，发生了汶川大地震，雪灾“预备”了爱心行动的产生，强震“催生”了爱心行动。

神为中国的基督徒和教会开了一扇门，这扇打开的门，正如主耶稣在《启示录》3：8中应许的：我在你面前给你一个敞开的门，是无人能关的。这一天，地被大大震动，多年浸泡在物欲、自私、贪婪……之中的人心被震惊苏

醒，刹那间，一百多万名志愿者带着一颗颗炽热的爱心，一头栽进灾区百姓当中，开启了爱心大行动的时代——这一年被称为“志愿者元年”，也是中国基督徒爱心行动的元年。

这一次中国教会再没有缺席，神儿女做出强烈而坚定的响应，说：“主啊，我在这里，请差遣我！”这些人从来没有过救灾的经验，从来没有过慈善机构的经验，从来没有过大规模社会关怀的经验，从来没有过……，却迈出了信心之旅中最可敬最宝贵的第一步，正如当年亚伯拉罕走出哈兰，走向迦南地一样。正因为有许多的“从来没有过”，中国的基督徒和教会才真正开始了唯有倚靠神方能走下去的信心之旅，这也必将会是神应许和赐福的一条路。

在灾难中学习合一

中国教会所盼望的合一，在这次的救灾中

也开始有了真正的尝试和实现，两百多间教会，三千多人同心协力做一件事，这绝非易事。爱心行动秘书长黄磊在美国访问时，一个基督徒大学校长说：“我们虽然是一个基督教国家，但这么多教会这么快地连结起来，我们都做不到，中国教会所做的非常了不起。”若不是神自己做工，真是很难想象这些教义宗派、传统习惯、国家地区、文化背景各不相同的教会能走在一起，我们也深信这样的连结是神所喜悦的。

深耕建造

地震至今已经过去两年，爱心行动的志愿者仍旧在这块土地深耕着，目前已于绵阳安县、北川县及都江堰等地区设立12个服务站点，每个服务站设立三名长期志愿者，与居民生活在一起。服务站提供图书阅览、简易医疗服务、心理咨询、文娱活动、居家探访等功能来服务当地的居民，亦透过“失亲儿”与“特困户”每月100元补助项目，更多了解并协助居民的需要。除此之外，儿童课外辅导与托管、各类群体的活动举办（如重阳老人关怀、妇女医疗讲座、儿童冬夏令营）、居家服务（如为独居老人洗澡并打扫家、协助农活）等，也是服务站持续进行的项目。

越过千山万水的爱

目前爱心行动长期志愿者人数大约有70位，如果把短期的个人与团队志愿者人数加起来，每年在这块土地上默默付出的基督徒志愿者超过百位，其中参与的教会有数十个。当地震过去两年，许多志愿者早已退出的今日，爱心行动的平台让许多爱这块土地的基督徒有机会继续服务这里的百姓。这些志愿者当中，除了少数几位来自四川本地，大部分的志愿者来自全国各地，甚至海外的华人教会。当许多人放下自己原本美好的工作、优越的生活，越过

千山万水，来到这块土地，我们深深相信，这样爱的行动，已经改变这里的属灵空气，已经打了一场属灵的胜仗。

我们的志愿者长期与当地居民生活在一起。“生活”这件事是透明的，是隐藏不了的，也因此让当地居民更看见这群基督徒的不一样。有一个村民，过去长期打老婆，当看见我们的同工每天喜乐地生活在一起时，这位居民说：“当我看见他们常常那么喜乐，不知道为什么，我的脾气就变了，就不想打老婆了。”

因着地形的关系，“爬山式探访”成了设立在各个农村的服务站必须的工作，超过一小时的步行，也成了家常便饭。尤其是那些位于深山的家庭，若经过同工主动的探访，那些村民不会知道设立的服务站，而同工也无法看见他们的需要。在探访的过程中，常常遇见的是老人和小孩，有时候同工只是花时间陪老人们说说话，而这样的举动已经让老人们感动不已。把“时间”给一个人，是另一种爱的表现，有位老人家说：“我知道你们听不懂我的四川方言，但是还是谢谢你们听我说话。”

爱才是目的

在这块土地上，因着爱的行动所带出的改变与见证，非三言两语可以述说，过去，中国基督徒习惯口传福音，口传神的爱，但是在这里，同工们学习用行动表达爱，如果爱还有其他目的，人是不会真正感受到爱的，因为爱不够纯正，带有目的，即使目的是好的，而唯有把爱当作目的时，爱才能真正被感受、被接受，从而带出生命的改变，因为神就是爱。

期待有更多的长期志愿者投入爱心行动的服事，不只是在四川、玉树，更是在全中国、全世界。我们期待，爱心行动成为一个训练中国宣教士的基地，派遣三百名基甸勇士踏出本地、本族、父家，进到神所赐的福音应许之地。■



深山古树的叹息和 守殿弟兄的祈祷

——远行记忆之五

文/姜原来

仰望他，并寄希望于他。

——北京房山元代景教十字寺古叙
利亚文碑刻

大地农人

这次从上海来北京，是为了组织又一次“马槽考察”，主题设定为“从北京看中国传统文化和知识分子的历史抉择”。原想把十字寺作为此次系列活动的一站，可是进得山来一看情况，不得不取消了这站活动，原因很简单——这里没有卫生厕所。三十个香港、上海的大学生青年教师正兴冲冲赶来北京参加这次活动。这些都市青年人，在十多天活动里吃点其他什么苦都行，就是绝对受不了传统的农家厕所，尤其是北方茅厕。（所以我

在白领教会讲课时开玩笑说，城市教会知识分子去中国农村服侍，想要吓退他的撒旦就躲在茅坑。其实这是实话。）

但决定在十字寺多留一天，是因为不甘如此状况：在这里——中国教会史上现存最早圣殿的遗址，竟然中断了教会脉络、没有了守殿基督徒……因为感到了：从十字寺射出的凝视目光……

小马和我一见如故，知道我还有事要赶回北京，接下来的一天，他放下了手头的一部分活，抓紧时间和我交谈。我知道，这回，我又结识了一位优秀的农民朋友……

忘了哪位思想家说的了——“上帝创造乡村，而人类创造城市。”读《创世记》，的确如此：上帝创造了江河湖海、大山原野，创造了生活于这大地上的农人牧人，人类后来

才建立了城市，衍生出“市民”。上帝的原创本来和谐完美。现代化及其福祉发展到今天，地球的种种危机也逼近了疯狂和崩溃的边界。人类终于承认了，人的创造即使到达“最佳状态”，结果也不过是“双刃剑”状态——利弊参半，光影同存，和上帝的原创永远有天壤之别。城市是这样（尽管人类自己陷入了全球城市化的宿命），“市民”也是这样。相比之下，大地上的农人则有一份先天的优势——他们更有机会保存上帝在绿色大地造人的深奥创意。我在马槽的一项项事工中接触了成千上万青年人，“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渐渐地，我发现，优秀的年青人，大多有“绿色生长”的经历。更值得关注的是那些一直在大地上生长的农人，例如，在我的农民朋友中——

田大哥——他当过兵见过世面后，胸有成竹地回到了自己沂蒙山的小村子，重新打量着家乡的这个“石头世界”，经过六年耐心细致的开创性工作，中国有史以来第一部由土生土长农民自己撰写的“乡村民俗志”问世了。这是一部任何学界专家的任何田野调查也永远不可能产生的民俗著作，它让人身临其境般进入这个村子的全部鲜活生活中，为急剧变化的世界留下了中国北方传统农业社会的一块活化石。

陆老弟——在江南农村迅速城市化的进程中，他一家搬进了县城，可是怎么也不能适应这种没有根的日子，不久又搬回了水乡村落。这时，他已找到了自己生活的方向。他一边种植六十多亩几十个品种的树木，一边参加我策划的“中国农民自纂民俗志”的撰写。他的树种得精彩，他的水乡专著也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了。

还有在野长城上背砖放羊的孙大姐；我在《远行记忆》（三）记录的瑰丽草原边的小韩一家……等等。

学术界习惯于把中国底层大众尤其是农民大众，比喻为“草根”阶层。现在我突然觉得，这个比喻不尽准确了，至少对眼前的小马，对天南海北那些优秀的农民朋友们，这个比喻已经意犹未尽了——这样的大地农人，他们，似乎已经不只是“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野草了。他们，更像一棵棵的树木，“叶新林换绿，花落地生香”。既传承了中华传统农耕文化悠久醇厚的气质，又有了某种新的生命质地，在大山里，在水乡边，在草原上，艰难直面新的时代，他们正在重新竭力扎根在这片大地上。

托尔斯泰对俄罗斯知识分子中以“老爷关心下人”姿态对待农民的现象做过犀利的揭示批判。在基督信仰阙如的中国知识界，“关心下人的老爷”已是珍品，更多的是形形色色“收拾下人的绍兴师爷”。这类论说“草根”的中国知识界人士，今天在真正意义上，其实更像“草”——而且是“无根之草”，随风而飞，逐利而生。不用提及商用、御用知识人，近二十年在公共领域展开“马槽”事工的大见识之一，就是眼看着最后一批尚有“人文关怀”的学院派知识分子的快速崩盘。最后，连一向高举公正平等、以农工代言人自居的一两位新左派人士也不能幸免于难。何也——鲁迅先生在早年的经典文章《破恶声论》中早就对之解剖殆尽：“盖浇季士夫，精神窒塞，惟肤薄之功利是尚，躯壳虽存，灵觉且失。于是昧人生有趣神秘之事，天物罗列，不关其心，自惟为稻粱折腰；则执己律人，以他人有信仰为大怪，举丧师辱国之罪，悉以归之，造作鸩言，必尽颠其隐依乃快。”所以我明白了，鲁迅为什么一生珍视有信仰的“乡曲小民”、“白心之民”；而他最不耻的几个词汇中，就有“教授”、“文化”等等。一百年后的今天，在这个疾风狂潮的时代，哪种人群更易成为随风之草、无根之茎，是个清楚的事实，只

不过扎根大地的农人往往沉默无语，而飞扬的草茎却“话筒”在握，“功放”万倍而已——这是怎样一幅被人忽略已久的荒诞的世象写生画啊！正是抱着这样深深的痛切，我在《雁荡平安夜》里，特意通过一个外来人“孔丙辰老师”发出了这种大比照后的惊呼……，此不赘言。因为间不容发的是，一种具有拔根卷树般威力的洪水已经向着扎根的大地农人们袭来……

洪水滔滔时

不管是风骤雪重，还是风和日丽，大地上最多的，依然是艰辛的劳作，无言的重荷……

“可好的一个川妹子啊！”又一个深夜，刘大姐和小马给奶牛挤完夜奶回来，一坐下又和我继续聊开了，打断了我的遐想。刘大姐讲起不久前去世的一个四川姑娘的故事。

“我们刚承包这片山林，她就这儿打工了。特别聪明，什么事一学就会。一个南方人，没几年，就把北方山里的活儿学得像个当地人。这姑娘人也可靠，实实在在的。我们相处得好，像一家人一样，这里什么事交给我都放心。本来想这样长处下去，她也喜欢这山里，想在这儿长住下去了。可是，就几个月前，我们突然听说她难产、死在城里的医院了。去的时候还好好好的，等她男人赶到那儿，人已经没了……”刘大姐说不下去了，我感到她正低头抹着泪。

“是太不正常了，她身体特别好，能干。”小马说，“我们赶到城里，也没能看上一眼，已经火化了。”

“没找医院查查原因吗？”我问道。

“他男人是老实人，话都不会说，我们到那儿已经全了结了，我们也没有办法。”

我们久久沉默着。今天人人知道，在医疗行业普遍混乱贪婪的地方，尤其是对底层

就医者，没有严格监管与评判追究制度的恶性医疗事故此起彼伏；劳动者被轻易抹去生命的事情不时发生……

我想起了广锁，我最要好的民工朋友。我去一家居民装修房看他，他像狗一样蜷缩在水泥地上睡熟了，睁开眼睛他就咧嘴笑着，他到处如此，拼命干活，累了就地一睡，只要有口饭吃就满足了。后来，他离开上海去天津一个废品收购场打工，长期分捡垃圾废品，染上恶疾回到家里，才三十多岁。他从家里给我打长途电话，还对活下去充满了眷恋……去年，我从上海去皖北某神学校讲课路上，专程绕到无为县一个小村子，他的坟头已是青草依依，我只能坐在坟边盛开的油菜花地上，久久地给他读着圣经……

想起了秀珍，这位一起去黑龙江插队落户的大姐一般的女同学，因为没钱治病，不到三十岁就病死在了远离家乡的农村，我至今没打听到她回了北京的知青丈夫和女儿的下落，只能永远珍藏着她送给我的礼物——知道我喜欢看书，她买了一本八毛钱的《汉语成语小词典》，这是我们从天不亮干到天漆黑血汗劳动两整天的收入啊！写这篇文章时我特意用这本小书作工具书核对了几个句子，我想以此告慰她的灵魂——你的血汗劳动和对老同学的心意没有枉然……

还有那个不愿意拖累农民父母而从医院住院部九楼纵身一跳死去的生病女孩子；那个缺钱买药在天亮被人发现死于药店门口的老人；那个只能任凭碗口大的伤口溃烂还在搅拌锅边苦干的小伙子……仅仅我个人，一路走来，就亲历了多少这种惨绝的场景。

“哀莫大于心死”，整个大地上遍地发生的更大危机，是心的毁灭。

依着上帝的创造，生命来自大地，生命因此原有扎根生长的本能。小马，还有那些顽强地在地球上继续扎根的农民朋友，有着

树的质地，经历了许多风雪雷电，突破了许多“生态灾难”，才成长如斯。可今天，他们的故事只是开始。大地上，经济繁荣的同时，正发生着“心灵生态”的全面恶化；人心中，欲望释放膨胀的同时，生命质地的构成正全然巨变。正如鲁迅同样在《破恶声论》开篇呐喊的：“本根剥尽，神气旁皇……狂蛊中于人心，妄行者昌炽，……时势既迁，活身之术随变，人虑冻馁，则竞趋于异途。”这是又一个洪水的时代——不是物理学意义上的洪水，而是心灵—精神—生活方式意义上的洪水时代——每个生命全都摇曳在滚滚袭来破土拔根的洪峰中，每个阶层都浸泡在滔滔洪水中无一例外，而尤以在底层的民工、大地农人被浸泡冲刷更甚。在这大水中，出现了如此情况——生在城里长在街上已经习惯了在名利场中飞来飞去、在职场上跳来跳去的城里人，从一个时间段看更能应对“水中生活”；而生于乡野扎根山川的大地农人，一旦被如此洪峰卷起洪水淹没，其生命困境更凸显，心灵危机更甚，更具瞬间被毁灭的可能性。例如，几年前，忧郁症似乎还是中产阶级的产物。我在这几年事工中看到，在民工中这类病例极速增加。为此，我走访了精神病院，专为民工创作了话剧《洪水滔滔时》（发表于《麦种》2009年文艺节目专辑）。作品以真实病例为原型，通过病人癫狂中的直白，揭示了他们内心深处的危机与崩溃（当然也写了在他身边开启的救赎之门）。

当然，较之深入到精神病人中才能接触到的内心崩溃，我们每个人今天不可逃避的是随处可见的内心溃烂的外在社会现象，例如——

就在到这十字寺来的路上，一对东北口音的农民把我骗上车拿到钱后，开了不远路就把我抛在了北京猿人出没的周口店荒路上，然后扬长而去。这样的事对我们经常出门在

外的人已是家常便饭了。

1983年夏，我去了“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的微山湖，因做一个科研项目到微山岛上住了段时间。在这个不通电的与世隔绝的小岛上，如果有需要，任何一个老乡都会热情帮助你。2002年夏，我带着香港、上海的一批朋友重访已经成了旅游区的微山湖。依然是荷红叶绿，从船家骗钱到农妇耍赖，一路遭遇骗诈……从此，尽可能不进旅游区成了策划“马槽考察”的一个定则。

一些乡村“珍妮姑娘”（我在上篇《远行记忆》中记述的那种）身经百战终于跻身都市盛宴生活的奋斗史，也是珍妮式的同步毁灭史；当年无数中国乡村的头号常用词是“过日子”，今天无数进城农民的口头禅是“搞钱”。从充满了生活气息的“过日子”到心急如焚的“搞钱”，滔滔洪水中大地农人灵魂被迫而又危险的巨变可见一斑……

我自己也一样。“少孤为客早，多难识君迟”。16岁便离开了藏着书和音乐的贫困的家，走向万里之外的荒原。我们一群少年心里的热情和创痛、草原上的花海和狼群，汇成了柴可夫斯基式惊心动魄的悲怆交响曲……要不是上帝的一路救拔管教，我在一路无数的绝境中已经不知毁灭了多少次……

“这不是偶然！‘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历来如此，今天尤其如此。人不大好，人性生来已有病残、有罪，只不过今天，挑战特别巨大，病残必然大发作。”既然成了好朋友，我这样和小马直言相告，“你们在深山里也无法逃避：以前没人愿意承包这片山林，所以这几年你们母子俩在这儿还算安静。可事情正从四面八方慢慢向你们包围过来：往下走到那个山口，头顶上，晚上开始能看见迁过来的石化厂冒火的烟囱了；往上走到那个山谷，脚底下，有裂缝在冒水，那天我问了你才知道，老远的煤矿地下巷道



已经采到你们脚下了；山路再修起来，游客会多起来，开发商也会伸进手来……都是这样的，先是新事情把人慢慢包围了，然后人心开始变了……”我没再接着说下去，还是不忍过于惊动了母子俩像这深山一样安静的心。

“那怎么办？”沉默了好一会儿，小马自言自语道，“您意思是……”他转身凝视着前面他最熟悉不过的十字寺遗址，沉沉想着什么……

古银杏树神秘的叹息

那天晚上，夜很深了。月亮星星终于一一浮出了夜空，夜的山渐渐明亮起来。山蛙的鸣叫、夜虫的清唱，四处升起。山里仿佛慢慢奏响了一阕夜的交响曲——迷人的广板乐章。

于是，我们继续谈着这个既美丽又残酷的世界，谈着十字寺，说着耶稣基督……直到夜半。

我正要起身离去，一直静静听着的刘大姐突然说：“姜老师，我想告诉你一件事儿。

这事儿，我们还从没跟外面来的人说过。今晚，咱们聊得真舒心，我们还从没和山外头人说这么多话的，所以，我想告诉你这事儿。”刘大姐用分外郑重的语气说。

我又坐下来，倾身等待。

“你得相信，这是真真切切的事——十字寺里的那棵老银杏树，它……它有动静！它会叹气！”

看我很认真地听着，刘大姐才继续说道：“每年秋天，它开始掉树叶的时候，要像现在这样的半夜，风停了，月亮好的时候，它会一声一声地叹气，就像一个老汉似的，声音很沉，远远地就能听到。”

“就我们现在坐的地方，都能听得到。”小马补充说，“有一次我半夜从山下回来，到前面山口那儿，离这儿还有几十米，都听得清清楚楚的。”

我站起身来，远远地向着十字寺望去。月光下，银杏树也好像一直侧身远远地听着我们的夜话……

刘大姐回屋休息了，小马又去挤牛奶，我回到小马为我准备的小房间里睡了两个小时，猛地醒了过来，仿佛听到那棵大树在

无言呼唤着。我起身，走进十字寺，走到它身边，抚摸着它粗糙的树干。后半夜了，白澈月光下，大树与整个十字寺遗址敞开了坦荡清晰的全部容貌。这棵银杏树有三十多米高，树围有五米多，虽然迄今七百多年了，依然枝叶繁茂、苍翠葱郁。我屏息静听许久，一定因为眼下还是夏天吧，没听出它的丝毫的动静。于是，轻轻和它打了个招呼，我倚树而坐，读经、默祷、冥想，身心慢慢融入了天地山林的月色中……

残夜了，远处晃动起手电筒的亮光，是小马又在忙碌了，还是他爱人上山给这母子俩送东西来了？……是的，目光苛刻的鲁迅都肯定，中国乡村的“白心之民”有大爱；甚至不少外国传教士都赞叹，中国乡人可能是世界上亲情乡情最浓厚的人群了。因着描写中国农民传统生活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赛珍珠——这个出生在传教士家庭的美国女作家，她甚至认为因着这种大爱，中国农民并不那么需要耶稣基督和他的圣爱救恩。很欣赏赛珍珠的《大地》，但正是在大地漫长深入的经历告诉了我——这回显然是可敬的赛珍珠错了，更何况今天，古老的人伦之爱已难以为继……

天色稍稍有些发亮了，远远传来了喳喳的剪枝声，该是那几个四川打工农民开始新一天的劳作了——为了避开盛夏中午的毒日头，山里人凌晨前就开始干活。不知那位特别想家的妇女还要干多久才能回家……

浓浓的白色山岚弥漫开来，渐行渐近的剪枝声中，我似乎看见了那个难产去世的川妹子……是不是因为我的剧本中多次出现亡魂（贝多芬的亡魂、莎士比亚的亡魂、林昭的亡魂……），所以马槽剧社的同学们早就开玩笑说过，“亡魂一定特别喜欢向姜老师显现”……不过刘大姐说过的，剪枝是果树培育中技术性最强的活儿，而那个川妹子总是剪

得又快又好，一路当先。

于是，白色山岚中，早逝的同学和民工朋友一一走来……然后，整个生活世界犹如无尽的原野豁然展开，天风猎猎，吹去了原野上斑斓的雾，露出了黝黑的大地——无辜牺牲者的大地，大地上，无数为一碗饭、一张车票、一份药方一起破碎的心！

天风潇潇中，传来了喃喃倾诉：“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罗8:22）银杏老人，这里，也有你的叹息吧……

于是，就在这“基本事实”的现场（而不是在可以没完没了搅拌下去的人文浑汤中），根本的转机真正自天而降（唯有此刻，天上会掉“馅饼”。可惜多少人自以为是地错失了这唯一的天粮）。“叫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路1:78—79）

天完全亮了，晨曦落在了十字寺遗址，向四周林间扩散开去，十字石碑上古老的汉字好像也一起落在草地上，变成活生生的历史画卷——上帝对中华远古先民的奥秘光照……景教士沿着丝绸之路进入唐代长安……“也里可温”在狼烟烽火的间隙进入元大都北京，景教修士列班·扫马从元大都来到这里，建十字寺、种银杏树、辟草药园……利玛窦、徐光启从南方走来……马礼逊从中原走过……一个磁石般的声音渐渐在这片大地上传开：“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11:28）在这声音中，越来越多的传道人向四面八方走去……渐渐地，本土基督徒团契像一棵棵树木扎根、生长……这一棵树，那一片林……

大地上的圣殿一座又一座地出现了，守望着圣殿的有许多来自大地的农人……古银杏树，我们的老弟兄，你也会为此深深感叹吧。

神圣的仰望和嚎叫的转机

“扎根在这里”，中国教会史现存第一圣殿遗址的古银杏树，会感叹——自从基督生命树被华夏知晓，中国教会恰恰一直在大地乡野深深扎根，在大地农人中不息生长。于是，漫长的华夏史上前所未有的奇迹出现了，正如基督在加利利的拣选一样，在中国这块从来土人喧嚣而“墨面”沉默的大地，基督同样“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林前1:27）今天大地上仍到处有这样的奇迹，我就有不少这样的“奇迹朋友”——

一位青年牧者，出身在南方大海边的小村子，只读过小学。少年时代，他潜心读经、四处学道，15岁就开始讲道。同时他又发奋自学东西方思想史，博览经典。经过十几年积累，前些年，他以优异成绩被北大直接录取攻读研究生，毕业后继续传道牧会——这个当年的乡村小学娃恰恰最适于在都市“知识精英”中讲道——他信念深邃思路严谨。那天在他又一席精彩的讲课课间，大家自由走动，我们商量了一会儿剧本（他还在导演我写的一部话剧），然后他走到钢琴前，弹起了《少女的祈祷》——在杰作如林的欧洲古典音乐中，这篇作品就像偶尔撒落林间的一粒钻石。我收集了它的好几个出色版本，在音乐讲座中推荐大家比较欣赏。现在突然，我听到了它最动人的一次奏鸣……，他实在是我见过的最有才华的青年牧者。

一位年轻神父，他的家就是湖泊渔船，他自幼受到几位杰出的乡野神父带领。水乡江南如今经济繁荣，无数年轻人在时尚潮汐中沉浮，他却选择了献身独身圣工，他长得特别英俊，他的堂区乡镇夹杂，穿行之处满地诱惑。可是，你单看他那双大眼睛吧，像雪山湖泊一样平静虔诚。他喜欢看书写字，

他文字的古奥雅致是今天青年人中罕见的（所以他写给我的有趣书信，我一一保存），可他也是文盲甚多的渔民信徒们爱戴的青年神父。

温州厂房里的马槽民工艺艺术团、武夷山原始林区的天主教茶农、海岛妈祖村里的兴旺的渔民教会……何其有幸，能够认识熟悉大地上这些传统文化从未孕育过的全新生命——“学界主流”一无所知的壮丽场景。我真想唤出“反抗绝望”而终的鲁迅亡灵，来看看这一切——多少祥林嫂、闰土、阿Q……即使他们的生活依然艰辛，可是他们的生命已经全然改观——这生命从此尊严。这尊严来自——正如这古十字寺里的一段古叙利亚铭文所记（它刻于一块汉白玉古石雕的十字架旁，石刻移存在南京博物院）：“仰望他，并寄希望于他”。

今天，在上海家里修定此文，又想起盛宴后嚎叫的诗人。因着种种原因包括许多人为原因，远离上述的现场甚至不知道不相信中国竟然有这种现场的城市“知识人”太多了。但愿他们终能看见并走进这样的现场——

首先必须走进基本事实的现场。大地上最基本的事实是什么，是无数无辜牺牲者！千年万年，世世代代，始终如此。

所有的大地所有的历史中都有无辜牺牲者，但是，在这块大地上，无辜牺牲者犹如乌黑的煤层，一直一层层掩埋在地表的深处。早在一百年前，鲁迅以及后来的萧红便揭露了中国历史的这个最大秘密。如果诗人远离这样的现场会怎么样呢？普希金在其叙事长诗《叶甫盖尼·奥涅金》中如此描述沉沦于都市沙龙文化中的典型人物——那个如同几位嚎叫诗人一样不乏真诚的奥涅金：

“他到底是什么？摹仿的诗文，
渺小的幽灵，还是个披着
哈罗尔德式斗篷的莫斯科人，

异邦古怪念头的化身，
充斥时髦名词的字典？……
他会不会是个拙劣的仿造品？”

摆脱绝对个人主义泥潭进入基本事实的现场，诗人才会有最好的机会（像我在《远行记忆之四》讲的那个海外研究生那样），从这儿再前跨一步，进入“真理的现场”——

与其他宗教、思想、文化截然不同的，又真又活的上帝就在人类罪恶与苦难的核心现场道成肉身，牺牲，救赎。而此时，真善美一体的诗境也才可能出现，就如普希金这首长诗中，盛宴后的达吉雅娜所回答的：

“对于我，奥涅金，这种阔气，
这令人厌恶的荣华富贵，
我在社交旋风中的成功，
我这时髦的邸宅和晚会，
又算得了什么？我乐于放弃
这假面舞会的破衣烂衫，
这豪华、喧闹、乌烟瘴气的场所，
去换取一柜书或荒芜的花园，
去换取我那寒伧的田庄，
去换取偏僻的乡间，奥涅金，
我第一次看见您的地方，
还有换取那幽静的坟场，
如今十字架和树枝的阴影
正庇护着我那可怜的奶娘……”

这才是时代—中国—世界今天真正期盼的诗人，正如陀斯妥耶夫斯基总结的，“普希金以他这部不朽的不可企及的长诗，成为前所未有的伟大人民作家。他以最准确最敏锐的方式一下子指出了我们，高踞在人民之上的我们当前上流社会最深刻的本质……于是，与此同时，他又描写了一个（来自大地乡间的）俄罗斯妇女，把她塑造成一个积极的无可争

辩的美的典型。”而这一切的根源在于，基督走遍了俄罗斯大地。

今天，基督也行走在华夏大地深处，“寻找者必寻见”。如此，从绝望的嚎叫能够抵达希望的圣咏。

十字寺的守望者和音乐会

大风起，十字寺废墟上的古老银杏树巍然不动，树枝在山风里摇曳着，树叶响声如潮。

“必须走了。”我和再三挽留的小马说，“北京那儿的工作等着呢，没事儿，仔细看圣经，保持联系，我们才开始呢。”

于是，小马端来一大碗他刚挤出来的新鲜牛奶叫我喝，刘大姐则硬要我收下一大瓶蜂蜜（从这十字寺遗址里里外外满山野花里采来的蜂蜜！）

一回北京，我请随后到达的香港老师同学们一起品尝这蜂蜜，剩下大半瓶给了新恩弟兄：“叫守望的兄弟姐妹们尝尝，这可是从咱们‘流着奶和蜜’的十字寺来的！”

这是2005年夏天的事。两年里，常常和小马通电话，谈生活，谈信仰，感到小马和基督越来越亲近了。2007年夏天，新恩通知我去北京看我写的《雁荡平安夜》再度演出。急急打点着行装时，小马又来电话了——“姜老师，我决定信主了！……”手里握着电话，我一下子跪了下来，好像那天在十字寺古银杏树下被天风吹动——感恩的泪水涌了出来……

我和小马介绍过教会现状。“加入哪个教会，您安排吧，我听您的。”他在电话里说。我一直主张应该由当地教会施洗，所以，一到北京就和新恩说这事，满心希望守望的牧者能去十字寺为小马施洗。讲了几次，新恩说，那么远的山里实在安排不了日常牧养。看他又讲道又主持会议还当导演，已经瘦成了皮

包骨头，我不好意思再说了，便联系了良乡当地教会。看过演出开完会，我赶到了十字寺，不久，北京的陈牧师和良乡教会的姐妹们也都专程赶到了……不知参加过多少次施洗仪式了，但这是最激动的一次，牧师和姐妹们也都很激动——为我们的马弟兄，也为咱们的十字寺——中国教会史现存第一圣殿遗址有了守殿的弟兄！恰在马礼逊来华传教两百周年的日子里。

连续数日的大雨停了，十字寺山谷仿佛变成了圣桑《管风琴交响曲》中“稍慢的柔版”乐章——蓝白色的溪流湍急涌过一路的嶙峋巨石，在峡谷里日夜不停地沉沉轰鸣着，仿佛管风琴连绵不绝的背景和弦；透明阳光里青色山风吹过十字寺银杏树、橡树、栗树、野杏树的婆娑声浪犹如庞大弦乐声部奏出的第一主题——对造物主肃穆的仰望……

这回，我又燃起了在这一带举办马槽考察的心愿，便越三盆山、登猫耳峰、看金代皇陵、考察藏有景教文献的石经山云居寺，然后沿着太行山拒马河一路西行，访问百里峡农村教会……这样在十字寺进进出出，前后住了一个星期。这次和山林母子的全家都熟了——他的妻子、儿子，他的姐姐、姐夫和外甥女……山深人静时，我们一起纳着凉从山里谈到山外、从村子里的佛教谈到十字寺的基督……这次，四川来打工的农民只剩下上次那个想家掉眼泪的小童，我们也熟了，一起吃饭、聊天，小童听说我常要写文章，在我临走时送给我一支笔，重得我几乎不敢拿——这是一个川妹子用心血劳动买来的一支笔啊！我想起了托尔斯泰晚年拒绝再写作“世界文学经典”，却埋头为俄罗斯农民写那组信仰小故事——连文盲都能听懂却溶化着对真理深切领受的伟大故事（他的纯理论表达常有谬误，奇怪的是，他的故事中，信仰却如此纯洁深刻，这是何故？我不得而知）

我发愿也为中国农民尤其是民工写这样简朴的系列信仰故事。去年，我在温州参与了创办为民工量身定做的《他乡》，并一直在此刊写作发表这组故事……

到本文发表时的夏天，三年时间又过去了。这三年，主要忙于南方工作，虽曾赶到北京举办讲座，但没能安排出时间去十字寺。还是因为没建成卫生厕所，已经规划好的十字寺一带“马槽考察”也未能成行。但是每隔些日子，我和小马就会用手机联系。以前，那儿连手机信号都没有，现在情况好些了，但是山里还是没有通电。

小马在电话里告诉我，去年，山里来了几只疯狗咬伤了奶牛，驱赶疯狗时一度很危险，“感谢主，全家终于安全了”。这以后，他们不养牛改养羊了。他又多了一样活，每天要放羊；小童回四川去了；往年大雪封山前母子俩就下山回家过冬，现在小马妻子孩子一家子都搬到山里来住了，冬天春节都在这里过。“现在，你成了十字寺一年到头不折不扣的守殿弟兄了！”我兴奋地说。“感谢主他使用我。”小马一如既往朴实地说。他告诉我，山下村子里又有两个姐妹，原来在周口店聚会，知道小马也是基督徒，现在也不时到十字寺一起敬拜。因此，这里真正恢复了教会！还有，小马妈妈扔掉了偶像每天在认真听电子版圣经，他姐姐不时祷告上帝，他妻子、孩子……“那我们要加紧祷告，但愿早日——为主守殿的，从一个弟兄到一个基督徒家庭啊！”上海的弟兄姐妹们听了都兴奋地说。小马还告诉我，北京教会出资建的进山水泥路完工了，“跟您来的时候比，现在来的弟兄姐妹越来越多，所以我把一间屋子改成了祈祷室，里面还放了寄来的《杏花》啥的好多书刊，还有许多弟兄姐妹送的书刊，可是不少。大家去过十字寺，都会到这屋里坐一坐，祷告，交通……可好了。”

作为元代景教遗址，不仅基督新教的各个教会，而且天主教、东正教都会把这里视为圣地。“所以小马你在这里，还得做教会合一的守望者。”小马在电话里告诉我，“的确这样，这些年，来了好多好多教会。”今年植树节，北京教会一大批弟兄姐妹到这儿种了几百棵树；去年神父们在这儿做纪念弥撒；……上海的东正教朋友也告诉我：他们访问十字寺留下的美好印象……就这样，小马完全义务地照看着这片遗址，始终谦恭地接待着各方面的信徒，“真是为主忠心守殿的好弟兄！”当地教会的同工打电话告诉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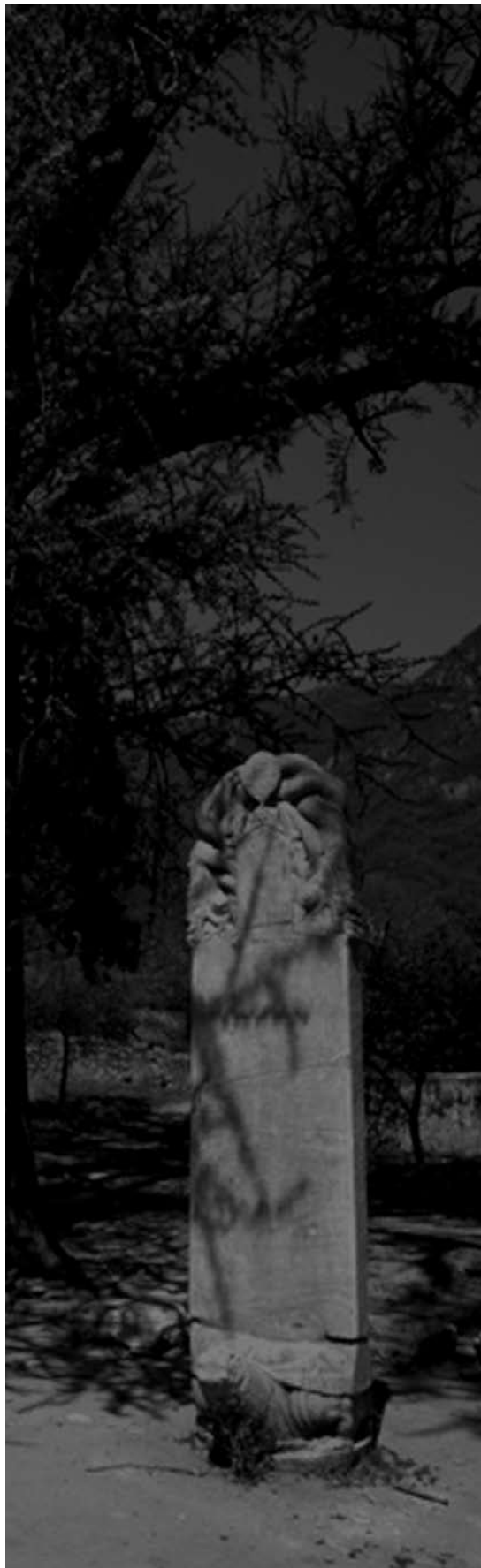
想念深山里的十字寺，想念守殿弟兄和他的家人。但愿早日重返那里——拉着沉沦“嚎叫”的诗人们，带着参加马槽考察的朋友们，跟着守望的弟兄姐妹们，陪着公教正教的老朋友们……

特别喜欢切利比达克在二次大战结束后，指挥柏林交响乐团于一处教堂废墟举办的一次交响音乐会纪录片。贝多芬作品在那种悲剧现场狂飙突进般的演奏，是所有高雅音乐殿堂里的演出难以企及的。

但愿有这么一个秋日，能在十字寺遗址举办一次现场交响音乐会。曲目我都想好了：以圣桑《管风琴交响曲》中“神圣的宁静”乐段为序曲；然后是那位不知名的香港弟兄创作的那首《安魂曲》（这是我听过的东方最出色的安魂曲。我在小说《昔湖蚕豆香》中详细描写过这部无名杰作），以纪念所有沉默的无辜牺牲者；最后进入音乐会的主要曲目：贝多芬宏大的《庄严弥撒》。于是，苍山四合，林莽凝神，鸟兽屏息……

一直到夜半，我们坐在十字寺遗址的野花野草地上，等待着——这古老的银杏树，发出感慨万千的——叹息。

初稿于2007年秋，修改于2010年6月。📖



人，你怎能保持自己 真正的面目

——《培尔·金特》的百年追问

文 / 察世俗

“我总想保持我的真正面目，喏，这是我的护照！”——培尔·金特

5月中，在国家大剧院观看孙海英与吕丽萍主演的话剧作品《培尔·金特》，我惊奇地发现，剧中的培尔·金特正是我，或我身边的某个人。是谁，悄悄潜入现代中国基督徒的内心，把隐情流水般地传述？孙吕剧本是否迎合时代与中国口味，大笔篡改了百年名著？

急切地捧读原著，我发现，孙吕剧本虽有删节却很少修改。此时，自己无法辨别时空：一百多年前远在北欧的作家易卜生，竟如此真切地写下今天的我们。

这也许不是一个错觉。在信仰千年万载的长河中，我们常常跨越时空，与那些未曾谋面的圣徒握手、相拥、相泣……

人之为人，信之为信。在世，数十载，抑或百年；在信，数千年，直至亘古。

人，你怎能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

这一培尔·金特式的追问，正是一个人渴求“认识自己”的追问，历经百载，至今仍萦绕回荡在我们的心中。我甚至相信，每一个真切的信仰者，都经历了或经历着培尔·金特式的追问和抉择。

或许，加尔文也是一个培尔·金特式的追

问者。他在《基督教要义》中，同样真挚地以“不认识自己就不认识神”¹作为这部巨著的开篇，意在指出“认识神”与“认识自己”的密切关联。

《培尔·金特》发表于1867年，原作为诗剧，起初并非以上演为目的。直到1876年才首次在挪威上演。除孙吕本次筹备多时的演出，《培尔·金特》一剧在中国内地有记载的公开演出，此前仅有一次，1983年由中央戏剧学院导演系79级学生表演，这让当时尚健在的中文翻译者萧乾先生甚是欣喜。

当时的中国刚刚进入改革开放的第5个年头，萧老的欣喜自有原因。一方面，《培尔·金特》剧本台词艰深、节奏缓慢、规模宏大，既不能满足现今消费主义观众的审美需求，也不符合快速获取投资回报的现代商业运作规则；另一方面，培尔·金特一直被视为宣扬“个人主义”与“利己主义”的典型，据称长期被视为“毒素”，不鼓励公演。事实上，“隔着宗教与文化这堵墙”的误解，这片土地拒绝接纳的艺术品何止《培尔·金特》一部剧！时隔近三十年，同样的剧作不仅在中国几个大城市间轮流巡演，而且登上了国家大剧院的舞台，这是艺术品自身的品质使然，是艺术家自身的影响使然，更是社会文化发展的必然需要。



★



《培尔·金特》讲述了一个跨越60年的故事，差不多就是一个人从少年到老年的时间。故事发生在19世纪初叶，结束于1867年。地点一部分在古德布兰斯达尔及周围的山岭间，一部分在摩洛哥海滨、撒哈拉沙漠、开罗疯人院以及海上。

培尔·金特是一个放荡不羁、富于幻想的年轻人。他撒谎、吹牛、富有野心，是远近闻名的“二流子”。寡母奥丝期盼他能照管好自己的田地，本本分分地生活，但他反倒游手好闲，在别人的婚礼上，满怀恶意地拐走新娘英格丽特，把她糟蹋后又无情地抛弃。

易卜生有意在剧中设计了一个幻想性的角色——山妖。培尔·金特“偶遇”山妖，山妖大王告诉培尔“人妖之别”在于：“那边，在蓝天之下，人有句俗话：‘人——要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这边，在山里，我们没工夫去考究这种伪善的道德原则，我们的说法是：‘山妖——为你自己就够了。’”就此，培尔推崇的“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与山妖看中的“为你自己就够了”变成全剧最重要的冲突焦点。

这里选录的山妖大王与培尔的对话，其内容对我们来说，也许是既深刻又熟悉的：

山妖大王：你饮下蜜酒，这酒杯就属于你了，而那是金子做的。谁拥有这只酒杯，也就拥有我的女儿了。

培尔：（深思）哦，人们说，对我们不喜欢的事物，要加以克服。我相信自己总能在一定时间里对这个味道习惯下来。好，把它喝下去再说！

山妖大王：你刚才这段话讲得很有道理。你吐痰吗？

培尔：那完全是习惯成自然啦。

山妖大王：其次你得脱掉你那套基督徒的服装。我可以自豪地告诉你，在多沃瑞这里，样样都是山里自己制造的，除了我们尾巴上的丝穗子，我们什么也不从山谷里运进来。

培尔：（生气地）我没有尾巴。

山妖大王：我可以给你一根。内侍大臣，把我节日的尾巴给他安上。

培尔：你敢！这是拿我开玩笑。

山妖大王：可你总不能背后光秃秃地没条尾巴就来向我女儿求婚呀！

培尔：你把人变成野兽啦。

山妖大王：孩子，你错啦！



易卜生

我是在把你打扮成一个阔少哩！我们会给你个尖儿上带金黄色的尾巴。这可是至上光荣哩！

培尔：（深思）嗯，人们说，我们是风中的羽毛，难免得由习俗和风尚吹着走。好，就这么办吧。

山妖大王：你是个聪明的年轻人。

培尔：（不悦）还有什么旁的事要我做吗？要不要我放弃基督教的信仰？

山妖大王：要是保留那信仰使你心安一些，就保留着吧。信仰是自由的，不抽税。山妖显示身份靠的是装束打扮。只要在风尚和服装上咱们取得一致的意见，你尽管去保留那使我们毛骨悚然的信仰。

……

山妖大王：人类天性是很奇怪的，它就像一层皮肤一般紧紧贴在一个人身上。要是在一场斗殴中间伤了皮肤，喏，上面就留下个口子，可是很快就结上了疤。瞧，我这位驸马很随和。他已经把基督徒的马裤脱掉，他欣然喝起咱们的蜜酒。他还那么心甘情愿地接受咱们提出的要求，我简直感到他已经永永远远地摒弃了人性。然而不然！一眨眼的工夫还会本性复萌。所以，孩子，我得尽力想法来清除你这特有的人性。

培尔：你怎么清除呢？

山妖大王：我要轻挠一下你的左眼，这样你就会歪曲地看一切事物了，而且你会看什么都觉得好到了家。然后，我还要把你右边的那扇窗户给挖掉。

……

山妖大王：想想看，在未来的岁月里，那会为你省却多少忧虑烦恼。想法记住，辛酸愤怒的泪水都是双眼惹出来的。

培尔：这话不假，而且圣经里说过，



话剧《培尔·金特》剧照

“假若你的右眼使你失足，你要把它挖出来，扔掉。”告诉我，我的视力什么时候才能恢复正常呢？

山妖大王：朋友，永远也不能！

培尔：要是那样，我只好谢绝了。

……

山妖大王：人类都是一个样。你们的嘴不停地在讲灵魂，其实你们对肉体的兴趣大多了。

……

易卜生似乎要透过培尔的追寻去丈量一个人内心中试图躲避真理的每一个黑暗角落。培尔不断地膨胀自我并随从私欲，实践着山妖大王的那句名言“为你自己就够了”，并以为这样做，就是保持了自己真正的面目。

对此，培尔甚至有自己的一套理论表达：“先生们，我是单身汉，这就足以说明一切了。我们的天职是什么？嗯，简单地说，一个人应当永远是他自己。要毫无保留地献身于自己以及与自己有关的事务上。如果他像只骆驼那样负担着旁人的快乐和悲哀，他还怎么可能做到这一点？”

他一方面贩卖黑奴发财，一方面又冒充他们的慈父；一方面给中国运送偶像，一方面又

派出传教士，对此，他说：“每逢出售一尊偶像，他们就替一个苦力施洗礼，这样就互相抵消了。”

培尔时刻携带着一把利己的算盘：不择手段地争取世俗成功的同时，又向上帝大献殷勤，试图通过自己的行为来赎罪，以便在审判之日得以逃脱。

在开罗疯人院，透过贝葛科芬费尔特等人之口，易卜生指出了这种利己主义的荒谬：

“快点儿！世界已经颠倒了，所以我们也得颠倒过来。”

贝葛科芬费尔特与培尔的对话中充满了讽刺：

“正是在这里，人们最能保持真正的面目。我们的船满张着‘自我’的帆，每个人都把自己关在‘自己’的木桶里，木桶用‘自我’的塞子堵住，又在‘自我’的井里泡制。没有人为别人的痛苦掉一滴眼泪，没有人在乎旁人怎么想。无论思想还是声音，我们都只有自己，并且把自己扩展到极限。因此，既然我们需要一位皇帝，你肯定是最合适的人选！”

在开罗疯人院，培尔成了皇帝。这里到处响起“皇帝万岁！自我皇帝万岁！（Long live the Emperor, the Emperor of Self!）”之声。此时，易卜生告诉我们，自我膨胀至极就是疯狂。

培尔疯狂地喊叫道：

“我该做什么？我是什么？老天！紧紧抓住！我代表你一切的心愿：我是个土耳其人，一个罪人，一个山妖——可是，请帮助我，我内心有什么在爆炸。（喊叫）你的名字……我忘掉啦……记不起啦……啊，救救我吧！啊，疯人的保护者，救救我！”

剧中的培尔，性格复杂而真实。他敏锐地

解剖着自己和这个世界：

“我要远离现代生活的龌龊道路。现时连一根鞋带也不值。现代人没有信念，没有脊骨。他的灵魂放不出光芒，他的行为没有分量。”

无疑，培尔是一个罪人，正如我们一样，他心中明白真理所在——“额上有上帝的印记”，但他软弱得像“风中的鹅毛”，测试着这个世界给一个走向真理的人带来多大的风浪险阻。正如他自己所言：“我绝不是个死不悔改的罪人。”

偶尔听到牧师在一个不知名的农民的葬礼上的发言后，培尔开始重新寻找对“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的理解。

在这位曾宁可砍掉一根手指也不服兵役的普通农民的墓前，牧师说：

“他不是个爱国志士，也不是国家和教会的栋梁。然而在那荒凉的原野上，在作为他的生命中心的家里，他却是伟大的，因为在这里，他保持了自己真正的面目。他内在的素质是率真的。他的一生就像在无声的琴弦上奏出的一首乐曲。因此沉默的战士，安息吧！你作为农民，打了一场小小的仗之后，阵亡了。我们不去探索他的心灵和他受到的约束，那不该由我们来做，那是上帝的职责。但是我坦率地、诚恳地希望：当这个人在上帝面前得到应有的位置的时候，他不再是个残疾。”

在上帝的面前，这位平凡普通的农民获得的，也许远远多过那个赚取了万贯家财并希望当上皇帝、一心谋求自我实现的培尔·金特。培尔没有通过自己的努力找到回家的路。在整部剧中，正是上帝永不止息的爱，一直在等待并召唤着这个浪子。

这个传递上帝之爱的管道就是虔诚而纯真的少女索尔薇格。在索尔薇格身上，似乎看不到“自我”两字。她不顾家人和世人的反对，跑进深山寻找并陪伴培尔，毫无怨言地用一生来等待培尔的归来。她对培尔说：“你是我的一切，我的生命。”

在培尔的一生中，也唯有索尔薇格是他真正爱的女子。因为索尔薇格身上具有一种圣洁的灵性光芒，她是如此独特、与众不同，无论是英格丽特、牧牛女、绿衣女还是安妮特拉都无法替代她。索尔薇格吸引培尔之处，不是短暂的肉欲之情，而是永恒的圣洁之气，历久弥馨。

培尔会轻佻地对其他女性说：“你的祈祷书是用手绢纸包着的吗？你有金黄色的辫子吗？你眼睛朝下望着自己的围裙吗？你扯住你妈妈的裙褶吗？”

培尔却能对索尔薇格满怀诚恳地说：“只要你敢在这里和我同住，我这茅屋就是圣洁的了。”在剧中，索尔薇格仿佛成为基督耶稣的化身。她接近培尔，舍己地爱着培尔这个世人耻的罪人，尽管魔鬼时常成为培尔与索尔薇格之间的阻隔。

山妖大王的女儿曾用谎言阻断了培尔与索尔薇格的结合。此时，从培尔的独白中，我们看到一个人如何在谎言面前怀疑自己得救的确实，感叹错失宝贵的福分：

“我盖起的王宫坍塌了。她跟我已经那么亲近了，如今，在我们之间又竖起了一道墙。顷刻之间，俊美和欢乐永远离开了我，一切都变得那么丑恶。绕道而行？从我这儿没有直通到她那里的路。直通？嗯……也许……也许还有一条路。我想圣经里写着一些关于悔改的话。可是它说些什么？我没有圣经。我忘光了。森林这儿没有一个人指引我。悔改？得要好多好多年才能走通这条路。人生会变得空虚，纯洁的和美丽的将被毁灭。”

我能把那些碎片再拼起来吗？一只小提琴坏了可以修补，钟表就不能修补。倘若你要保持田野里的青翠，你就不可在上面践踏。”

就这样，培尔的人生绕了极大的弯路，迟迟不能得到属天的福分。

培尔的人生一直在追问如何“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铸钮扣人最终向培尔给出了答案：“‘保持自己真正的面目’就是把你自己身上最坏的东西去掉，把最好的东西发挥出来，就是充分贯彻上天的意旨。”

萧乾在1949年8月的《香港大公报》上写道：“在所有的戏里，易卜生都要我们忠于自我，殉道者般地坚持自我。在这部诗剧里，他却告诉我们说：‘我是军队，里面排列着愿望、食欲和贪婪。我是海，里面浮着幻想、索取和期待。’他告诉我们：‘要保持自我，就先得把自我毁灭了。’没有比这更不像易卜生的了！然而《培尔·金特》这个语言讽刺剧所抨击的，自始至终是自我。”

萧乾发现了易卜生在《培尔·金特》中与其说在宣扬“个人主义”与“利己主义”，不如说将一个悖论呈现在人们面前——“要保持自我，就先得把自我毁灭了”。

然而，拘于种种原因，萧乾或许没有理解或有意地回避了易卜生戏剧中的信仰背景，亦无法从圣经的角度解读剧中台词所暗含的信息。上述悖论，在易卜生那里，也许正是耶稣的教导：“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

加尔文在阐述“认识神与认识自己”的关系时写道：“若有人省察自己，就不得不立刻思想到神，因他的‘生活、动作’都在乎他（徒17:28）。……因深感自己的无知、虚空、贫乏、软弱，也更因感觉到自己的堕落和败坏，我们便意识到智慧的真光、真美德、丰富的良善，



话剧《培尔·金特》剧照

以及无瑕疵的公义，这一切唯独存留在主里面。”²

剧末，培尔终于在一个五旬节的早晨（一个多么富有意味的日子啊），回到了索尔薇格的身边。我想在这里摘录该剧结尾这段隽永感人的对话，为本文划上句号：

培尔：朝前向后同样远，里外道路一般窄。（停下脚步）不，我听得出，这是一种狂烈的、无止无休的喊声，我要进去，我要回去，我要回家。

……

培尔：（匍匐在门口）向我这个罪人宣判吧！

索尔薇格：是他！是他呀！感谢上帝呀！

培尔：大声说说我造的罪孽有多么深重吧！

索尔薇格：我所唯一爱的，你什么罪孽也没造。

……

培尔：大声把我的罪孽嚷出来吧！

索尔薇格：（在他身旁坐下来）你使

我的一生成为一首优美的歌曲。你终于回来了，愿上天祝福你，也祝福这个五旬节的早晨。

培尔：这下我可完啦！

索尔薇格：天上那位是会了解的。

培尔：（朗笑）我完了——除非你能破一个谜！

索尔薇格：说吧！

培尔：说？对，可是你得破出来。你能说说自从你上回见到培尔以来，他到哪儿去了吗？

索尔薇格：他到哪儿去了呢？

培尔：从他额上写着的命运来看，自从上帝心血来潮，创造了他，他到哪儿去了呢？你能告诉我吗？要是你说不出，那我得回到阴暗幽谷里去。

索尔薇格：（微笑）你这个谜好破。

培尔：那么你就说说吧。我自己，那个真正的我，完整的我，真实的我到哪儿去啦？我额上带着上帝打的烙印，到哪儿去了呢？

索尔薇格：你一直在我的信念里，在我的希望里，在我的爱情里。

培尔：（惊慌得往后退缩）你说什么？这是你在说谜语哪。你好像是做母亲的同她的孩子讲话一般。

索尔薇格：正是这样。可谁是这孩子的父亲呢？听了母亲的祈祷就赦免了他的那位，就是他的父亲。

（一道光辉似乎照在培尔的身上。他哭出声来。）■

1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上），北京三联书店，2010年，3页。

2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上），4页。



The Elixir

化石成金

文/乔治·赫伯特 (George Herbert) 译/于中旻

Teach Me, my God and King,
In all things Thee to see,
And that I do in anything,
To do it as for Thee.

教导我，我主我王，
在所有的事上看见你，
不论我为了何事忙，
所作都是为了你。

Not rudely as a beast,
To run into an action;
But still to make thee prepossest,
And give it his perfection.

不是像粗野的动物，
反应动作本然；
但仍使你预先宣言，
终究能使其完全。

A man that looks on glass,
On it may stay his eye,
Or, if he pleaseth, through it pass,
And then the heaven espy.

人对着镜子观看，
他会定睛在其上，
若他愿看透另一面，
他就能看见天堂。

All may of Thee partake:
Nothing can be so mean,
Which with his tincture, "For Thy sake,"
Will not grow bright and clean.

凡事可与你同作，
无事可算为不屑，
如果存心“为主作”，
无不化为光明清洁。

A servant with this clause
Makes drugery divine:
Who sweeps a room, as for thy laws,
Makes that and this action fine.

仆人持守这原则
可化杂务为圣工：
清扫房间，无殊宣讲圣经，
使房间和行动都纯净。

This is the famous stone
That turneth all to gold;
For that which God doth touch and own
Cannot for less be told. 卍

这是那有名的石头
能把一切变为金；
因神所作并所有的
不能减损所言半分。 卍

据传说：古时的术士能炼成“升化石”(Elixir)，也称为“The philosophers stone”，能点石成金，又能使人长生不老。诗人以“有名的石头”喻圣徒事奉观念的转变。乔治·赫伯特(George Herbert, 1593—1633), 17世纪英国牧师诗人。

上班之前的祈祷

天父，我将你的同在带进这工作场所；
我在这办公室宣告你的平安、你的恩典、
你的怜悯和你完美的秩序；

我承认你会在这墙内形成的每一句话、
每个念头、每项决定、每一件事上掌权；

主啊，我谢谢你赐予我才能！

我承诺要为你的荣耀，尽职地使用它们，
求你赐我一股新力量投入职场工作；

恩膏我的专案、点子和体力，以至于
连我最小的成就，也能荣耀你；

主啊，当我困惑时，求你引导，当我
厌倦时，求你激励，当我失去热情时，求
你用圣灵的光注入我；

愿我的工作和做事的方法，可以为我
今天所接触的人带来信心、喜乐和笑容；

还有，当我离开办公室，主，求你保
守我路途平安；在我离开家时，赐福于
我的家庭，使一切都妥当；

主，为所有你已经成就的、正在做的
和将要成就的，我感谢你；

谨以深深的爱和感恩，奉耶稣基督的
名祷告，阿们！



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耶利米，你
看見什麼？”我說：“我看見一根杏樹枝。”
耶和華對我說：“你看得不錯，因為我留意
保守我的話，使得成就。”

(耶 1:11—12)



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就
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賜
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在這日神歇
了他一切創造的工，就安息了。

(創 2:2—3)

